

二、第 1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8 日上午 9 時 4 分）

主席（曾議員麗燕）：

今天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號的陳議員美雅發言。

陳議員美雅：

感謝我們認真的主席。針對我們電線桿地下化的議題，我們已經談了很多年了，本席在這邊要再一次的請教工務局長，到目前為止，高雄市電線桿的地下化完成了幾件？各在什麼路段？請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陳議員報告，整體來說，整個高雄市的電線桿下地大概超過 75%。

陳議員美雅：

大概是分布在哪些區域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各區都有，詳細的比例，我再請我們的同仁交給你。

陳議員美雅：

本席很好奇，譬如說本席一直建議，在我們高雄市特別是本席的轄區，以鼓山區明誠里的周邊來講，當初是鼓山區新興的一個社區，因為有很多的高壓電之類的，所以他們非常希望能夠地下化。這個部分，本席也跟我們的工務局反映很多次了，到底現在問題卡在什麼地方？你剛剛講達成率既然可以達到 75%，那麼針對本席建議的鼓山區一些舊部落周邊電線桿的地下化，為什麼到目前為止沒有任何的進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纜線下地大概要幾個條件，第一個，我們要分攤一半的配合款，所以必須去等財源。第二個，要纜線下地一定是要有一個基礎台，基礎台的位置，尤其是在人口的稠密區，商家幾乎都不願意放在他們的門前。

陳議員美雅：

所以本席要請教你，當初住戶們都連署希望電線桿地下化，現在卻卡在市政府推說，要老百姓自己在家門口裝設電線桿的變電箱等等之類，但問題是有哪個民衆願意在自己家的門口擺設這樣的設備？不可能嘛。市政府

就是要解決民怨、解決老百姓的痛苦，不是把球再丟回去給我們的市民。所以本席再具體要求一次，工務局長，發揮一下魄力，希望本席建議的這些相關地點，比如鼓山區，希望你們在今年能夠完成，能夠協助居民解決這個電線桿地下化的問題。在鼓山區的周邊有我們的市有地嗎？市有地可不可以放置你剛講的這些變電箱之類的？可以嘛，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市有地當然是優先，但是電力的輸送有一定的距離，如果變電箱的距離太長，它壓降的問題就沒法克服。

陳議員美雅：

局長，照你這樣講，因為在那附近沒有市有地，就會變成這個問題永遠無解，所以我必須告訴我們的鼓山居民說，抱歉，這個問題市政府沒有辦法幫你解決。有沒有辦法解決？本席現在問這句話。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纜線下地是台灣電力公司的業務，市政府是配合，要下地的話…。

陳議員美雅：

工務局長，你不要剛剛講話講得那麼好聽，說高雄市政府做得很好，完成率 75%，你現在又講說這最主要是台灣電力公司的業務，這個應該算是地方和中央共同要做到的，是不是？剛剛 75%的完成率，你就不講說這是台電的功勞。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纜線下地 75%，當然大家都知道電線是台電的，不是市政府的，所以那是台電在施工，市政府要配合一半的經費，而且纜線下地需要基礎台。

陳議員美雅：

所以工務局沒有存在的必要就是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工務局又不只是在做纜線下地而已。

陳議員美雅：

那麼爲什麼你們報告說，針對電線桿地下化，高雄市爲了做一個進步的城市、爲了城市的美觀，所以工務局可以完成百分之多少？講得這麼好聽，在你們的報告上去年也是這樣寫。所以本席現在要求說，就算它的主管機關是台電，身爲我們高雄市政府的工務局，難道不用針對這些部分加以協助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然是要協助。

陳議員美雅：

你要協助找高雄市的市有地。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議員你質詢的態度是這樣子，我只能這樣跟你回應。但是你所提到鼓山區的那一些部落，我們會…。

陳議員美雅：

原來你的答案，局長，高雄市民聽到了，原來我們高雄市政府的局長們說，他們的答案是會依照議員的質詢，而有不同的答案，你剛剛是這個意思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不同的答案，還是一樣的答案，但是…。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要求你要有魄力，不然這個問題，我們在總質詢再繼續向你討教。謝謝，請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你的區域給我，我們就來協助嘛。但是也希望議員一起來協助，有關基礎台的位置…。

陳議員美雅：

這個問題，我已經反映多少次了，已經講過幾年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反映多少次，也要居民能夠同意啊！

陳議員美雅：

本席要求市政府就是要能夠解決民怨，針對老百姓感覺到非常痛苦的事情，你就應該要去協助解決，不是在這邊打官腔。謝謝，請坐。

養工處長，本席曾經在大會當中也要求你，針對高雄市公園的髒亂問題，趕快去進行相關的清潔打掃，因為怕有登革熱或鼠疫等等之類的疫病。到目前為止，本席反映過的這幾個公園，特別是我們鼓山區的篤敬公園、農16公園，你們去做過清潔打掃了沒有？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陳議員美雅：

公園環境衛生，是不是養工處要負責？你只要回答這點就好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整個高雄市目前 589 處的公園，我們每天都有人打掃。

陳議員美雅：

你都有派人打掃，我知道。但是就是因為你們派人打掃，還是有民衆、大樓的住戶反映，說公園髒亂、老鼠出沒。我要求你們特別針對這些問題，尤其是公園的髒亂的問題，要針對特別的幾個點，先去做檢視，你做了沒有？你回答有還是沒有就好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我們 589 處的公園都有清潔、維護和打掃。

陳議員美雅：

有還是沒有？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當然有啊！

陳議員美雅：

那你為什麼沒有回報本席呢？本席在大會還質詢過你，你如果有，為什麼沒有回報本席？這是你們公務員的辦事態度？謝謝，請坐。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想說，我們 589 處的公園都有打掃。

陳議員美雅：

請尊重我的時間

主席（曾議員麗燕）：

處長，請坐。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民聽到這些官員這樣的推諉言論，我真的覺得非常的遺憾。養工處長，公園髒亂，本席既然在大會質詢，要求你去把這些髒亂的地方維護好，如果一個負責的公務員、一個長官，在做了之後，應該要答覆議會，你們做的進度為何；但是沒有，只是在這邊官話一句。因為沒有任何人能夠監督到你們，你就說我們都有派人打掃。照你們這樣講，根本就不需要有市政府的存在，因為你們說每件事你們都有做到，這就是你們的回答。你們應該要把成果回報給議會，你們回報了嗎？結果高雄市民一樣的痛苦，今天在答詢的時候，還頻頻跟議員在這邊搶話；居然還會說出，因為議員你的質詢，所以我們答案會不一樣。一開始說，這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爲了我們高雄市民完成了 75% 的電線桿地下化；後來又說，沒有完成的不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的責任。針對本席剛剛詢問的問題，工務局甚至我們的養工處長，請你要把這些相關的問題確確實實得去落實之後，協助解決民

怨，可不可以做到？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我們本來就有做，謝謝。

陳議員美雅：

沒有關係，我們的處長還是不願意面對問題的話，我們在總質詢時，再繼續和高雄市民好好的來總檢討高雄市的工務單位，甚至於其他的局處，我會好好跟市長討教一下，用人的標準何在？為什麼你不願意誠懇去面對，你的所管業務如果確實有一些不當之處，為什麼不願虛心去檢討？只會打官腔。這樣的高雄市政府是我們要的吗？只會打官腔說我們都有在做，只會說這句話，結果老百姓一樣飽受公園髒亂之苦。

本席在這邊要請教一下我們的都發局局長。針對我們鼓山常常會淹水的地方，特別是中鼓山，我想我們在大會每年都提出這個問題在做質詢，終於好不容易，我們都發局長也給了我們一個比較確定的答案，是說因為台泥它確定現在已經也提出規劃，願意配合市政府，我相信也不是只有陳美雅一個人的功勞，我相信很多人對這件事都非常的關心。所以局長，請你是不是能夠再告訴高雄市鼓山區，甚至鹽埕這些區域的民衆，讓他們知道台泥滯洪池到底預計什麼時候完工，今年下雨會不會造成影響？請簡單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在審議會中也要台泥先就鼓山運河，我們整水是從下游往上整，鼓山運河…地還是台泥的，不過台泥同意先提供給我們，水利局已經先完成一部分，也就是把那個河段拓寬，水就可以出得來到愛河，這是第一個已經做好的。現在…。

陳議員美雅：

第一個部分做好，是滯洪池周邊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鼓山運河。

陳議員美雅：

鼓山運河。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鼓山運河，水要出得來嘛！在中段的的就是滯洪池，滯洪池我們和台泥協商的條件是，縱使它還沒有做整體開發，但是如果都市計畫在內政部通過之後，它就把滯洪池所需的用地先交給我們來做，目前這個案子還在內政部審議中，通過後我們的水利就可以…。

陳議員美雅：

所以預計的期程呢？你們預計台泥的滯洪池。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內政部當然要加油啦，趕快審議，希望在今年內審定，但是書、圖的設計…。

陳議員美雅：

都發局長，本席現在在問的是，高雄市政府你們預估，我不希望你們再挑起這些地方和中央的爭議，本席現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不用想太多啦！因為案子我們已經送內政部，也常常去要求它要趕快。

陳議員美雅：

盧局長，本席現在要求的是，你針對你自己的業務來做負責任的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已經告訴你現在的進度了。

陳議員美雅：

我請教你，你剛剛所講的，周邊的第一個，我們的鼓山運河你們已經做好了，市政府你們肯做這個事情，我們感覺到非常欣慰，因為我們幫老百姓發聲，市政府有聽見，這個本席予以肯定。但是針對剛剛的滯洪池部分，現在本席問你，依照你們一般…，你已經當局長不是第一年，依照你們的進度，你預估應該會在幾月？至少讓民衆心裡能夠有個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讓我講完嘛，我就講二個時間點，第一個，規劃設計水利局已經做好規劃設計了。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請坐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市計畫…。

陳議員美雅：

你憑什麼講話會這麼樣的驕傲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市計畫通過後，它就可以進場去做，這是你要問我的嘛！所以它的時間我是預估在今年，內政部趕快通過後，它提供出來我們就能夠去做，這個是很精準的答案啊！

陳議員美雅：

今年預計幾月份要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剛剛已經說過，內政部要將都市計畫通過，我們已經送到內政部去審議，我是希望內政部今年內能夠趕快通過。

陳議員美雅：

內政部通過，所以如果未來鼓山滯洪池做好了，我們非常感謝內政部協助高雄市解決水患，你是要表達這個意思嘛，非常感謝你。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謝謝。

陳議員美雅：

都發局我希望你們要發揮你們的功能，因為除了內政部支持，並且也撥了治水的一些經費以外，高雄市政府也請加油！都發局長，本席問題還沒有問完，請你們不要做出藐視議會，雖然現在高雄市政府是你們民進黨的天下，但是也不要因為這樣子就藐視議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誤會了。

陳議員美雅：

大家都是要為高雄市來做事情，各位局處首長，民衆要聽到的是要如何解決問題，要聽到的是答案，不是你們在那邊解釋說，只要是不好的都是中央，好的都是高雄市政府，這不是個好的態度。我只是希望就你自己的職權，你應該要告訴高雄市民說，我身為一個都發局長，我也因為議員的反映，美雅議員有一直要求我們針對如何解決水患的問題，所以我身為一個都發局長，我已經積極的和台泥這邊做協調，案子現在也送到中央，希望中央這邊也儘快協助，雙方一起努力，這才是個比較負責任的態度。

本席認為你們身為局長是為高雄市民做事，你不是只是要幫市長打選戰，心中不要只有選舉，我們希望一起為高雄市民來做事，而且你們在答覆的時候，我覺得你們越來越高傲，認為議會的議員好像完全沒有監督權，你們現在就只想著議會過半，然後就變成一言堂，局長，這個不是個好的態度，我們希望大家都是要為高雄市民來做事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會啦，我沒有這樣想。

陳議員美雅：

我再問你另外一個問題，今天假設是農地要變更為商業用地，依照你的經驗，你們認為可能要評估多久？或是住宅用地變更為建地，通常這樣一個案子你們會規劃多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農地變更這個…。

陳議員美雅：

不然你就回答一種就好，假設農地要變更為住宅用地也好，或是學校用地也好，請問要變更多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整個從頭到尾的程序嗎？

陳議員美雅：

對，從頭到尾。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一般農地變更它會比較長，整個都市計畫包括到…。

陳議員美雅：

平均值大約多久的時間？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地方通常審議期間大概是六個月，前面的規劃先不算，到中央約九個月，一般這種農地變更整個都市計畫的程序大概通常要到都市計畫通過，一年半以上跑不掉，差不多一年半。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3 分鐘。

陳議員美雅：

大概一年半左右？〔對。〕請問你，如果學校用地要變更為商業用地，大概時間要多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也差不多，就是我剛剛講的，大部分是算那個審議時間。

陳議員美雅：

所以都差不多是一年半，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會花那個時間大部分都在審議的時間，中間地方大概可以控制在半年內。

陳議員美雅：

本席再請教你，針對譬如農地變更為校園用地，可能會涉及到有徵收的問題，因為有私人的土地，對不對？在這個徵收的過程也會像你講的這麼快嗎？一年半左右就可以完成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個是都市計畫的部分，開發…。

陳議員美雅：

對啊，本席就想請教你，針對這個都市計畫。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後面還有開發的部分也需要一點時間。

陳議員美雅：

所以大概會要多久時間？又不一樣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如果你想把地目變更，就是土地原來可能是農地變成其他的，譬如學校公設的話，大概一年半左右。

陳議員美雅：

是再加上一年半嗎？還是全部就一年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一年半就是都市計畫的審議時間，變更後才能去開發。

陳議員美雅：

所以加起來大約要三年的時間，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時候還會再更長一點。

陳議員美雅：

更長？〔對。〕可能超過至少三年以上？〔是。〕如果這些農地的所有權人不願意被徵收的話，那要怎麼處理？不願意變更為校地，那要怎麼處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其實在過程中我們就會去徵詢。

陳議員美雅：

政府有沒有強制力？有沒有強制力可以說因為是要做這些公共用途，所以要變更，那個需不需要他們的同意，還是我們必須有個強制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因為很多規定都有說我們在做一個都市計畫的變更，甚至爾後的開發案，都要去做民意的徵詢，如果民衆非常反對…。

陳議員美雅：

我只問說有沒有強制力，就是他們必須要配合市政府的政策，還是如果他不同意就完全沒有辦法，是哪一種？告訴我們是哪一種就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的政府大部分會做好溝通。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都會做好溝通。

陳議員美雅：

現在的政府就是高雄市政府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這個大部分就是做計畫的時候…。

陳議員美雅：

盧局長，你想要換市長我也不反對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你要…。

陳議員美雅：

你可不可以針對問題回答？我就是問你說，現在高雄市政府到底有沒有強制的力量，還是他們如果只要有一戶，譬如他不同意就不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以往…，大部分連一戶我們都會去溝通，連一戶我們都會去溝通。

陳議員美雅：

並沒有強制力就是了，如果他不同意就是絕對變不過去。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計畫本身是有強制力，但是我們通常會溝通到民衆有共識，我們才會去定下這個計畫，這樣你懂我的意思嗎？計畫本身決定，核定就核定了，但是過程中我們要核定以前…。

陳議員美雅：

好，我再釐清一下，你的問題是說這樣核定之後，〔對。〕好吧！局長你要這樣和我繞圈圈，針對個問題我總質詢再和你討教，謝謝，請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告訴你的都是一五一十的實話。

陳議員美雅：

地政局長，本席想請教你，針對上次在地政局的抵費地不是有標售嗎？還號稱是高雄市最高價的地，我…。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因為美術館那個是第 44 期的重劃區，按照我們的法律規定，這個重劃區盈餘的一半是要做重劃區內外的建設，所以剛剛講標售 306 萬的那個錢，它會進到基金專戶裡頭，一半的經費我們就是要做開發區的一些建設。〔…〕可以。一些法律的規定，我們可以提供給…。〔…〕這是法律上的規定，我們就是按照這個規定，當然要動支經費的部分，還是要透過預算的程序，會送到議會這邊。〔…〕我們整理一下，因為它這個裁決好久的時間。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今天工務部門，我有幾個問題向大家請教。第一個，就是有關高雄厝，還有我們的容積銀行，在這個議題裡面，同時可以解決一部分問題。第二個，高雄厝已經做了一個成績的起點，就是回應高雄氣候的問題，我們做一些符合當地的作為。當然有好幾個面向，現在我們做的有關太陽光電的部分，成績也非常好，申請人很多。

其實我們的目的，除了能夠利用新能源以外，第二個附帶的問題，我們希望把高雄很多透天厝頂樓加蓋的違建，來加速鼓勵他們改建太陽能板，所以我們放寬 3 米到 4 米 5 的免計容積，這是一個法令上很重大的突破。

可是現在要改，如果它是一個透天厝一棟、二棟，它的經濟規模，如果讓業者來投資，業者可能不划算，也不合經濟效益；如果自己或和隔壁要一起蓋，可能它的誘因還不足。我認為是不是再建議，因為現在按照規定，只能提升你下面可以用免計容積，如果周遭可以遮風避雨，用玻璃門，你不要蓋磚造的，用活動式的玻璃門、玻璃窗，這個不是得寸進尺，這個可以討論。用加玻璃窗、玻璃門，你不能蓋磚造的、強化的。這個部分，你自己蓋，廠商不會提供太陽能，屋主自己要去裝太陽能。

政府是不是可能，讓他加裝活動式的門窗，但是不是固定式的。這個在法令上的空間，在整個論述上，跟整個安全和營建、中央的法規有哪些空間？我們這樣至少一定會對市民，他要會更改，他自己要花那個錢的時候，意願會更高，會把鐵皮屋改過來。這是我們接觸到，進行到這個程度，雖

然有幾個案例，可是要強化、普遍化，可能這是一個，中央法令跟市民習慣會不一樣。這是第二個要處理的問題。

第三個，我們在很多案例，看到很多的屋頂改造。它有很多種可能，不管是大樓、公共建築、私人住宅或者是透天厝，它可能會有許多種附屬式的建築物。像我們之前講的，綠屋頂上面有一個工作室，或一個休閒交誼室。微建築，它的結構不是還會再支撐上一層，它只是再附屬增加，可能有些人會反對。

如果讓它容許這樣的微建築在上面的一個可能，你用多少容積？都發局你在這種容積的代金裡面，你如果要用透天厝上面的太陽能，我再加玻璃，或是一種比較微建築的方式，在怎麼樣的可能之下，什麼法規，什麼樣的規定之下，你要多用空間，就是容積違建。我也一樣容許你增額容積，你要繳代金給都發局來申請。這樣我們容積的來源會增加更多，不只是新建屋，舊的建築物裡面，當然我不可能讓你蓋一層，可能我的上限 50%，或者 30%，我可能讓你有遮蔽，遮蔽會產生容積，這樣更具體，我們之前的屋頂只是免計容積，我現在使用的強度讓你更高。

你自己挑，強度低一點，用太陽能，我免計容積；你要加門窗，算實質容積。前提是你要做太陽能，要做新能源，再加強你的使用強度，繳容積代金。這樣是不是可能在公平正義跟回應氣候變遷，或符合市民的實質需求，三方面能夠達到這樣的一個效果。等一下，請建管處和都發局能夠回應這個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還是老公寓的集體住宅。我們現在，新北市上次看到它是補助 50%，我之前提到在廣州，後來找到更多的案例，整個他們就加建這個集體公寓，不管是四樓、五樓以上，能夠加裝電梯，回應老人化的整個社會。高雄市現在對這樣的回應，先不要說補助，在法令上的進度是如何？

前幾天我去台南掃墓，那個寶塔它有一個公共出入口，沒有電梯，我看所有的老人有一半都在一樓，沒有能力爬上去，因為年紀越來越大，去掃墓的人，年紀大的人越來越多。過幾年，有人往生了，老伴往生，爸爸、媽媽往生，祖父、祖母往生。去掃墓的人也年紀很大，有的都七、八十歲，爬不上去。

事實上這樣的公共建築，只要在旁邊蓋一個電梯就解決了。這是一個整個回應這樣的問題，我希望工務單位、建管單位對這樣的一個補助，至少法令要先鬆綁。第二個，當然有經費，現在講補助，要看有沒有錢，尤其是地政局有沒有「私房錢」，好的事情，當然我們想補助，可是來源，還是要怎麼有來源。等一下請建管處，還是都發局，我不曉得這個法令要幾個

單位來回應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今天我看到你的報告裡面，這個事我已經提很久，但是我也看到工務單位已經一直在規劃的，就是高鐵下面的一個自行車道，整個可以把它轉換成一個自行車道，甚至是一個快速的自行車道。我看到你的報告第 8 頁裡面，在 103 年已經有高鐵橋下岡山到燕巢的自行車道工程案，及台省 39 線要建一個專用車道，跟你後面第 27 頁，有關高鐵橋下道路興建工程，仁武到阿蓮這一段也要 85 億，雙向 16 公尺，這是公路。我不曉得是不是能整合，在我的思維裡面，就是從高雄出發一直跑到台南的高鐵下面，不管它是自行車專用道，或者是跟你現在興建的公路部分是否整個合併在一起。這是第一點，我想要問的是這中間的段落有沒有連續性。

第二、如果你要蓋，我常常說你一定要從一個比較專用的路面，當作是一個獨特的系統，自行車道自己是一個系統，不要左邊一個、右邊一個，左右兩邊合併，能夠愈寬愈好。如果像郊區，副局長，這個應該由你來回答，如果是 2 米 5，到那邊能夠達到 3 米 5，這樣更寬會更好。

這個案子是倫敦的民間顧問公司提的，它是在鐵路上面的高架，當然我們的城市現在不希望有高架，盡量減少高架，但是在郊區不可行，不過我們不需要，因為我們是高鐵在上面，所以我們是利用下面。事實上倫敦本身也有一條快速道路，郊區和上班區有一條快速自行車道，這是另外一個自提的方案。

我看到自行車道 600 到 700 公里這個數字的成長，可是我們更希望看到整個是更符合自行車，不管是市區或是休閒，都希望能夠安全、連續性、不要中斷的系統建置。就是說高速公路往北就是透過高鐵下方，往南就是經由翠亨北路，我看到你們有這樣的計畫，中鋼旁邊那一條是不是就接林園系統，是不是能有整個連續性。

我想現在高雄市的自行車道有兩點要注意，第一、車道寬度是不是夠，以及單邊雙向的連續。第二、連續性的整合，我們目前有 600 至 700 公里長度，現在追求的是量，可能這 600 至 700 公里裡面，其中如果興建 10 公里，有的地方興建 500 公尺至 1 公里連接起來，那個 600 公里的效用可能會比 700 公里更強。當然我們希望更多，但是更希望品質及整個連續性也能夠被串聯，不要這裡 1 公里、那裡 5 公里、3 公里零零落落的都無法銜接，就枉費了整個的自行車路網，以上三個問題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吳議員報告，吳議員真的是非常優秀的議員，在議會的氣候變遷小組的指導之下，我們的綠建築「太陽光電高雄厝」，不只在台灣有名，在全世界都有得獎，這個真的非常感謝你。

你剛剛提到的幾個問題，第一個及第二個問題，待會兒請黃處長向你回應。我現在先回應最後一個問題，就是你剛剛說的高鐵橋下，高鐵橋下基本上從阿蓮的環球路往北是台 39 線到台南高鐵的沙崙站，道路已經全面拓寬了。從環球路以南，沿著高鐵橋下一直到仁武的水管路，全長是 20 公里，目前還沒有道路。所以我們一方面做了一個可行性的研究，整個 20 公里要開闢成道路需要八十多億，當然這是一個很龐大的數字，目前也在爭取中央的經費，中央也還沒有鬆口，也就是這條道路如果可以拓寬，是國 1 和國 3 的另外一條走廊。在還沒有具體的承諾之前，我們當然不能就斷在那裡，讓人覺得很可惜。所以我們向體委會爭取了從阿蓮的環球路往南到阿公店溪，這一段我們先布置成自行車專用道，這部分體委會也在去年已經給我們一筆規劃費的補助，所以我們現在正在規劃中，在今年規劃完畢之後，我們會繼續跟體委會爭取。這一條自行車道相當有效益，從台南的沙崙站往南可以一直到阿公店溪，往東到大小崗山到阿公店水庫，往西可以沿著阿公店溪到岡山，整個自行車道可以做串聯，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積極來爭取。另外兩個問題就請黃處長做一個簡單的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在此很感謝議會的氣候變遷小組給我們的全力幫忙，去年還帶我們去拜會內政部前部長。我想前部長在政策上有一些指示，我們高雄市有些創新的做法，在政策上支持，但是程序及技術面還是要跟營建署討論。所以關於第一個問題，議員所提的創意，我認為的確要進一步再跟營建署溝通。但是目前可能會反對的是消防署，因為消防署基於目前全國的火災 80% 都是這種透天的房子上面屋頂有加蓋的，而且都造成人命的傷亡。所以可能這個法案要突破，有一個關鍵的前提就是剛剛吳議員所提到的，在安全無虞之下，必須要說服消防專業的中央主管機關，否則他們不會同意。當然這個部分可能還要就材料及防火技術的部分，全面配套夠之後才有辦法去談這件事。

第二點，容積的部分可能要請都發局共同來努力合作，另外在建管法令的部分，如果樓層數超過五樓，會有非常多的法令要被檢討，包括做防空避難室等等。這些事情可能是要整體面去跟中央談，或許沒有那麼容易，

但是可以逐步的來討論。譬如說都市計畫可以協助我們不計容積之後也可以不計樓層數等等，可以跳脫有關建管法的一些束縛，那個部分也有機會。

第二個部分是有關無障礙電梯，根據清查的結果，現在高雄市老舊建築物有新做無障礙電梯的目前只有五案。目前看起來有幾個問題，這部分我也跟都發局報告過，就是都發局創新法令在施行細則以 10 平方公尺基地免計容積之後，這部分的確是引動了中央去修建築技術規則，然後放寬。但是我後來看申設的這些無障礙電梯，大部分舊有的建築物都是依照建築技術規則，沒有辦法依照施行細則的放寬，施行細則的放寬只能針對新建的小基地建築物比較有機會。問題點是出現在中央的法令，有關都市計畫第 41 條規定「都市計畫如果發布實施以後，必須從現行的規定」。所以在舊市區這些既有的老舊房子，可能在建蔽率部分都有問題，這部分還是必須跟都發局及中央共同來探討。舊市區建築物新設的老舊電梯的話，如果照都市計畫的規定或是建管規定，這部分還是需要去努力。我們也會發布相關的新聞，鼓勵有需要的民衆盡量來跟我們申請。另外我們也在今年爭取了中央的補助，當然經費不多，但是我們會針對無障礙電梯及無障礙設施這一塊協助民衆申設。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剛剛的那個太陽能屋頂，正確的說法應該是以做太陽能光電為前提的屋頂增建，應該是「增建為體，太陽能為用」。增建的部分只要符合剛才處長講的，符合現在的建管相關法令、符合技術規則的話，我沒有特別反對，我覺得也滿好的。也就是那個增建行為所增加出來的容積用代金來給與，讓它可以合法這是 ok 的；不過大概就是在技術部分會比較花時間協調。當然一部分的做法，現在的太陽能我們也可以覈實免計容積的方式去做，不要算進法定的樓地板面積，這也算是鼓勵，也可以用這個方式做到，覈實免計。我想吳議員的建議，只要技術的部分突破，大概用代金的方式，我認為是有些鼓勵效果。

主席（曾議員麗燕）：

蕭議員永達，請發言。

蕭議員永達：

昨天太陽花學運宣布禮拜四晚上 6 點要出關，出關要開始播種太陽花的精神，這個假日 4 月 4 日、5 日、6 日，我都到台北，連續去三天，故意留在台北參加太陽花學運，因為它跟我之前、24 年前參加的「野百合學運」

完全不一樣。野百合學運是被政治人物操弄，太陽花學運是在操弄政治人物，因為它看不起政治人物，在現場我聽到他們評論政治人物說，政治人物大部分都唸三個學系出來的，第一個學系叫設計系，就是很會設計別人的設計系；第二個學系叫戲劇系，都在演戲的；第三個學系叫什麼系呢？叫「見笑系」。所以我在現場，你看主席都在笑，這個準不準？好像跟我們也差不多，跟議會也差不多，就是這三個學系出來的。所以在現場，我都不敢跟人家講我做什麼職業，都靜靜坐在那裡聽。在現場參加的人，有一半以上都是二十幾歲的女孩子，跟我以前參加的社會運動不一樣，是什麼樣的社會變化會逼著二十幾歲的女孩子晚上不回家，在那裡過夜，有什麼樣的訴求逼著他們一定要出來的？三個主要訴求，第一個，就是這幾年來，薪水都不會漲；第二個，物價一直漲；第三個，跟工務部門有關係的就是房價飆漲，讓他們工作一輩子看不到希望。所以太陽花學運說要播種，要把他們的精神在全台灣各地開花，他們禮拜四才要出關，我先試著在各個委員會把太陽花的精神，怎麼樣落實到實際的政務，這是工務委員會，什麼叫「反對黑箱服貿」，簽服貿協議照常理來講，跟世界各國簽協議都沒有什麼問題，那黑箱到底是什麼意思？黑箱就是說，你簽的過程，服貿協議是行政命令不是法律，行政命令就是行政機關通過以後，送來立法機關備查，你備不備查都通過，這個就叫行政命令。換句話說，這麼重要的協議，事實上在我們國家的定位是行政命令，所以我們肯定這是太陽花的精神，因為它挽救了台灣的民主政治，他們也看得清楚，國民黨、民進黨頂多是在議會打一架給我們看，打完以後，結果每一次都一樣，所以他們占領立法院是什麼呢？是挽救台灣失控的民主政治。照常理來講，應該是國家比政黨重要，政黨比個人重要，但是這個國家剛好相反，個人的意思，它可以操控政黨，政黨呢？因為它是國家的多數，就可以再操控民意，所以馬意會大於黨意會大於民意，這剛好是相反，太陽花等於是挽救了台灣的民主政治，讓台灣失控的民主政治。可以導入正軌。我回到現在的工務部門，我們以前都說，以前藍綠的語言都說什麼？軍公教什麼 18%，退休年金太多啦。但是我在現場聽到的，不是這樣，勞工和軍公教的問題，其實並不嚴重，軍公教好幾十萬人，它畢竟福利其實只比一般人好一點而已，而且他是拿去花，這些人都需要繳稅，都住在台灣，他畢竟在這裡消費。台灣最嚴重的問題是什麼？平民和大財團的問題，大財團可以不用課稅，繳的稅金少，賺的錢又多，而且他那個是財產的累積而已，根本不會用在一般人的身上。所以現場他們講的是平民和大財團的問題，服貿和 ECFA 正印證了這件事，這六年來 ECFA 通過以後，我們配合遺產稅從 40% 降到 10%，

營業稅從 25% 降到 17%，稅金降低表示什麼呢？政府的總收入減少，總收入減少，好到誰？好到大財團，我舉個例，我上次不是在跟大家講日月光那個張虔生嗎？張虔生是高雄首富，一年賺的錢是好幾十億，但是他繳的稅金，事實上是比一般人少的，比例是比一般人少的，為什麼這樣呢？他入籍新加坡，視同外國人投資台灣，所有的法令都是對大財團有利；換句話說，台灣這幾年的 GDP，每一年都上升，我們說 GDP 沒有到 6%，也有 2%，也有 3%，為什麼經濟每一年都成長，但是勞工的薪水都不會漲？經濟每一年都成長？為什麼工作機會不會漲？我們的熱錢跑到哪裡去了？熱錢真的增加了，但是熱錢不是投入到實業，以前有鋼鐵石化，後來有半導體，但是最近這十年，都沒有這種新興的產業。最近這十年高雄最賺錢的是什麼產業？房地產業，就是今天我們工務部門所管的房地產業，如果我們跟中國有很強的經濟連動，他們的熱錢可以繼續進來，其實台灣這十年並不缺少熱錢，但是熱錢跑進來，都跑到房地產業。我們高雄有全國最高的容積率，五都裏面我們最高，這個都對誰有利？都是對營建廠商有利，跟一般人的工作機會有關係嗎？跟一般人的收入有關係嗎？統統都沒有關係，所以變成有錢的人越有錢，但是一般人是越來越貧窮，這個就是這次太陽花學運，所以會激起年輕世代的反感，他們講的世代正義，講的就是在這裡，我先來請教營建處，處長麻煩你站起來一下，服貿協議通過以後，對高雄的營建業有什麼影響。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服貿協議最主要是針對服務業。

蕭議員永達：

它可以投資什麼產業，陸資可以來高雄投資什麼產業？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我大概略知是金融跟一些服務商業部分。

蕭議員永達：

跟你們有關的就好。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就是營造業。

蕭議員永達：

營造業就是蓋房子的嘛。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是。

蕭議員永達：

所以蓋房子的人，可以得到更多資金，可以蓋更多房子嘛。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對。就我所理解的，就是陸資可以投資高雄的營造業，大概有投資額度的限制，好像是 12% 的樣子。高雄的營造廠商可以到大陸去，直接投資直接興建，所以大陸的資金進來以後，它只能當股東，但是高雄過去的，可以直接參與相關的一些營造業的業務。當然各地…。

蕭議員永達：

本席時間有限，本席聽得懂你講的。我請教你另外一個問題，現在這些年輕人上街頭，他講的就是一個全球化的時代。全球化的時代是什麼？資金流動、人員流動，所謂的資金流動的意思就是說，我是人民幣，我是大陸的廠商，我只要經過港資，港資進來，這樣算不算陸資，我只要換個名字進來就好了，香港也是中國的一部分，經過香港再進來，這樣算不算？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應該不算。

蕭議員永達：

是啊。所以它其實陸資只要在香港設個公司，再進來台灣就好了。你這什麼 12% 限制，等於是沒有限制了，是不是這樣。來，回答一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部分的知識，我比較不足，但是應該是這樣。

蕭議員永達：

應該是這樣，所以我告訴各位，他們為什麼說是「黑箱作業」，你當處長的都說知識不足了，這些年輕學生難怪會質疑，你這個全球化資金流動，陸資它們的規模比台灣大那麼多，它只要透過香港，再進來台灣，來高雄這裡炒作房地產。結果炒作房地產你說人家錢要進來投資高雄，你為什麼不要？投資高雄，為什麼不要？因為它不是投資高雄的實際產業，它是投資高雄的房地產，就像香港一樣，把你樓炒高了，而我的房子只有一間而已，房子照理來講，食、衣、住、行是人的基本需求，到時候我結婚了，卻買不起房子，工作只有 22K、30K，一輩子都買不起，跟中國越靠近，結果一輩子的生活都無法解決。這個問題你覺得會不會發生？台灣會不會變成是類似香港？GDP 越來越高，有錢的越有錢，這些營建業的大老闆很喜歡啊！但是一般人的生活越來越難過，會不會有這種現象發生呢？請回答一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有可能，但還是要有配套管制的方法。

蕭議員永達：

我現在問你，要怎麼管制呢？陸資只要透過香港，香港也是中國的一部分，透過香港進來就不用管制，還是到外國繞去開曼群島再進來，要怎麼管制，你講講看？你回答一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的確不是我的權責，我也沒辦法，因為這畢竟是國家的政策，還是要由中央的行政或立法機關來處理。

蕭議員永達：

不是這個問題。坦白說，中央跟地方對人民來講是一體的，這不是中央或地方由誰執政，我們講的不是藍、綠，我到現場去，他們根本看不起藍、綠的政治人物，他們覺得你們都是同樣的那一套，民進黨推國民黨、國民黨推民進黨，他們要的是，事情要怎麼解決？政黨輪替再輪替，大家也都看多了，所以他們對政治人物不抱希望的原因，或者很多人去支持這公民運動的原因，我告訴你，三天動員 50 萬人，根本早就超過民進黨的動員人力，民進黨出遊覽車的錢都沒人要來，他們根本不用出錢，就動員那麼多的人來，你知道為什麼？因為他講中一般人的心聲，一般人確實是這麼想。本席再問你，營建業的人一面倒都支持服貿協議，基於生意的利益，照常理來講，民主國家的個人利益應該和民衆的利益相結合，但是個人的利益為什麼會跟民衆的利益脫鉤呢？你是建管處長，你講講看，為什麼那些營建業大老闆的利益跟員工的利益會脫鉤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就我所知，高雄在地的營造廠老闆應該都很照顧員工。

蕭議員永達：

怎麼照顧呢？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在各項福利上及教育訓練上，我想，都是在協助員工進步。所以高雄房地產的品質，我相信這幾年的確進步非常多。

蕭議員永達：

品質也進步、技術也進步，但賺的錢是怎麼分呢？我告訴你，我舉日月光的例子給你們聽，日月光的員工有 2 萬人在高雄，你們都知道，薪水比一般公務人員低很多，結果老闆是高雄最有錢的，是「富比世」排行榜前十名，為什麼？因為他賺錢不拿出來給員工分紅，或是分個幾千塊給你當

小費就可以了，反正工作難找啊！你要做就做、不做就走人，這叫做什麼呢？這叫做「自由經濟市場」。我們最近不是要做自由經濟示範區嗎？這個要小心一點，自由經濟會讓 GDP 提高是沒有問題的，會讓你賺很多錢也沒有問題，但是你賺的錢要怎麼分呢？你看中鋼、中油、中船，我坦白說，我現在比較用正面的角度去看他們，那些人的薪水都比公務人員高，你知道嗎？你不要看他們是做工的，他們的薪水是比公務人員高，為什麼呢？因為公司賺錢就拿出來分紅，但是日月光呢？尤其是科技產業，賺的錢不拿出來分給員工，營建業也有類似的現象。

再接下來我要請教地政局，地政局長，服貿協議通過之後，對高雄的房地產有什麼影響？會不會讓高雄的房地產比原來更高，繼續漲，會不會呢？熱錢一直進來，繼續炒作。

主席（曾議員麗燕）：

地政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基本上，陸資開放房地產的部分是從 98 年到現在，因為內政部定開放的部分是採專案許可，規定很多的限制條件。我向議員報告，從 98 年到上個月，我們總共才核准了 41 件。

蕭議員永達：

對，而且坪數都很小，我知道，幾乎完全沒有陸資一樣，那些都是表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如果就法規面來看，...

蕭議員永達：

好像陸資都沒有進來一樣。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蕭議員永達：

同樣的問題，表面上你們提供給議會的資料，幾乎完全沒有陸資，那些坪數少之又少，都是個人居住，但是我現在講的不是大陸人買一棟房子自己要住，這種我不反對，我反對的是來這裡炒房，炒房的數字你們完全都看不出來，我現在問你是實際的，就是陸資如果透過港資進來，或陸資繞開曼群島再進來，你怎麼知道是不是陸資呢？或他是用交叉持股的，譬如營建公司可以到大陸去投資，台資去到大陸可以佔多少股份，而陸資在台

灣又佔多少暗股，掛的都是台灣在地公司的名稱，其實後面的老闆都是大陸的，你怎麼看得出來，這些炒房來自大陸的資金，你怎麼看得出來呢？他是用交叉持股的方式。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土地標售這部分，地政局接觸比較頻繁。

蕭議員永達：

看到的是表面的資料，但是實際的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譬如這麼多年來跟我們標售抵費地的，幾乎都是本地的廠商，最近幾年，大概有中部及北部的建設公司來標售，倒沒有聽到中資進來。

蕭議員永達：

你是不知道，還是沒有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確定沒有。

蕭議員永達：

如果通過之後，他們就可以去大陸投資，如果用交叉持股的方式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我就無法判斷，因為我們審標的時候都是根據證件審核。

蕭議員永達：

問題就出在你無法判斷啊！你是主管單位，營建處說不了解、地政局說無法判斷，你確實無法判斷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因為我們在審標的時候就是按照規定，有沒有公司執照或自然人有沒有附身分證？〔…〕不會。如果是陸資的部分，是要專案准許才有資格來標，如果發現他是中資，不排除將他廢標，如果確實舉證有這種狀況。〔…〕對。

主席（曾議員麗燕）：

連議員立堅，請發言。

連議員立堅：

剛剛蕭永達議員講到服貿，最近有一句話是李敖講的，我雖然對李敖不是這麼認同，但是這次他的總結是相當不錯的一句話。他說：「這次的學運是學生對台灣財閥的總抗爭」，難怪剛剛蕭議員提到有關學生藐視政治人物的部分，我們都充分感受到。其實在這個過程當中，台灣這麼多年來不是經濟、GDP 沒有成長，即使放寬了，但還是成長的。大企業的獲利有沒有

成長呢？是成長的。也許沒有像經濟奇蹟時期的成長速度，但是是成長的。薪資有沒有成長呢？沒有成長，這就是這些孩子們的焦慮。在藍綠對抗的過程當中，藍的就不用說了，很嚴重的跟財閥連結在一起，綠的到後來在很多調整工資的案例上，其實也沒有給予很多的支持，對很多財閥的聲音，好像都蓋過勞工的聲音，這時候藐視政治人物不是很正常的嗎？這些政治人物本來就應該被藐視。在這樣的情況之下，不只是對財閥的抗爭，其實也是對失靈政治的抗議。你要說全世界都這樣？並沒有，韓國的薪資照樣在漲，現在大家才自食惡果發覺，再這樣下去低薪資留不住人才，低薪資我們的環境會愈來愈糟、競爭力會愈來愈糟，這時大家才開始覺得，原來以前聽財閥、張虔生的話，他們去當世界級的富豪，這些學生、勞工統統要去當貧戶，本來的中產階級全部被壓縮到幾乎一點都不剩。我有時都覺得儘管共產主義已經結束，但是好像「馬克思主義」的幽靈所講剝削的情況，反而在很多資本主義的社會裡正在被實現，共產主義存在時，資本主義還沒有辦法那麼囂張的去做剝削，這就我今天要對服貿講的話。如果馬政府還在從純粹經濟學或是他講的那一套大道理去看這個問題，我認爲他還是無解，這是我有感而發，和工務部門的主題並沒有太大的相關。剛剛蕭議員提到許多服貿對於產業的影響，我們有一部分是要開放有關工程營造的部分，假設我們的營造業有一些是和國安有相關的，譬如說橋梁工程，這些工程在服貿規劃裡是要讓陸資可以來從事的，工務部門針對這一部分，有哪一位可以回答？因爲我們一直認爲他並不是純粹的經貿問題。如果從其他世界性的大國家，比較自由貿易的國家開始簽，最後才和比較封閉的國家——中國簽署的話，這時候才會比較健康，我們現在是要直接到比較專屬的領域，再想出來再和人家去簽，那個是很大的問題。請局長針對這個問題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關於這部分，在工務上我個人也不支持開放橋梁管理，如果適當的機會，我們也會反映。對於服貿的問題，不涉及我的職務下，我個人比較關心國安問題。

連議員立堅：

也就是說橋梁這部分，如果是由他們來做，假設做一些很特殊的設計，我想我們的監工有限，如果無法很細膩的監督下發生問題，我們的國安問題馬上產生出來，不是這樣嗎？請坐。

前面有關服貿的部分，大家不要小看學運，我覺得他會成爲一種引領社會有很大改變的動能，我想他是方興未艾，不要以爲禮拜四退場就會…，其實這個的蘊釀並不是從這一次學運開始，從之前的洪仲丘事件、大埔事件、反核四事件等等，這些事件都不斷的在藐視政治人物，告訴你代議政治不可行、藍綠對抗不可行，很多都已經在做這樣的宣示，我想這可以給很多政治人物重要的思考。

請教都發局長有關台泥廠的部分，第一個，有關台泥廠老舊設施拆除的承諾，但是這項承諾會和環評有所衝突，如果進入環評程序的話，所有地上物都不能動對嗎？進入環評的程序後，正式提出後，所有地上物都不能動，屆時所有地上物都無法拆除，就要等環評通過。滯洪池的部分是可以先施作的，但是如果進入環評程序就無法做設施拆除，現在我們有沒有可能要求台泥先做地上物的拆除，因爲地上物的景觀已經非常糟糕，這個部分是否能夠請都發局向台泥協商儘早拆除，趕在進入環評程序之前，儘早拆除，這個做的到嗎？

第二個，目前內政部的進度爲何？我一直在問你，最少都問了三、五次以上，局長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連議員一直持續在關心很感謝你。內政部最近的案量也多，所以審議的速度並不快，我們隨時都在催，希望他們能夠趕快排議程及會議，連議員放心，我們也急著趕快讓他們處理，所以我們會請中央盡量提前排在第一個。滯洪池的部分，我們在通過後會將滯洪池的用地…，因爲他是放在公園裡，公園交由水利局來做，這點已經確定，目前水利局正在做規劃及設計。第三個是議員剛才提到妨礙景觀的地上物，環評並沒有妨礙他的拆除，我們也希望能趕快處理，當初在都市計畫裡我們也要求他，都市計畫通過後一年內要將地上物處理掉，這是我們的底限，他要什麼時候蓋再說，但是至少地上物不要留，除了該留的留以外，其他的全部都拆除。議員你剛才問是否能夠再提前？他們現在比較傾向開發建築物的查估，所以目前沒有打算要動，我們催促過了，但是我願意再努力，有些實在已經破爛不堪的，應該要趕快整理。

連議員立堅：

我還有幾個問題，請你待會一起回答。第一個，你們好像有提到空中攝影，對於查閱高雄這是哪一個單位的業務？我一直有一個看法，我之前在

環保局有提過，現在環保署的飛鷹計畫是在做污染的查緝，我認爲飛鷹計畫證明他很糟糕、證明沒有用，也就是說沒有達到有效的監督效果，爲什麼？因爲日月光事件是被齊柏林所發現，因爲在這種無預警的情況下，所做的事情。我們既然要做空中攝影，就不要將他當作一個簡單的鳥瞰、美景的搜羅等等。我建議你們向環保局…，最近我們的資源也緊縮很多，預算也被刪了很多，我們是不是有可能將這一部分做結合？也就是跟其他的查緝結合在一起，當然飛鷹計畫用的是人的直升機，我建議用…，例如碰到婚禮的攝影、活動的攝影，現在有一種很先進的攝影器具效果非常好，因爲攝影器具的畫素都越來越高，我覺得它可以執行飛鷹計畫的功能；同樣的，那個部分可能和你們空中攝影也有相關，等一下請局長針對這個部分一併做答覆。

另外就是有關舊龍華國小的校地，以及旗津觀光發展專用區的部分，有關龍華國小校地，請局長答覆目前的進度如何；原旗津區公所的部分，你們有做專案的觀光發展專用區，本席之前給大家的建議是，除了這裡以外，其他部分是不是也可以一起來做？因爲旗津島的面積不大，事實上需要很多的觀光設施，在這個部分是不是有可能多做一些，也就是不只在旗津舊醫院、旗津舊區公所做觀光專用區的都市計畫變更，在其他地區是不是也能夠做同樣的變更？這個問題應該很清楚吧！最後一個問題是農 21 的部分，大家都在開發了，我看都已經開發到第 83 期重劃區等等，但是現在農 21 的進度如何？等一下請局長向本席答覆。

接著我要請教工務部門。工務局局長，你們府內消息互相融通的部分好像還有一些障礙，是不是誠如本席所說的這樣？不然我怎麼會看到…，你知不知道現在教育局對於…，中山和九如國小併遷校到美術館，這個部分九如國小已經不併校、不遷校了，這件事情你們知道嗎？現在針對遷併校的方案裡面已經沒有九如國小遷校這件事情了，但是你的計畫裡面還有寫到九如國小要遷校，有關這個部分等一下請局長向本席說明，是不是你們府內的溝通有問題。第二個，現在很多民衆都想知道，學校目前的進度如何？不管學校的名字是「中山九如」，還是叫做「美術館國小」，或者叫做「中山國小」，不管學校的名字最後是什麼，目前的進度到底是怎麼樣？很多人都一直…，我到轄區內的大樓稍微繞一下，就會有一群住戶在詢問，大家都在問現在的進度如何？等一下請局長回答得具體一點，如果你講不清楚的話，那就請實際實施的人員來說明清楚。當然我也很感謝，因爲本席長期以來都一直在說我們的社區有很多…。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3 分鐘。

連議員立堅：

我們的新社區農 16 和美術館是首善之區，同時它有很多設施一直都還沒有跟上來，因為人口成長的速度過快，當然這恐怕也是某些自然因素，這樣的因素產生之後，當然有很多設施，包括停車的空間、兒童遊憩的設施、學校，當然學校的部分也看到大家都努力的處理，兒童遊憩的部分經過很多次的質詢之後，我也看到你們在這次的業務報告中有提到，要設置五座兒童公園，等一下是不是也把設置的計畫及完成的時間等等，向所有關心這件事情的市民朋友說明，讓他們了解。接下來是有關閒置的空地，我們曾經一直在做讓它綠美化，閒置空地綠美化我們也有獎勵他免地價稅等等，所以這個誘因是有的，但是本席目前碰到的情況是，我覺得我們在監督的過程當中似乎做得並不是很好，也就是說他那塊地到底有沒有整得非常平整，裡面是不是有很危險的情況？我發覺這個部分好像有很多空地沒有人敢進去，那些空地明明看起來做得很漂亮，但是市民不敢進去活動，因為那些綠美化的空地裡面不像我們的公園。例如在公園裡面如果受傷了，還可以申請國賠，所以公務人員不太敢潦草的去施做，做事情會謹慎一點；但是在獎勵的空地裡面，大家對於進到空地運動心裡也打個問號，心想那裡是不是危機重重等等。請工務局長先回答這幾個問題，等一下再請都發局局長接續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連議員長期對工務部門都非常得支持，真的非常感謝。第一個，就是中山、九如的這個問題，因為學校的工程是我們新工處代辦，所以這個計畫名稱應該是一開始代辦的時候就用這個計畫名稱，所以我們就一直沿用下去。現在如果九如國小確定沒有要遷校，當然新工處接收到教育局的相關資訊，我們會對於計畫名稱做修正，因為這是我們代辦的業務。

第二個，美術館周邊有五座兒童遊戲場，這個月全部都可以完工，這也非常謝謝連議員對美術館地區公共設施的關心，養工處在這個月都可以將工程收尾，讓它很順利的完成。私有閒置空地綠美化的部分，從以前到現在經過議會的支持，我們每年地價稅平均補助 6,300 萬，當然 103 年的補助會比較少，因為礙於經費的關係，議員所關心的部分，是私有空地綠美化的品質，包括空地內是否有坑洞，或者回填土的時候有一些石塊，這些問題有時候會造成公安，這個部分我會請建管處，因為我們每兩週都會去

巡邏，也就是在維護期間都會安排去巡邏；第二個，在核准興建的時候，我們會特別根據連議員所關心的這些事項特別做查核。〔…。〕好。〔…。〕今天要開標，我們處長可以向議員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鄧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中山、九如國小原訂今天要開標，但是據我昨天下班前的了解，好像沒有人來投標，所以今天可能會流標，以上向議員說明。〔…。〕我們會馬上重新再公告。〔…。〕對。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剛才議員有提到空拍，這應該是在抓污染的地貌改變，據我所了解的，環保署最近好像慢慢要改朝，誠如議員建議無人…，它叫做四軸或八軸陀螺儀，因為預算也比較便宜，這是第一點，我會再跟環保局轉告，我猜他們應該也是朝向這方面來做。

龍華國小的部分正在審議中，龍華國小和旗津這兩個變更案都在審議中；觀光發展專用區其實是爲了朝向有一個特殊觀光發展而劃定的，裡面會有一些和一般的住商不太一樣的規定，當然這是鼓勵性規定，不會只用在這裡，將來高雄適合發展的地方我們都會朝這方面去做規劃，包含用地的規劃。因為現在部分居民對農 21 有意見，地政局現在有一個特別的可行性評估案，他也正在徵詢民意做彙整，有必要會再做調整。〔…。〕是一樣的道理。〔…。〕好，我了解。觀光發展分區就是一種特殊商業區，意思是這樣，如果有必要訂立一個特殊商業區，朝向某些鼓勵放寬我們會來做，一般我們直接用商業區解決問題，旗津這一塊比較特殊，所以我們特別給它一個特定發展分區，〔…。〕連議員，不排除，這個如果可我們就這樣來用。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議員武忠，請發言。

林議員武忠：

局長，鐵路地下化拆除民族路橋，這不只民族路橋，還有四座橋，今天要和你探討的我有聽到風聲，還有網路裡面流傳民族路橋還在斟酌，我聽到非常驚訝。好，我們今天就要談論這個問題，民族一路連續三年是十大易肇事道路，等一下細節我再向大家報告，我先說高雄鐵路的由來，縱貫

線鐵路以前叫做「打狗段」，於 1900 年通車，已經百餘年了，高雄車站現址為 1940 完工，分為前站與後站，前站位於三民區中山一路底與建國二路口；後站位於三民區博愛一路底與九如二路口。高雄車站現址在三民區，將三民區分為前驛和後驛兩個地區，前驛地區從中山路沿路商圈連接而來，商業鼎盛；而後驛地區就很可憐，我住在後驛，因被火車站和鐵路阻擋則顯得沒落許多，這是大家的心聲。你看這個圖裡面看得出來，火車站就是阻隔前驛與後驛，整個動態看起來新興、前金這個地方是非常熱鬧，算是很高級的地方；而後驛呢？說起來實在很可憐，都是老社區，因為要通過這個高架橋，不然就非常不方便。

鐵路地下化，後驛的居民非常期盼，我跟局長報告，這是一個非常重大對後驛百年來的解決方向，鐵路地下化預計 106 年完成，過去是火車站阻隔南北交通，不少道路要以高架橋銜接，車流的狀況獲得改善，所以高雄市的南北交通一路暢行，也可以帶動後驛的建設及發展。局長，這一次的初選，我的口號喊什麼呢？我是喊「鄰居支持鄰居、後驛牽成後驛」，我的招牌從後驛就是寫這樣，所以寫這樣我獲得提名，這是非講不可的。

高雄鐵路地下化從新左營站到鳳山計畫，經過三民這個站點，我現在說橋梁辦理情形，我重點就是講這個，你看拆除的情形：中華地下道拆除，細節是這樣，自立路橋拆除、中博高架橋拆除，而民族路橋我今天看到這樣，我就煩惱了——民族路橋檢討拆除。我不知道檢討拆除是什麼？就是預留空間就對了，建議俟園道開闢後，視交通狀況檢討拆除或部分拆除；大順路橋拆除很堅定果決，這都是我們三民區，一、二、三、四、五，等五項，好，你現在這樣我要如何向里民交代？我說也有可能部分拆除、也可能檢討拆除，檢討而已，不像中華地下道、自立陸橋、中博高架橋、大順陸橋這四座很肯定拆除，民族路橋沒有很肯定，所以會引起很多後驛人士、附近人士很多猜疑，我希望局長等一下你很明確的說明這個要不要拆，或是不拆。我不要聽到「部分拆除」，我搞不清楚這是什麼意思？而且會造成人心惶惶。

三民區我說其他的路橋地下道都要拆除；現在剩下民族陸橋，你剛剛講「檢討拆除、部分拆除」，請問還要檢討怎麼樣？這個中華地下道、自立路橋就計畫拆除，而民族就檢討拆除，這個是大順路。你知道這一條路是我第二個主題，民族一路連續三年蟬聯十大易肇事路段第一名，如果真正要拆，這個是最重要，這個要拆除，你知道民族路橋下建國路迴轉過來，那個地方長期以來…，三民區這五條，我認為民族陸橋是需要拆除的，連續三年肇事第一名，所以我覺得你們說還要檢討，這個有什麼好檢討的呢？

其他四條都要拆除了，民族陸橋卻要檢討拆除，講這種話讓百姓會驚慌，百姓認為這樣不好，我也認為這樣不好，不是我講的就算，我去探求民意，經本席與民族陸橋週遭五位里長討論，詢問里長與里民對於民族陸橋存廢意見，有四位里長強烈堅持要拆除陸橋，一位里長沒有意見，但傾向拆除。里長的心聲，也是大多數的里民心聲，民族陸橋行經車輛多、號誌多、動線又複雜，常常發生車禍，而且陸橋阻隔交通，並限制了當地發展，希望鐵路地下化後能將陸橋拆除，加以綠美化建設，還給居民舒適生活空間和便捷交通動線。這個等一輩子有人等不到，這問題你如果不一併處理，所造成的後果…，局長你如果處理得當，在歷史上你留好名。我問過這些里長，他們都主張拆除，民族陸橋我本來要寫檢討拆除，你們在網路就寫部分拆除，究竟要拆除或是不拆除？我不要聽到還要檢討、還要怎麼樣…這造成人心惶惶。當地里長同德里、博愛里、安寧里、博惠里，港新里可能距離比較遠，所以沒有意見，剩下四個里長很堅決在處理，我相信這四、五個里長會代表大多數居民的心聲，包括我當後驛的議員心聲是一樣的，我也是很強烈的要求拆除。

所以民族陸橋的現況是車流量大、號誌多、動線亂、陸橋造成阻隔限制影響發展，拆除後車流量因其他道路南北向連通，可分散車流，拆除後變為十字路口，號誌減少，動線簡單，拆除陸橋促進當地商機，這是非常重大的事情。所以我建議，鐵路已經阻隔三民區的交通，限制當地的發展，已經有幾十年了。希望市政府能兼顧專業與地方需求考量之下，比照其他陸橋，民族陸橋應該拆除，還給三民區一個良好的生活環境空間。

現在牽涉到這些，我今天再講就講第四次了，但是有沒有改善呢？連續三年還是車禍肇事第一名。局長，我在 100 年第 1 屆第 2 次大會總質詢時，建議拆除民族一路分隔島，到現在沒有消息；101 年 4 月 19 日第 1 屆第 3 次大會工務部門質詢，我也指出民族一路為五都爛路之首；議會在前金區時，局長有騎摩托車我知道，騎了二十幾公里，你在議會向我答詢，我也表示肯定；103 年 4 月 8 日第 1 屆第 7 次大會工務部門質詢時，說要拆除民族陸橋、民族一路的分隔島，我也曾經說要拆除那個東西。

再來，十大易肇事路段在 100 年、101 年和 102 年連續三年，三民區的民族一路是十大易肇事路段的排名第一名，我在議會已經講三次了，包括今天講已經四次了，它還是第一名，為什麼呢？我又不會未卜先知，我的指示很明確，十大肇事總件數 466 件、總受傷 485；民族路和九如路都是我的鄰居，所以民族一路是五都爛路之首。

楊明州局長非常好，他來民族路，騎機車騎了二十幾公里，我今天幫你

秀出來了。你跟我講的，體驗機車騎士的感受，礙於經費問題，先講 770 個人孔蓋下地，使其與路齊平，希望能夠讓人孔蓋的問題有所改善，並分段實施路面上工程，希望在工程過後能夠一掃污名。局長，你做這個很好，但是對高雄市交通的幫助是有限的，路面有改善，車禍仍不斷，為什麼？就是這些，分隔島在民族路非拆不可，博愛路以前也有分隔島，現在有聽到博愛路的肇事事務嗎？不管騎機車或開車或停車，現在的博愛路很漂亮也比較順暢，以前的博愛路兩邊都種一些松樹，而且分隔島非常大，現在全部都是路面。但是民族一路是有分隔島，這個我已經講了好幾年了。

民族路為南北向的重要大路，路很寬，因為分隔島的設置不當，造成汽機車爭道，險象環生，公車停靠車站，在快車道上，公車如果停在這裡，後面的車就整個被擋住了，更危險的是行人，老婆婆要坐公車，你知道要爬多高？真的隨時都會發生人命，你們都不曾去注意，你們到候車亭去看看，現在還有這種候車亭。警察局統計十大的肇事原因，就是未保持安全距離最多；未依規定讓車次之；違反號誌管制再次之，問題就是在這邊。你看民族路的現況，中央分隔島、快慢車分隔島、公車停靠處，現在還有設計成這樣，實在會害死人，這個有多高？是要爬上去的，都是從這邊上去的。你知道這是快車道、慢車道、機車道嗎？整個都是有問題的。如果公車靠站彎了過來，整條道路都要塞車了。

我也有一個招牌在那裡，所以我常常到那裡巡視，擺一個招牌在那邊順便指揮交通。你看這個地方的問題就是在這個分隔島，我已經告訴你了。你看這個好像爬樓梯一樣爬上去的呢！現在還有這樣的候車亭？又弄得這麼高。這些等車的都是老婆婆，萬一不小心就會出事。當初會圍起來也是我建議的，否則，旅客會掉下來。會用這些圍起來也是沒辦法的，這些東西早就應該廢掉了，怎麼還在弄這些？

再來，它的缺點就是造成路寬不足無法疏解車流，公車候車站、快慢車分隔島容易阻礙交通，乘客要穿越慢車道搭車，行車爭道相當危險。種植木棉花容易引起棉絮四散，當然這些有改善。這些都是國賠的事件統計表。所以你的壓力是在這裡，博愛路上的分隔島之所以會拆除也是因為這個緣故，博愛路現在看起來就像一個很現代的都市，它的兩邊以前都是分隔島，沿線設計又不良，經常造成擦撞和大塞車。陳菊市長體恤民意，決定分階段拆除博愛路全線的分隔島，目前已拆除文自路至龍德路路段的分隔島，保留龍德路以南的分隔島，你看拆除後，路面看起來很清爽，開車也比較順暢，博愛路以前兩邊都是分隔島，還種很多的松樹，現在整個路面路呈現一個現代都市的樣貌，看起來很像東京、又像美國紐約，以前就像非洲。

這就是政策正確，住在博愛路附近的人也覺得有光榮感。

民族路在十大肇事的排名都是第一名，卻還在用分隔島，說實在的很不好意思。局長日理萬機，我建議就比照博愛路把民族路的分隔島也拆除，就算沒有錢，至少也要做一段，路面寬廣關係到人民的財產安全，博愛路又是重要的一條路，所以拆除分隔島，可以讓民族路的交通順暢，也可以減少事端、避免大塞車，讓市民安心。三民區的民族一路是南北向重要的道路，請市政府能夠謹慎評估，在兼顧交通安全及專業的考量，尊重地方民意、促進地方發展的情況下，拆除民族陸橋和民族一路的分隔島，讓市民行得更安全、住得更舒適。

我是三民區選出來的民意代表，所以我對於後驛，包括陸橋和後驛三民區的情形，我比一般人更了解，更投入。我講這些都是要負責任的，我不是為我個人好，而是為大眾蒼生在請命。局長，等一下請你詳細的答覆，尤其對於民族一路，不要說檢討或不檢討、以後園道改道，這種話不希望文字上出現；只要明確的說有或沒有、拆或不拆，至於其他的問題，市政府的政務官要去解決這個問題，不要在文字上弄得似是而非，這樣不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林議員在議事廳也多次的反映民族路的相關問題，我非常的感謝，你提出來的問題，在這邊向你報告，有兩件事已經有處理了。第一、就像你剛才講的，我們從建工路以北的木棉，也好不容易，大概經過數十年的掙扎也把它遷移完成，所以以後不管是風鈴木，還是黃連木都是城市一個很棒的景觀。

第二有關於安全問題的部分，養工處現階段就是把全線，花了 5,000 萬，也非常謝謝地政局的平均地權基金支應，花了 5,000 萬把路面全部刨除重鋪，這兩件事都已經對議員有個回應。

議員比較關心的是，分隔島的拆除，我們也曾經會過交通局，在這裡要向議員報告，不是工務局不要做，道路的路形改變一定要通過交通方面的道安會報，針對上一次的會期，或去年議員提出來以後，我們和交通局討論，交通局的意見是民族路和博愛路稍微有點不同，民族路是以前的省道，它是南北貫通的一個幹道，所以他們主張還是要維持這個分隔島，保障機車騎士的安全，這個部分我們會和交通局再做研究。我個人認為拆除是有必要，所以我們會請新工處提計畫到道安會報，再去做討論，因為這個必

須要經過道安會報，交通局會按照他們的交通專業做個分析，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就是有關民族陸橋，我也是住在民族陸橋的旁邊，也是很希望它能夠拆掉，個人啦！但是因為整個鐵路地下化以後，沿線在高雄市的高雄計畫總共有 18 座左右，這都是交通局的評估報告，不是工務局的評估報告，交通局的評估報告就是針對左營高架橋，也就是在果貿的那座高架橋；另外一個是民族陸橋，它還是有一點保留，就是還要再做進一步的分析和評估。為什麼？民族陸橋部分在交通局的評估是，第一個，它從八德路到河南路、河北路、建國路、九如路，這一段的距離不長，但是路口太多，還要經過一個園道，以後鐵路地下化之後，還有一個園道在那一邊，所以也才有議員剛才所提到的，交通局是建議等到園道開闢後，視交通狀況再檢討，它不是都不拆。目前交通局的評估報告是說，因為有這麼多的路口，是不是等到園道開闢以後，再來檢討，所以它還是有優先順序，而不是都不要拆，他說它的拆除優先順序還排在中華高架橋的前面，因為我們知道地方的聲音也是希望能夠恢復成為平面，這個部分我們會再會同交通局，就是府內在做檢討的時候，希望能夠把順序再提前。

主席（曾議員麗燕）：

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柯議員路加發言。

柯議員路加：

88 風災之後，原鄉的各項工作應該已經慢慢的就緒了，尤其是台 21 線道剩下三座橋還沒做好，正在努力，根據中央預測應是在 4 月底能完成，台 21 線道在中央和地方的配合之下，我想 4 月能完成。今天就原區的各种工程跟各位探討、研究或建言，請問新工處，自從 88 之後我們原鄉的四所辦公廳大概已經做好了，目前究竟已經做到什麼程度？有關使用執照是否已經核准下來？我想了解。

第二個，啓用典禮何時要辦？我想聽聽高雄市政府的回應，讓族人也知道這四所辦公廳何時啓用？請工務局或新工處來回答？看誰可以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鄧處長答覆。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在那瑪夏有兩棟在不同的地方興建兩個不同的建築，一個是區公所和戶政事務所，這部分在上星期已經拿到使用執照，而且上星期五，我有上去和白樣區長接洽，他希望在他們的辦公廳舍搬遷過一個段落後再辦啓用典

禮。另外衛生所的部分，目前使用執照因為水保還欠一個鋪面沒有鋪，事實上它的鋪面很容易鋪，只是現在山區還不斷在下雨，所以為了保護施工品質，等到天氣較好，地比較乾一點再鋪設，鋪設完就可以取得使用執照。

柯議員路加：

什麼時候辦啓用典禮？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我們局長指示，啓用典禮要會同原民會、區公所、衛生所等相關單位，大家開會討論。

柯議員路加：

你們預計什麼時候？讓我們知道一下。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應該是這個月或下個月初。

柯議員路加：

這要隨機應變，因為我擔心氣候的問題，5 月份不敢保證山區氣候會很好，所以時程絕對要掌握，尤其是台 21 線道，中央也是極力的把台 21 線道儘速在 4 月底都要完成，當然會不會達到，都得看氣候，市政府這邊一定要極力，一定要在不是汛期時做啓用典禮最好，當然不行的話，就是你說的 5 月初。

這主要兩個不同的辦公廳，一個是在民生、一個是在民權平台，到民生這個區塊的道路，都是由中央鋪設、維修，到目前都是很順暢，唯一就是在衛生所和派出所這區塊，瑪雅里到民權平台這段，部分的道路你都有去過了。我舉個例，瑪雅平台第一個橋是斜坡，還沒鋪 PC 也沒有整理，橋面的密合，當你開車時會動來動去，這是不安全的；橋面底下凹凸不平，有時下雨會積水。第二個橋是月兒橋，我相信你們到過瑪雅平台，這個橋面有二個地方都是不平的，品質不良，希望你們去會勘，我不知道這是新工處或養工處，這個區塊到瑪雅平台是機關的道路，爲了機關及學生上、下學的安全，我希望你們再會勘一次，再去看看，因爲在我的觀察真的很危險，我上次有提過，但是到目前還沒改善，哪個單位負責來回應這問題。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鄧處長答覆。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因爲道路維護應是屬於原民會方面，但沒關係，由我們工務局邀請原民會、區公所、養工處一起來會勘，用最立即快速的方法做處理。

柯議員路加：

我記得上次協調過，6 米以上由新工處，這沒錯吧！瑪雅平台到瑪雅里是不是 6 米？如果是 6 米應該由你們新工處來處理，我們上次好像有協調過。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6 米以下是…。

柯議員路加：

6 米以上。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6 米以上是工務局來處理，沒錯。我們再會勘一下，確定它的道路寬度。

柯議員路加：

那些地方有的部分應該要整修，因為這個道路有機關在上方，你應該有看過嘛！那個橋面有凹凸不平的、有積水的，還有一條水溝，水溝是水利局負責嗎？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水溝是水利局的沒錯。

柯議員路加：

麻煩水利局配合去會勘，讓這些屬於機關或學校的道路將它改善。另外大概沿著山邊再轉兩圈，繞到民權平台有一個懸崖，這地方我建議要放一個防護堤，開車若一不小心會掉入深山的水溝不安全，你們去會勘能實際去了解危險的地方，這是我個人的建議。

第二、我上次在定期會的時候有建議，因為馬路上有部分的電桿、電話桿，我們也一併勘查一下，因為在馬路上會影響行車安全。在這裡建議新工處，看看能不能在這幾天安排一下會勘，實際會勘之後哪個地方實在要改善，哪個地方應該要調整的。以上是我個人在此的建議，不知道新工處長的想法如何？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我們按照柯議員的建議，以最快速的方式來辦理會勘。

柯議員路加：

也配合一下水利局，因為水利局有部分是 88 風災之後，還有沒有整修的水溝。因為我知道你們都很認真，可能開車都沒有注意到，我有時候早上起來運動的時候，稍微走到上面看到這個地方的水溝，當然部分的水溝已經清理好了，但是還是有些水溝在 88 風災之後還沒有處理。因為當時可能是跟原民會協調，不曉得是哪一個部門負責的，我想這個區塊要橫向來協調一下，看看能不能提早處理，讓我們的機關或是學生上下學能有一條安

全的路。好不好？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好。

柯議員路加：

我想問都發局，因為我有一次參加大愛的開會之後，特別注意原住民安置的問題，尤其是他們遷到大愛的，我看你們的條例是不能再遷回去，是不是有這個限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柯議員路加：

那些大愛的人都知道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瞭解，他們當初在簽下大愛的遷居時，我們把鑰匙交給他們時，他們都完全了解，也辦過說明會。

柯議員路加：

當時遷的時候，剛好是 88 風災，現在因為今年地方選舉，原住民地區要恢復選舉，他們如果遷下來又不能遷回去，他們想選自己所需要的族人領導。所以不知道市政府還沒有發布選舉之後，他們不能遷回去，我想這個區塊是不是能有彈性，他們是想回去參與選舉。這個構想是不是能跟民政局或是跟市政府團隊研究一下，看看有沒有可行的辦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從原住民自治的精神來看，這個似乎是有空間可以討論的。但是我們當初遷居是因為山上是危險地區，需要滿長的時間復原，所以遷戶籍就是不鼓勵他們回去住，如果山下有房子，山上也有房子，他的戶籍就必須移下來。但是當時的確沒有想到今天柯議員質詢的問題。

柯議員路加：

對，因為很多人一直建議，他想要回去選他自己需要的人。我想問剛剛談到危險區及特定區，民族這個區塊以目前在都發局和新工處而言，這個區塊判定為安全疑慮？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要看地點…。

柯議員路加：

我說的是南沙魯和瑪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民權有一部分並不是危險地區，但是向柯議員報告，我還是必須要套一下圖才能確定，因為那一區的面積也不小，要看一下。我記得當初有很多工程在進行的時候，都必須要套過圖才能判定是否為危險地區，才能決定公共工程的投入。這個要查一下。

柯議員路加：

我想要了解一下，你們判定為危險或特定區，但是還是有人在蓋房子，你說這個如果不制止，這個區塊在法令上就會有出入。因為原住民在蓋房子好像從來都沒有委託設計師蓋，都是自己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蓋起來了。

柯議員路加：

蓋起來。我不知道最後有沒有控管，有沒有登記。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這兩個問題我會處理，我會研究一下，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我現在七十多歲了，年紀也大了，坐在這裡看不清楚，如果坐到前面去，我會不好意思，我現在「眼睛花花，香蕉看成太陽花」（台語），所以各局處長坐在哪裡都看不清楚。請教一下地政局長，說到目前地價的調整，上次質詢時我說過，我上次看過資料忘了。譬如說高雄市政府有一塊地屬於高雄市政府，這是屬於財政局或是地政局管理的，跟我們租地的佃農，或是其他承租者，現在你們也有委託律師在辦理的，請問地政局長，這個業務跟我們地政局有沒有關聯？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鄭議員新助：

佃農的問題。譬如說自國民黨政府來台之後，百姓向我們租耕的佃農——一三七五減租的那一些。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確實有些市有土地在耕作的，有放租出去。

鄭議員新助：

有放租嘛！我再請教你，你說在 101 年度的時候本席有說過，我上兩次的質詢都比較嚴厲，我的壓力很大。因為包括國代在內，我民代已經就任

四屆了，三民區有 8 席，現在提名 5 位，現在還要提報一名女性就 6 席了，包括我就 7 席了，留 1 席給國民黨而已，這樣選情，我是岌岌可危，再來可能就沒有機會質詢了，因為我如果沒有當選議員，就要回去夢裡村了。所以我對這件事很在意，上次我質詢的時候是說，與政府有關聯的，地價稅都沒有調整。地價不但沒有調整，有時候反而還一直停滯在那裡，其他的土地調漲我也贊成，因為政府可以有稅收收入。

前年的平均是 4.05%，去年是 6%，今年 103 年是 14.2%，我也贊成。但是地價一直飆漲，這些你們都很內行，如果政府是地主都不調漲，如果要徵收的時候，隨便補償一點錢就算數了，而其他的卻一直調漲上去。如果房價一直漲到像台北市、新北市等新興都市，地價和房價都一漲上去，你認為對經濟是正面或是負面影響？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鄭議員，我先向你說明一下，你剛才說的放租的耕地，那種的計算標準繳收是依穀租，不是照公告現值算的。

鄭議員新助：

對。都沒有調整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所以會相差很多。

鄭議員新助：

就是我們講的只有固定價格。你請繼續說。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第二、當然地價是反應事實，議員也了解，現在法律也有規定所有不動產的交易都要實價登錄。當然如果房價、地價一直飆漲，對老百姓也是一種壓力，我們也不希望這樣。

鄭議員新助：

局長，本席的想法，如果一直高上去，像現在高雄的薪水，我請的助理也是 25k 而已，要買一間房子一千多萬，工作差不多三十年，還要不吃、不睡，他還要還學生的貸款，你知道學生貸款，高中、大學畢業讀到研究所，需要多少多錢？你知道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點我不清楚。

鄭議員新助：

40 萬到 70 萬，要負擔這筆錢。年輕人打江山有能力的先買房子、買地，沒有能力的還是沒有能力。前幾天，我也感謝你，有時候我的發言、我的壓力很大，就是在說中山大學，這個老生常談，講到我自己會不好意思。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個我們有在處理。

鄭議員新助：

我也感謝你們前幾天去的承辦人員，我的壓力大，議員同仁沒有人去，你知道只有我一個人，我不是烏松選出來的議員，我年紀大一定會落選，一定要回去住在夢裡村，面對那些老人。我回到故鄉沒有臉去見那些人，全烏松區只有我當議員，我在三民區當選，這點請你費神，你們也說，體諒他們，而且也經過三代，也同樣可憐。

另外，在我們報告裡面有說，中國人士在第 12 頁有報告。大陸地區的人民，還是它的團體、公司出具這個財產移轉的登記，譬如他來向我們買土地，這個實施種種，假使他們都是借人頭在買，地價炒高、房子炒高。旅行社現在全部都是台灣的人頭，中國人開的，我是怎樣知道的呢？因為「太陽花運動」、「香蕉運動」，要講香蕉人家才聽得懂，我要租遊覽車租不到。遊覽車的人說，你要進香可以租得到，要去那裡，沒有辦法，我們的老闆不理這個麻煩事。中國的老闆掛名給台灣的老闆在做，如果繼續這樣，我書讀得不多，我不會講，這就是「鯨吞蠶食」，台灣話講的，蠶在吃桑葉，一下子整棵吃光光。不要說你只登記幾戶而已，這個掛人頭買的，你也要實地去瞭解，有很多掛人頭的他的資金怎樣來的？這個要查。不管服貿過或不過，這整個都被吞光光，就什麼都不用做了。局長你的看法呢？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謝謝鄭議員的提醒。我們留下來的資料都把它清出來。在法律上的規定，陸資也好，還是大陸人士他要來買房地產，就像外國人一樣，他要專案，還要報到內政部核准才能夠買，所以限制比較嚴格。我們到目前為止，辦了五年多，才辦 41 件的買賣案件。

鄭議員新助：

我跟局長說，「嚴格的官府，多出盜賊」。那個對他老婆越好的，都在他的背後和小三交往，我不騙你。它現在就是掛羊頭賣狗肉。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在中央這裡…。

鄭議員新助：

他的先生回去給她按摩，冚水給她洗澡，那個就是和小三交往，這個我不騙你，沒有那麼好心的。理由很簡單，現在所有的都是一條龍，無論飯店還是什麼，什麼都插股。我前幾天有跟經發局的說，怎麼你們查不出來呢？這個土地提一個人頭下去買，這個人頭的資金怎樣來的，你們沒有去查。

台灣的錢賺了在台灣，我沒有意見，我是怕哪天炒了的錢拿著回去中國，這樣就害死台灣人，三代買不到一間房子，我在煩惱這個。

所以大貝湖中山大學的預定地，就是在煩惱這樣，一直炒高起來、一直炒高起來，俗語說：「打死賣雜貨，得無一支針」，到時分一分，說不一定剛好只能吃豐盛的一頓而已，這是本席最煩惱的。這個拜託局長，公門內，好修行，多一點菩薩心，你會很長壽，這個關心一下，好不好？〔好。〕尤其是中山大學這塊地。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這部分，還會再跟里長一起來瞭解。

鄭議員新助：

和里長再配合一下。都發局，我請教你，都發局的局長，有關補助本來的申請戶數，在去年度是 1 萬 418 戶，包括利息補貼所有的，通過的戶數，你說可以有 3,593 戶。這個門檻是由你這裡設定的，還是由中央設定的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中央在全國統一設定的。

鄭議員新助：

我剛才問地政局長，你有聽到，它那個是古厝，他不要賣，放了一個神主牌在那裡。主席，現在調整 10%，那個門檻超過 100 元，都不可以。社會局補助他的財產超過 100 元，就把他刪除資格，100 元而已。前天我在這裡用海報貼了一張單子——超過 1 元刪掉，超過 1 塊錢啦！各位，你們不要說我講的離譜，你們有朋友申請低收入戶，財產統計起來超過 1 塊錢，這樣資格被刪除。所以這種的，你們應該來掩護，反正幫他一起向中央搬錢，議會把我們刪預算，都沒預算了，國語是不是叫做「苛刻」？我怕死了，都講不準，太過苛刻。1 萬 418 戶，你在第 13 頁業務報告，3,593 戶今年度 7 月過後，是不是可以提高補助？還是未定之天。

馬政府在管理的，他每項都有話可說，鹿角他都可以說成從鹿毛跑出來了，現在如果要買鹿茸，我們高雄也有鹿茸，農業局長沒有在這裡，不可以說鹿角，不可以說鹿茸，要說鹿毛。現在改成鹿耳毛，鹿耳門聖母廟現

在很熱鬧，叫做鹿耳門，鹿的耳朵的毛，被我們的馬總統搞錯了。就像現在香蕉漲價，你知道嗎？太陽花漲價，你知道嗎？報紙、電視都沒有在看，現在漲了二成。現在買太陽花要說買香蕉，買香蕉要跟他說買太陽花，他才聽得懂，你看類似這種情形，這個你不用爭取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我向鄭議員報告，跟去年比，我們今年因為一直發文向他要求，今年實際…，你說一萬多戶申請，實際給我們的，差不多 3,500 戶，已經比去年的 3,100 戶有增加，這個我們一直在盡力替自己的市民爭取。

鄭議員新助：

現在你們越定越嚴格，包括你的財產超過的這個，這個地政局長最內行。那個古厝，他怎麼敢賣，現在你賣一間房子出去，明天買不到一間廚房。

我前天講的，這個秘書有時候聽不懂。我講，老婆死了還看到那個馬桶。像我們上期講的，太太死了留下一個馬桶。人家打電話來問我，他們都叫我說國語，我ㄅ、ㄆ、ㄇ、ㄏ都不會，我用台語說，你如果叫我說國語，就沒得玩了。害我公報發出去，人家在笑，我現在都不敢改。

我講的意思是什麼事情都有解決的方法，絕對有辦法。馬先生鹿茸都講成鹿耳的毛，都拗得過了，你怎麼這種申請的，刪了這麼多戶呢？他當時開的政見——「633」。「633」政見完全跳票，成長率六成，給我們領 3 萬的美金，失業率降到 3%。ECFA 簽過後，他這個政見實現。主席，我不是在攻擊貴黨，ECFA 簽後更吃力，薪水倒退 16 年，貧民戶越來越多，來向我登記領愛心便當，增加一倍。所以這個生活艱苦的人，你們這些讀書人不會說謊，你們也學一下馬先生，謝謝指教、謝謝指教，但是心一橫，搬中央的錢，你看好不好？一起搬過來。星雲法師昨天有講了，出家人可以參與政治。我這個本來要下地獄，他幫我加持，出家人可以參與政治。是不是可以向中央爭取放寬？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都一直爭取放寬，不過中央也用相同的理由回應。鄭議員，你記得兩年前被縮水，我們反彈得非常嚴重，但是現在聽說中央也越來越沒錢，可能這些補助都要地方出，當然各縣市包括高雄在內都反對，所以我看明年應該不會，但是以後會慢慢的縮水，但是鄭議員放心，我一定要求不能這樣，因為現在經濟也不是很好，絕對不能縮水。

鄭議員新助：

這樣你馬上會升官，你看警政署長、部會首長，很多都是從我們這裡出去的，你馬上要升官了，多爭取一點。他們都是貧窮人，看起來非常可憐，

早上我去捻香，我是不分區的議員，今天捻香的場所是在你們那裡，我現在要搬到小港去選里長，你聽得懂嗎？我早上四、五點就看到撿資源回收的歐巴桑，低收入戶被刪除掉，說他們有一間古老的房子，現在漲價了，在山上的，就這樣被刪除資格，好幾千元的補助就沒了，我聽了之後非常的辛酸。如果可以的話，拜託你多爭取一些，感謝你，好心一點，說不定我當議員只當到年底而已，讓我有個回憶，拜託你了。

再來要請教工務局長，現在推動省電，我看了非常高興，高雄市舊有的路燈都改成 LED 燈，ABC 我是聽不懂，有一個歐巴桑跟我說，他的車子被偷了，我說，你的車牌英文字母唸給我聽，他在電話裡面說，前面第一個字是「打 X 的」，我說：「打 X 就是英文的 X」。我問他，第二個字呢？他說「3 仰躺」。你們這些大學教授是聽不懂的，「3 仰躺」是什麼呢？不是 M、是 W，他說還有一支魚鉤，一支魚鉤是什麼呢？是 L。還要區分鉤子是在左邊或右邊，是 J 還是 L？雖然我不識字，但是我會去組合，LED 我也不懂，如果說到英文我就頭痛，我去補習 26 個英文字母，花了好幾千塊，但是還記不得。LED 是非常好的，因為可以省電。我自己的辦公室，還有電台的設備，一個月就可省下四、五萬電費，如果全面推行，這樣馬上就可以回本了，聽說去中國大陸投資 LED 的都賠錢，差不多都像紅鮭魚洄游到故鄉，信心滿滿的大量去大陸推展，去中國設廠回來的 LED 公司，LED 對吧！遠通都是接收 LED 的，我說，LED 你有沒有去測試，我的助理笑我留級，因為我不會說英文。稍微鼓勵一下，讓高雄市…，如果是這樣…。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鄭議員的建議非常好，我們去年非常感謝經濟部能源局的補助，我們爭取的補助是全台灣各縣市最高的，我們去年總共汰換 6 萬 2,000 多顆 LED 燈，一年大概可以節省 8,000 萬的電費。大概一成就可以節省下四分之三的電費。〔…〕向議員報告，第一個，經濟部能源局如果繼續有補助計畫，我們會繼續申請。第二個，新工處在新開闢道路時，如果要裝設路燈，一定要用 LED 燈，我們大概就是用這個方式處理。〔…〕是。〔…〕我們會努力去做，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每一次的會期我都會先感謝一下各局處，不管對於市民的請託或雅靜協

調的部分，你們都配合完工，尤其是圖書館鳳山的中崙分館，謝謝工務局幫忙，雖然完工的工期一延再延，但是聽說這次是最後一次順延了，相信在 5 月份真的要完工，辛苦你們了。也謝謝工務局所有的團隊協助，期望圖書館的落成可以造福更多的人，也要感謝對永和街和文建街的協助，我為什麼一而再、再而三提到這二條街，因為它真的關係到很多人身家財產的安全，一條是唯一的通道，連消防車都無法進入，永和街是一延再延，影響當地的經濟發展，也謝謝工務局楊局長幫忙從中協調，雅靜也拜託之前的前議長黃振塊一起共同協調，讓永和街及文建街順利完工，雅靜要再一次謝謝工務局所有團隊。

接下來雅靜想要就教，早上陳議員美雅提到我們的路燈地下化的完成率是多少？好像局長回答，已經完成 75%。我想要請問一下局長，我們常常走在國泰路及自由路，因為鳳山是縣市的交界、是衛星城市，進到鳳山要經過的主要道路，一條是鳳山行政中心的光復路，不然就是自由路及國泰路，你看看自由路及光復路的電線有地下化嗎？尤其自由路。向主席報告，自從縣市合併後，包含所有的同意書及協調變電箱要放哪裡，台電到底要不要做？我都協調好了，可是工務局遲遲未動工，我不曉得到底是為什麼？這裡算是我們的門面，自由路的電纜線滿天飛，自由路又常常有大型車輛進出，其實還滿危險的，不曉得局長對於這個區塊有沒有特別注意到？我如果沒有記錯，好像劉副市長也有提到，要儘快讓自由路沿線的所有電線桿趕快地下化，不用說是從縣市合併將近三年，從劉副市長提到現在也已經一年多了，一直都沒有動工的跡象，不曉得局長對於這方面的進度如何？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非常感謝李議員在文建街、永和街、圖書館中崙分館的興建過程中的協助，真的很感恩！至於剛剛李議員提到的纜線下地，因為台電要設置變電箱，...

李議員雅靜：

那些我們都已經協調好要放置在哪裡，問題是你們都沒有動工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已經協調好，並且可以設置，我請企劃處一定要督促台電在最快的時間。目前議員關心的整條自由路，從國泰路到青年路都已經下地了，非常謝謝你的協助，從青年路到五權南路這一段是下一個階段，五權路到大

東路…。

李議員雅靜：

可是連自由路都還未下地啊！這個區塊是前面最困難的，我都協調好了，甚至我還發文給…，我協調地點是放在憲兵隊和捷運西站，我對你們團隊非常不好意思，我一而再、再而三地拜託他們來會勘，結果會勘那麼多次，結果只有會勘而已，完全沒有執行。我很懷疑你的 75%，這個執行率、達成率的數字是美化的，還是騙我們議會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這是台電的數字，因為台電地下化，下地是台電的一個執行工程，我們配合協助地方上排除困難，還有配合這個配合款，假設議員剛剛有提到說，已經有協調好的，就是說不管是憲兵隊或者是捷運站可以設置基礎台，那我們請企劃處一定要督促台電，在最快時間，提出一個時間表給我們，我再跟李議員做一個說明，就是說它的時間表是在哪裡？什麼時候？

李議員雅靜：

我想這個可能要拜託你們團隊可能要積極一點，有一些比較重要的通道有大車在進出，其實上面有電纜線在跑，真的很危險，〔是。〕隨便一勾到，不要說沒電，沒電還事小，你如果掉下來電到民衆或是怎麼樣，那個真的很危險，這個可能要拜託一下，〔好。〕每一條道路可能要下地的部分，要分輕重緩急，〔是。〕剛剛其實還有提到，三個議員有提到 LED 的部分，其實不能說鳳山，很多地方其實路燈都是不足的，可是我發現，這裡要先謝謝中央經濟部能源局補助那麼多的經費，可以讓我們可以去汰換 LED 的電燈，但是我發現我們沒有用在對的地方，該用的地方，本來很亮的地方，那裡都已經夠用，我們又把它換成 LED 的，那些東西跑去哪裡？真的需要路燈的地方，怎麼叫都叫不來，這個我不曉得局長你有沒有發現到，其實我有反映給團隊知道，可是團隊的回答是說，因為那是門面，門面就是要換，我們的安全都不用顧嗎？局長你有曾經想過這個問題嗎？我們的資源得之不易啊！尤其是我們行的安全的部分喔，不只是道路，還有人民進出的安全問題，很多地方，你不要說山區，以雅靜常走的鳳山就好，鳳山還有很多地方其實是照明不足的，或者是甚至沒有照明的，為什麼不能把這些資源移撥到這邊來，不要重複浪費，比如說，我說浪費是哪裡？澄清湖前面那條路，那明明路燈漂漂亮亮的，也不用換新的，你們偏偏要把那一段列做重要道路，重要的更換道路，把 LED 拿去換在那裡，為什麼？為什麼要這樣子，那邊明明路燈都是好的，為什麼你們就一定要換那裡呢？結

果我得到的答案是說，你們說那邊是一個觀光的重要景點，那邊是門面，沒有那麼重要啦！老百姓的福祉才是最重要的啦，不要常常以你們的觀點，社會價值觀去看待所有老百姓的一個身家財產，局長是不是可以把這樣的觀念分享給所有的團隊。我們的資源，尤其這一陣子常常在講，這一、二年一直在講，高雄市的財政真的是赤字，在沒辦法減債的狀況，不要再舉債，不要再舉債的狀況，我們竟然能爭取到中央的補助，那是不是要用在刀口上。常常我看到各位所花費的地方，用的資源都不是在刀口上，又比如說，我還是提了那一天市長有報告，現在高雄市民，每一人平均擁有10.93 平方公尺的綠美化公園用地，很好是沒錯，很舒服啊！但是維護經費哪裡來，你到底有沒有在維護？沒有。我們根本經費就不夠，不夠就算了，你們真的有去設法讓人家認養，或用什麼方法讓這些公園真的綠美化，讓它真的漂亮，成為高雄市的門面？沒有，你們完全沒有。你知道嗎？我隨便去一個公園，草都這麼長，還有你們說要綠美化，要種什麼花草草。

局長，我不曉得你來議會的路途上，國泰路，拜託你進去逛看看，國泰路和自由路中間這邊重劃區，你們說要綠美化，你們種草花，那些像草花嗎？亂七八糟，像雜草一堆，你知道那邊有什麼嗎？你們種花之後，你們以前沒種花，那邊都沒有那些問題，你們種花之後，有蛇出沒，老鼠更多，要怎麼辦呢？你知道這邊晚上有多少人在運動，蛇跑出來了要怎麼辦？老鼠又更多要怎麼辦？變成一個髒亂點，而不是像你們講的綠美化，局長有沒有去考慮過這個問題，誰來維護管理，你們只要求人家要來配合你們，但是你們有沒有去盡到維護的責任，沒有。任何的一座公園都一樣，我在這幾天走了多少鳳山的公園，赤山文衡路那邊有好幾個公園，雜草叢生，還有地面積水，你知道去那邊散步、打球、做什麼的都是老年人，滑倒誰要賠啊？你們都沒有去想到這個問題，你們要生孩子，也要會養他們吧！不會養孩子要如何教孩子，你把公園做得這樣，誰的責任？你不是被罵的第一線，我們在這裏唸你 15 分鐘，我們在外面可能要被唸一個半小時，真的好危險。公園也不去管理好，那邊的地面鋪面草地不種好，那個都會下陷，拜託你們，我知道你們有委外，這些委外單位跑去哪裡了？盡到責任了嗎？還是只會消耗預算而已，趕快把預算消耗完，就表示你們的執行率、達成率夠了。局長，我不是要去責備任何人，我是要把雅靜所看到的，去提醒所有團隊，畢竟這個與我們生活息息相關。你也知道很多人早上都會出來運動，散步的也好、運動的也好，我常常在說執政時要改新強公園，改了之後，我自認改的很漂亮，可是我們的鋪面真的沒有落實去整個翻修，直接鋪下去而已。你知道嗎？我那一天去那邊走一趟，有很多向我投訴說，

因為我們這樣翻修，是變得很漂亮，問題是他腳扭傷，敷藥也花了不少錢。

處長其實也有和我去逛過，也有人向他投訴，也有人讚賞，有人嫌棄過。當然事情一定會有正有反，但是要做就做好，不要做那個一半的，做了讓人罵，不如不做，那些錢省下來。因為我們有很多地方需要用到這些經費，你看路燈壞了，叫了十幾天不來，還會騙我，明明那邊就只有五盞電燈而已，壞了一盞，他就跟我講，另外那四盞我裝好了，根本那四盞電燈沒壞，打電話「呼攏」我，這個就是你的團隊。有時候局長，我知道你很忙，督促所有的主管，去基層走一圈，你們就會知道你們的「螺絲」有沒有鬆掉？總共涵洞裡面有五盞電燈，一盞壞掉而已，被車子撞到了，另外四盞是好的，他就向我回覆說，他已經裝好那四盞燈了，還有一盞找不到工具，誰的不對？你們有很多問題，我拜託局長你好好整頓好嗎？我知道你很認真、很專業，但是有時候部屬…真的是要拜託局長，你們來幫忙一下，好嗎？不然枉費你替百姓做了那麼多事情，雅靜現在說的，譬如鳳山分館永和街、文建街不是關於一、二個人的，是關於很多人的福利，你們都做的很好，反而是小細節你們都沒有去注意到，像公園這些，不過小細節累積起來，資源也浪費很多，這個拜託局長，可以嗎？尤其是公園的部分，局長請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多謝李議員的提醒，那麼我分兩個部分向你答覆。第一個就是 LED，LED 這個經濟能源局的補助，它明定是要汰換原有的水銀燈，這一個它受限於這一個補助的原則，所以說舊燈汰換。

李議員雅靜：

不是有很多地方有水銀燈，你們沒有去列管到，那個才是街頭、街弄巷真的需要換的。〔對。〕拜託，大馬路我們自己已經做的很好了，就不用換了好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假如因為有一些是照度不夠的地方，我們請養工處，因為這個涉及到夜間行的安全，這個很重要，所以養工處一定會針對照明度不夠的地方做個補足，我現在要向議員報告的是，因為汰換是要 LED 汰換既有的水銀燈。第二個部分，是公園的管理。我相信趙處長不會讓養工處的「螺絲」鬆了，工務局也不會讓我們的同仁有螺絲鬆掉的，絕對不會發生這個情形。但是畢竟…，〔…。〕對，因為我們的公園整個大高雄有 589 處，實在很多，大

概有二千多公頃，是 2,177 公頃，有時候可能會沒有辦法全面照顧，難免有，我們都虛心接受指正，我請養工處在公園維護管理的部分一定要加強。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雅靜：

我還是說謝謝局長，你辛苦了，還有工務局所有的團隊，你們也辛苦了！再來雅靜要就教都發局，有關鳳山體育園區的改造計畫，我想要知道你們的進度，你們想要改造什麼？你們針對的改造是哪些東西？請你們不要再做偷偷摸摸的行為，不管是你們都發局也好、教育局也好、工務局也好，請你們要做任何的作為，一定要是公開透明化，不要偷偷摸摸的去現場，去會勘也好，或去做任何的行為，這個是我請盧局長回答之前，我要先聲明的，因為我發現你們常常喜歡做偷偷摸摸的事情，局長，是不是請你先回答就目前鳳山體育園區改造，你有針對哪些項目？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首先先說明，我也不知道什麼叫做偷偷摸摸啦！

李議員雅靜：

偷偷摸摸就是完全都沒有通知，你們的人就自己去會勘，你們要做什麼都自行做決定就好了，我們地方的意見都不予以尊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個還沒有要…，一定會對居民說明的。

李議員雅靜：

等到你們會勘完，你們決定之後，我們想要說就來不及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怎麼知道？

李議員雅靜：

你應該一開始就讓我們知道，也讓我們共同參與，因為我們才是在地的人，所以我們才知道在地需要什麼東西。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不能這樣子說，我們現在先了解現況。

李議員雅靜：

現況你已經了解很久了，你知不知道去年你們有偷偷摸摸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我不知道。

李議員雅靜：

這樣是你局長失職，還是你們負責的人失職？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會啦，我想…。

李議員雅靜：

局長，請你就我的問題先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現在鳳山的算是快四十年的老場地，體育處正在向體委會爭取國民運動中心，國民運動中心來之後，他也希望地方政府順便把它做個環境整理，坦白講，它是…。

李議員雅靜：

這些都是雅靜建議的，國民運動中心也是，〔對。〕把這裡變成是一個體育園區也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裡面很多單項協會，過去這些體育協會也很棒，也是幫忙訓練國手，所以我們希望這些都有機會繼續留下來，讓更多居民喜歡用它，因為它的設施量，坦白講也滿多的，網球等什麼都有，所以我們正在做個整體規劃，看什麼該留，什麼不該留，原則上一定會讓它充分讓全民都有運動的機會，過程一定是公開透明，現在只是要先了解評估現況，還沒有做出最後的決定。

李議員雅靜：

局長，因為其實我私底下有和你聊過天，我覺得你是一個滿專業、滿明理的人，雅靜也要在這裡藉由這個機會公開向局長澄清，也要拜託你，你也走下來和這些群眾，包含委員會也好，或是所有看台底下的社團也好，包含在園區裡面運動的幾個舞場，或是和練習的各個社團聊聊天，看看我們可以協助到什麼程度，而不是我們改造完以後，公園綠地和草皮也不准人家上去踩，你們規定只有狗狗能夠進到公園裡走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會，我們不會這樣的，不會啦！

李議員雅靜：

還是公園裡該拆的都不拆，一些遊民都還在那裡，這個你們根本都沒有解決，這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通常我們做事情一定要先充分了解現況，也會隨時聽你們的民意，譬如現在有些居民我們剛好遇到也會問，他會說你停車要好好的規劃，這個我

們都聽到了，我們會有一個認為比較好的方案，再和地方做充分說明，把意見收回來，再做一次的修正，我想一定是這樣很透明的。〔…。〕有啦，〔…。〕李議員一定會的，這個我向你承諾，我一定會讓附近所有的居民，以及喜歡用這個地區的居民充分了解我們做什麼，才會決定，這個你放心，因為總是做一個大家喜歡的園區，不是我喜歡，是大家會喜歡！這一段期間讓我們先做一些基本功，譬如我們還是要做一點基本的測量、了解，這個我們會，正在做而已，才剛開始啦！〔…。〕沒有啦！

另外，你剛剛說一些單項協會，體育處其實做得很不錯，他們也都和他們保持聯繫，也了解他們的需求，這都有同步在進行。〔…。〕你放心啦，不會，這種事情沒辦法偷偷決定的，〔…。〕不會啦，〔…。〕沒有那麼久，〔…。〕一些遊民、水池都要再整理過，〔…。〕我想一定是有心人在傳報的，我們從來都沒有任何這樣的訊息，〔…。〕好，〔…。〕是，〔…。〕好，我儘快好不好？〔…。〕好，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和趙處長，公園和社區綠美化事實上不是只有用預算去把它種得漂漂亮亮的而已，後面的維護真的是非常重要，我昨天也用很多時間在質詢這一塊，請你們注重這個維護工作。請黃議員淑美發言。

黃議員淑美：

首先我要感謝所有市民朋友對我這次在民進黨初選失利給我的關心，未來我的路怎麼走，都希望大家給我最大的支持和力量，我說過做一天和尚敲一天鐘，所以我今天來進行工務部門的質詢。我們時常說做工的人都是最辛苦的，所以工務部門真的扮演都市發展中非常重要的角色，包括都發局、地政局、工務局、養工處等等，我們看到高雄的美、高雄的進步，其實你們真的功不可沒，我在這裡代表所有的高雄市民，感謝你們，你們真的辛苦了！

因為我們看到高雄所有的重大建設，包括鐵路地下化、旗津海岸工程、災區的重建，以及學校的重建等等，其實各部門都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尤其在都發局這次的施政要點裡面，我們也看到其實重點是放在擬定整個城鄉空間的拉近。我要在這裡請問都發局長，局長，我看到你們的施政重點裡面，你有提到要擬定高雄市的區域計畫，打造城鄉空間土地使用計畫的一個藍圖，你這個是在講什麼？最主要是在講什麼？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區域計畫過去都是中央定的，有北、中、南、東、台灣大地區，這一次它是有一些下授，希望地方政府各個縣市也可以定自己的區域計畫，區域計畫不是都市計畫，區域計畫就大塊大塊在決定每個區域的發展，特別是開發和保育要先講清楚，什麼地方是未來值得開發的，什麼地方一定要保護下來的，大概重點是在說這個東西，我們現在正蒐集資料擬訂。

黃議員淑美：

所以最重要是拉近城鄉的差距嗎？是這樣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它部分的任務，但更重要其實是因為台灣國土坦白說發展到今天也有一點問題，比如說很多農地被拿去做其它使用。

黃議員淑美：

就是不照這分區來使用，是這樣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滿多這種狀況，所以現在再重新定義一次，比如我們的農地該保護多少？糧食安全該定義多少？高雄市的農地應該保存多少？什麼區域未來可以開發，這要先說清楚，這個計畫大概 25 年，比較長期性的計畫。

黃議員淑美：

是 25 年的計畫。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它目前是決定用 25 年的發展計畫，那可以檢討的。

黃議員淑美：

可是局長你有想過嗎？高雄市的土地越來越少，你如何在這空間裡做最好的規劃其實很重要。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錯。

黃議員淑美：

就像你剛剛說的 25 年其實很長，25 年後高雄市還有多少土地這都是重點，因為你已經把它列成商業區、住宅區或農業區，這樣的劃分已經構成，往後你哪裡還有土地再去做任何的規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錯。

黃議員淑美：

你已經把它規劃、確定了，它已經成立了，你就很難去改變它。謝謝局長，先請坐。

我們知道高雄市最讓人津津樂道就是道路，外縣市來的都說高雄市的路很好找。只要認定一條路就不會走失了，比如一心、二聖、三多、四維、五福、六合，我想請問在場的，有人知道這是在什麼年代？是誰規劃這個道路的，有誰知道？沒人知道嗎？是何時？何人去做這樣的規劃？我們應該去誇讚他，沒有人知道嗎？我告訴大家這是日據時代有個市長叫連謀的規劃出來的。

我就覺得現在的道路爲什麼沒有連謀這種頭腦的人，再一次去規劃另外一個鄉鎮的道路，讓大家津津樂道說來到高雄，我們就很簡單的找到這些道路。我認爲這很不簡單。從日據時代延伸到現在，而且這些都有含意的，它不是隨便取的，一心、二聖其實都有它的含意。但我們看現在的街道，有人就說明明就是高雄市，爲什麼街道的名稱都是大陸的地名，像天津、哈爾濱，說出來的都像是大陸那邊的地名，爲什麼會這樣？這跟哪個局處有關係？有哪個局處可以回答，都發局嗎？局長可以回答這問題嗎？爲何出現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一段時間，較大的路都叫中山、中正，還有一些是取大陸那邊城市名、或首都的名，應該都是那段時間，道路命名是民政單位在處理。

黃議員淑美：

是民政單位命名的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大概已經很少這樣做。

黃議員淑美：

但是道路規劃是都發局在規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以高雄爲例，我們高雄在日據時代就開始有市街圖，歷史滿長的。

黃議員淑美：

很長的歷史。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基本的都市架構，坦白說是日本人當時的規劃。

黃議員淑美：

日本人的頭腦設計的，設計這些道路基本上是什麼走？所以我們才延續這樣的路繼續走，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命名是後面再命名的。

黃議員淑美：

命名是民政局在命名的。是這樣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黃議員淑美：

所以有很多就出現不同的單位，命名出來的也很奇怪，剛剛有人說一條路可能有四個名字，就在中間這樣走、和那樣走，全部的名字都不一樣，很奇怪，這個都需要檢討，這和都發局在道路的設計上應該也有關係，有時我們看到一條道路有兩個名稱也都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

黃議員淑美：

其實這都要跨局處的去合作，把它解決，都市要發展和名字也有關係，因為如果名字好，就像一心、二聖很容易就找到；相對它的交通就便利了，它的發展也跟著來，所以我覺得命名、交通道路的劃設，其實是相輔相成的。

我們說到土地使用分區，剛剛局長也說施政的重點其實也包含在土地使用分區上，我們知道土地使用分區就分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我們常看到一條馬路上，或許它就有文教區、住宅區、商業區，很多很多的區域。看我們 powerpoint 上做的很多的區域，一般我們看到很多的保護區，都應該是必須要徵收，而且是屬於公設保留地未徵收的，局長是不是有很多這種狀況，比如保護區、風景區、保存區，這些或許都等待政府來徵收的，可是目前都還沒徵收的，是不是有這種情形。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只有公共設施要徵收，保護區、風景區沒有。

黃議員淑美：

沒有。不一定要徵收，它可以蓋房子嗎？如果他的私人地是被劃成這樣，他還可以蓋房子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在風景區是 OK 的，但它有容積、建蔽規定，但是保護區就比較嚴。

黃議員淑美：

保護區比較嚴格，那其它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比如過去的壽山最早期就是保護區，後來變更為自然公園用地，意思差不多嘛！

黃議員淑美：

所以它還是可以蓋房子，只是說規範容積的比例而已，是不是這樣？它可以蓋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保護區是不行的。

黃議員淑美：

保護區不能蓋，那水源保護區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水源保護區也是不行。

黃議員淑美：

不行嗎？可是澄清湖附近有水源保護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行，它是兩套系統，水源保護區是框定一個範圍，就是水會流向蓄水功能的那個區會被框定，因為劃定水源保護區後，這裡面的開發會受到很大的限制，不能有髒的排水進去，所以我們的分區會去控制它，滿嚴格的，就是不讓它開發。

黃議員淑美：

再來我想請問局長，我們知道住宅區分住 1、住 2、住 3，那住到幾？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住 5。

黃議員淑美：

住 5，這如何劃分？是依據什麼？有那些依據來劃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叫強度，一般住 1 的容積建蔽率較低，住 5 是最高的。

黃議員淑美：

所以只和容積有關係和一般市民平常生活上沒有關係。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也有關係，也要看它的區域，比如高雄大條的路——民族、三多、四維、五福那是幹道型的，通常我們在劃時，它可以蓋得比較多。

黃議員淑美：

是蓋房子會比較多，所以和建商的利益比較有關係，和一般市民應該比

較沒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建商在買地開發當然會有關係。

黃議員淑美：

對。會有關係，我再請問商業區它商到幾？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商 5。

黃議員淑美：

商到 5，也和你剛剛說的一樣，商 5 它的容積、建蔽率會比較高點，其它就較沒關係。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商 5 最高，其它慢慢降下來。

黃議員淑美：

你如何劃分？一條路為什麼會有商 1、商 2、商 5 不同的劃分？你的依據是什麼？也是從日本時代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台灣的都計是混血，不過也簡單、也複雜，但邏輯算清楚，也就是沿街幹道型的通常我們會劃比較高的開發強度，就是會蓋高一點，越往裡面隨著它的道路系統，因為幹道一定是最寬嘛！當然可以蓋高一點，越往裡面道路剩下 20 米、15 米、12 米、10 米、8 米。

黃議員淑美：

和道路寬度有關係。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麼他可以蓋的樓層，就是他的量體就會比較小，就會變成住 3、住 2 等等的，像澄清湖周邊大部分都是住 2，因為是山坡地，山坡地不會劃到住 5 那麼高的強度…。

黃議員淑美：

為什麼還會有「特商」？加了一個「特」字的意思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特字是因為我們高雄有幾條幹道，當初劃路線商業，因為路邊比較好做生意。本來是住宅區，但是因為商業強度有需要，所以我們特別劃為特商，這個特商就是指說…。

黃議員淑美：

限制行業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差別在一個特字，這個特字是指說他原來是一個好好的住宅區，如果當地主要蓋成商業樓地板時，他要有一些回饋的條件去做。

黃議員淑美：

要有回饋的條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加個特字是表示他特別要回饋，其他如果繼續做為住宅使用就不用了。

黃議員淑美：

所以局長，如果已經蓋成房子的商業區，是不是就沒有辦法有改變的機會？如果還是空地的話，如果有一天你們在做檢討的時候是不是也有可能改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是指「特」的話嗎？

黃議員淑美：

對，如果是「特」的話。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如果是「特」的話，如果現在是空地，他的選擇性很多，他可以照原來的住宅去蓋，就不用給政府任何的回饋；如果他一口氣想要蓋成商業，那就需要回饋。因為他當初的身分就是住宅區。

黃議員淑美：

我就會問，為什麼你不給我商 5，我這裡要叫「特商」，我可不可以建議這裡可以做商 5，可以這樣嗎？我可以提出我想申請這裡劃為商 5。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要特別申請、個案申請。

黃議員淑美：

可以這樣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個案申請就是個案變更，要看能不能符合。

黃議員淑美：

就是說有沒有機會改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要看條件，譬如說我這裡都是住 1，特別只有你一個地主要劃為商 5，這樣可能就不行。

黃議員淑美：

就比較困難，好，謝謝局長。局長，還有剛剛講的商業區，我們的一般想法是商業區應該就是這條路的商業行為比較多，才叫「商業區」，你劃定的商業區比較多；如果住宅區就是住宅使用比較多的。但是我們看一下四維路和民生路就不一樣了，你看到四維路黃色的區塊就是住宅區，紅色的就是商業區。繼續看這裡，你看這裡是四維路，你剛才看到的都是住宅區，但是我們再看民生路…。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淑美：

再看民生路，民生路很少有商業行為，因為民生路到了晚上就都熄燈關門了，都沒有商業行為。但是你看民生路，是整條路劃為商業區的，局長，你看全部都是紅色的。照理說民生路應該是商業行為比四維路多的地方，這裡都是商業地，但是我們到民生路去看，這裡的商業行為也沒有比四維路多。為什麼會這樣？是不是在劃分的時候就錯誤了，有沒有機會改。因為都已經蓋好房子了，是不是就不能改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高雄的都市計畫劃得相當早，早期…。

黃議員淑美：

很早就劃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簡單說分為兩類，是一整塊一整塊的劃。譬如說火車站以南這裡前金、新興、苓雅是一整塊劃的；另外就是民族、大順也是整塊劃的，就是整區的商業區，中心商業區；後來就是凹仔底那一塊；多功能經貿園區也劃一塊；鳳山維新路那裡也劃一塊，總共劃了五塊。剩下的就是小塊小塊的鄰里商業區，再來就是沿線的，就像剛才看到的這樣。

黃議員淑美：

所以這都是早期留下來的，就是整個區域去劃分，這邊是商業區，就這裡全部都是商業區，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整塊劃的就是我剛才說的五塊而已。

黃議員淑美：

只有這五塊而已。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像這一塊也是整塊劃的。

黃議員淑美：

因為整片都是商業區，包括它的街道和巷弄都是商業區，但是民生路的商業行為是比較少的，比較沒有人做生意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坦白說，裡面大部分都是住宅。

黃議員淑美：

對啊，都是住宅，但是這樣的劃分就不像我們講的住宅區的使用，就是商業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幾十年來的發展，也有很多商業地也都蓋為住宅使用，慢慢也算商業區裡面不錯的住宅。坦白說，當初幾十年前整塊的規劃原理，是希望那整區變成中心商業區，讓那裡很熱鬧，但是事實上商業也不到這個程度。所以慢慢的靠外面的做起店來了，裡面還是有少部分有開店，但是沒有那麼多。

現在因為我們賦予他的權利，商業區在四、五十年前賦予他的容積、建蔽率及分區權利之後，基本上已經綁定在那塊土地上了，原則上如果沒有很特殊，我們是不會去動他。不能因為那裡都沒有用在商業區上，都是住宅區，乾脆明天就變更，他會有權利的損失，我們希望綁定他原來的權利。

[……] 可以變更就是個案，各區視發展狀況做檢討。

住宅使用的稅率，我記得是有稍微低一點，還是會核定他實際的使用狀況課稅，所以應該還算有反應到事實。

主席（曾議員麗燕）：

我們先處理時間問題，等周議員玲奴發言完畢之後再散會。請周議員玲奴發言。

周議員玲奴：

我看大家的血糖已經很低了，我盡量把我的時間再縮短一點。還是要跟都發局盧局長及大家來探討簡易都更的問題，在幾次質詢當中也特別跟都發局提過，像剛剛提到的分區，整個台灣的大型都更有正面、負面的影響，也造成全國很大的事件。我一直要提的是過去幾次的討論，基於舊社區的救災，三、四十歲以上的屋齡，老舊的社區，還有比方說剛剛提到的新興、苓雅、前金區這麼多年人口的外移，因為在地的老舊，大批的年輕人口，只要市政府往哪裡重劃，那裡就去了一批三、四十歲的人；哪裡又重劃，那裡又去了一批四、五十歲的人。所以老舊的部落和高屋齡其實和在地的人口同步高齡化，對整個舊社區來講，最重要的是要面臨都市更新。

於是在 1 月 18 日我們跟都發局也辦了一場公聽會，我們希望用「一朵小花」的概念，在高雄市可以允許的舊部落裡面縮小了面積，也提高了屋主的自主權，也希望就在地願意都更的，範圍小一點的，但是你想要把你的房子或土地重新更新的，市政府都會給你很寬鬆、很簡便效率的條件。

在這裡和局長探討一下目前的進度，就我知道的，我們已經把簡易都更條例放在研討的「都計法」裡面第 24 條，目前的進度如何？請局長先簡單的讓市民朋友了解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由於周議員的關心，我們回去也有內部作業，目前完成的法規條文的撰寫已經確定了，現在正在走法制程序。目前一個法令的通過，大概要先從內部法規的文字校準，再提市政會議，通過之後再往中央內政部送，核定後就可以實施。現在正在做法定的審查。

周議員玲姸：

現在在做高雄市政府自己內部的法定審查？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看能不能在這個月內，就是希望拚 4 月份能夠提到市政會議，4 月份過後，大概 5 月份就能送到內政部去審查。

周議員玲姸：

市政會議通過之後，5 月份就送內政部審查？〔對。〕內政部只是核定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還會審查。

周議員玲姸：

也是會審查。當內政部審完再回來，這樣又要多少時間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過去的案例，大概也要花個三個月吧！

周議員玲姸：

這是最快的時間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差不多，條例畢竟要逐條去審。

周議員玲姸：

如果按照你講的進度，4 月份市政會議通過，4 月底或 5 月初送內政部，

如果最快三個月可以審議，市民如果要實施簡易都更法為舊社區改建，最快是 8 月份，最慢很可能到年底，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年底太慢，我們會要求快一點，現在市民如果有改建需求可以先備案。

周議員玲玟：

可以先到都發局來備案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我們可以有比較公開的資訊，民衆可以適用這樣的簡易都更，其實正確名稱不叫這個，就是「小基地的改建」，大概是 7 月份吧！我合理的推估，超過 7 月就太慢了，推估合理會通過的時間是七、八月，那時高雄就可以來實施這種都更。

周議員玲玟：

可以來實施，不管是哪一個區域，只要整個大高雄地區有需要的市民朋友，他都可以。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全區適用。

周議員玲玟：

我們簡單來核對一下幾個重點。第一個重點，你不叫它是簡易都更，你叫它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叫它是「小基地改建」。

周議員玲玟：

小基地改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老舊建物小基地改建。

周議員玲玟：

老舊建物小基地改建的辦法。〔對。〕第一個，屋齡 30 年以上，這是我們第一個規定，30 年以上就可以了。〔對。〕第二個，鄰近 7 公尺以上都市計畫區，緊鄰跟 7 公尺以上的都市計畫道路相鄰接，這是什麼意思？簡單白話說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基地所面對的道路，也就是我家出入的道路只有 7 米而已或 7 米以上的。

周議員玲玟：

爲什麼會規定是 7 米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高雄的道路大部分都是 4 米、6 米、8 米，過去的鄉鎮現在改成區，早期的都市計畫規劃得較奇怪，不規劃 8 米，只有 7 米而已，所以沒有關係，我們將門檻再降低一點，7 米就可以適用，盡量朝向放寬適用。7 米以上大概都適用，高雄大部分都是 7 米以上道路，所以幾乎大部分都是適用的。

周議員玲奴：

第四點，建築基地主要出入口鄰近路側應留淨寬 1.5 公尺的人行步道，這是退縮的意思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退縮建築。他享受了這樣的容積，應該對都市環境有貢獻，因為以前非常擁擠，老房子都蓋得非常密集，如果要新蓋時，應該對這個城市…。

周議員玲奴：

他的容積應該有多少可以去遞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照原來的。

周議員玲奴：

照原來的就是 100% 的原來容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再加上 20% 的容積增量獎勵。

周議員玲奴：

所以誘因應該是很強。〔是。〕1,000 公尺以上的，我就不跟你討論了。當初我們希望小型建地的主要精神意義，是讓一個地主或二個地主就可以完成心願，做自己舊建物的更新，不用像以前的條件可能要受制於財團；可能要大量的面積；可能需要大量的營造專業技術，我才能改建房子，我也不需要受制於要或不要或是釘子戶，是這樣的精神，這個條例通過之後，顯然應該可以達到我們的目標和理想。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而且門檻降低之後，應該鄰居二、三戶自己說一說就可以施工了。

周議員玲奴：

我們也不用受制於哪一戶比較難溝通的，或是要賣比較高價錢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第二個是行政程序變得非常簡便，如果地主完全同意，就不需要走都更的文件審查，送到市政府都發局來審定就可以了。

周議員玲奴：

我對這樣的進度目前看起來很滿意，我也希望未來一些舊社區或舊部落的市民可以感受到市政府好的、正向的公共政策。主席，我的質詢到這，讓大家早一點休息。

主席（曾議員麗燕）：

今天早上的議程到這裡，下午 2 點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

繼續開會，請陳議員政聞發言。

陳議員政聞：

首先，我先針對「岡山大鵬九村」的重劃案，先詢問地政局長，我曾經在今年的議會裡聽你和一位議員的質詢對答過程中，你曾經提到關於刪了歲入 57 億元之後，不會影響大鵬九村的開發案，你是根據什麼理由？還有目前這個案子在你身上了嗎？還是在哪一個階段？不會影響的理由是什麼？請局長做個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大鵬九村的部分，我們是編在 103 年的基金預算，開發面積是 26.99 公頃，我們編的預算是 8 億 3,400 萬元。目前最新的進度，因為大鵬九村原來全部都是軍方的土地，地政局把這個地區做一些瞭解以後，發現在介壽東路上有一些私人的土地，那些私人土地如果不納進來，會像國稅局一樣被私人土地整個圍著，這是一個問題。

另外，軍方在文化中心對面有一些機關用地，我們都瞭解現在南岡山那邊已經開始營運，有一些容積移入的問題，我們認為軍方的機關用地擺在那個地方太可惜，希望把那個位置稍微再調整一下，所以有透過財政局、都發局，還有地政局有跟軍方做一些討論，目前這個案子是希望朝一些修正範圍，只要那個修正範圍是 OK 的部分，我們就可以全面展開都市計畫的作業。

陳議員政聞：

這個大鵬九村開發案對岡山的發展是非常重要的，對整個岡山未來的商業行為，讓更多年輕人可以用更平價的價錢買到一些住宅，這可以說是未來高雄的一個示範區，所以我也希望地政局和都發局可以針對大鵬九村盡全力來促成這個案子，我也特別感謝都發局的努力。我知道這個開發案在縣市合併之前應該是低密度的，經過內部的會議之後，改成高密度的住宅開發，我非常的肯定都發局在這方面的努力，也希望在未來這一段時間不要受到預算的干擾，把這個大鵬九村的開發案能夠儘速來完成。

另外，請問現場的所有局處首長，我請教工務局長好了。你知不知道高雄市哪一個區域的大學最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看起來應該是在燕巢吧？

陳議員政聞：

燕巢，沒錯。燕巢有五所大學，第一科技大學、高雄師範大學、義守大學的燕巢校區、樹德大學。燕巢的這些師生將近有 3 萬人。我們過去在二十年前就有一個「燕巢大學城特定區」的計畫，這個大學城特定區的計畫，他們當初的評估，除了大學城以外，還有一個科學園區、商業展覽區，大概分成這三個主要的區域。

我們目前看到這個開發案，除了大學城的開發已經有一個成果之外，其他的部分都沒有真正的落實。在二十年前的一個計畫，經過了二十年，這個計畫既然沒有完成開發，我們是不是要重新檢討？是不是有一個隨著時代改變去做新的規劃？請問都發局長，「燕巢大學城特定計畫區」目前的進度，包括目前的規劃，還有未來是不是有一個檢討的必要？請都發局局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它的都市計畫是現成的，在一個大區域的開發案需要有一些財務和可行性的評估，我所瞭解地政局目前也正在做這樣的進度，在未來財務上如果有需要調整，當然會重新再檢討，現在應該是按照一般講的開發可行性評估作業，請地政局這邊持續進行。大概就這樣的進度。

陳議員政聞：

相對地同樣的問題，請問局長，你們現在檢討的方向，包括檢討未來燕巢大學城的計畫，你們未來的規劃是如何？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原來大學城的計畫大概有一百五十幾公頃，我們現在是先就第一期的部分，就是在台 22 還是台…？

陳議員政聞：

整個開發區將近 2,000 公頃。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沒有。

陳議員政聞：

我的資料是整個燕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不是這樣，差不多 150 公頃。

陳議員政聞：

特定區，開發計畫區。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第一期的部分是先定在…。

陳議員政聞：

哪一個是第一期？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樹德科大對面的這一塊大概有 73 公頃，目前已經做了務農的調查，裡面有一些地主可能那時候種蕃石榴，好像還不錯，所以他們大概還有不少人希望務農。如果需要做務農的部分，都計的部分是必須要做一些農業專用區的規劃，另外就是這個地方也是要做，因為他指定的開發方式是用區段徵收，我們必須要做公益性和必要性的評估報告，這個部分我們正在做。

陳議員政聞：

做為燕巢的子弟，我非常重視特定區開發的這個計畫，高雄大學的特定計畫區是一個很好的例子，高雄大學只有 5,000 名的師生，但是透過高雄大學特定計畫區的開發，已經為援中港地區帶來很大的商業改變，包括很多住宅、很多城市風貌的新概念帶進去之後，整個開發在那一區來講，5,000 個師生帶來這麼大的建設。燕巢大學城是六倍，將近有 3 萬人的師生，很多在燕巢念書包括教書的，不管是學生或老師，他們卻沒有辦法住在燕巢，大概居住在大社、楠梓這些區域，如何把他們留在就近的燕巢來發展，這個計畫是非常重要的。所以相同的東西還是希望都發局就二十年前的規劃案有沒有可能重新檢討？這個部分請都發局局長來解釋一下第一期的開發，大學城已經有大學進來，但是周遭這些的開發，很多市民也是不曉得目前的進度，過去二十年前的規劃是不是符合現在我們的需求？有沒有可能重新檢討？這個請局長做回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一般都計做好後，大概就會進到開發的評估階段，評估階段之後通常會

有回饋意見，就是剛才謝局長講的，可能有些人滿堅持務農，那一部分可以協調，但是協調的時候如果確定他是很清楚的意願表達說：「這裡留給我 5 公頃，我就是務農。」那時候我們就不會強迫，就留給他改劃成農業區。那個時期我們會照會陳議員，看現在的規劃還合不合適，我現在看這個計畫，本身並沒有特別不好的地方；但是因為大部分都是農地，所以一定要經過地主意願的徵詢過程，因為已經有進度在進行中，這邊結束之後如果有回饋意見，我們會配合來做都計調整。

陳議員政聞：

不管是都發局還是地政局，針對燕巢大學城的開發計畫，希望你們給我提供更多的資料，未來在這一部分有任何的變更或是有任何需要檢討的部分以及進度，隨時給我文件資料。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許議員慧玉發言。

許議員慧玉：

本席要請教都發局長，我相信大埔事件也引起很多人的關注，為什麼有很多都市計畫跟區段徵收的案件，會引起百姓跟政府方面的誤解，甚至對立、抗爭流血事件，這對整個國家及社會成本都是很高的。為什麼會發生這樣的事件？就是長期以來，我們的政府要推動任何政策的時候，有可能思考方面比較欠缺周全，可能在主觀部分佔的比例比較高，客觀的因素沒有考慮到整體開發當中，是否有人無法負擔這個成長的過程；包括人口的結構、附近的交通流量、這些地方的生態問題，這些都需要做一些考量。

今天針對烏松區中正路附近，最近政府針對烏松區澄清湖特定區要做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我們現在也打算在烏松中正路現有 25 米的寬度要再拓寬 10 米。請盧局長稍微看一下，還有都委會的相關單位，這是烏松區的中正路，這是麥當勞的指標，這是中正路，這個左轉是神農路，這是往澄清湖的方向，往南就是往鳳山的方向。我們可以很清楚的看到，這是三線的車道，旁邊是一個機車道，這有一個 78 秒的待轉區，所以有很多要左轉到神農路往烏松區內或是大寮方向，大多數都會塞在這兩線道裡面，這一線基本上都是直行的，比較不會引起塞車。昨天下午 5 點，我特別利用放學時間，包括下班的尖峰時段特別去看現場。我們可以看到這比較近距離的拍照，發現在這 78 秒的待轉區當中，有可能會造成一小部分的車輛，非常擁擠的塞在這裡，表示交通流量突然間暴增。這一張是什麼時候拍的？這也是在中正路拍的，同樣那個地段，這個時間是早上 10 點多，已經避開交通流量的時間，其實這個落差是滿大的，但是一天當中只有早上上班、上學，

還有下午的下班、放學的時間會導致有交通壅塞的情況。

今天如果爲了要做通盤的都市計畫，是爲了紓解交通流量，我認爲這樣的成本代價太高。爲什麼？這個地方目前已經 35 米，來到中正路只剩 25 米，現在這個都市計畫是打算再縮入 10 米希望能進行拓寬，能夠跟中正做銜接。如果做銜接的時候，剛好銜接到哪裡？局長，這個地方是烏松區中正路，都市計畫是做到這個地方，但是它的隔壁就是鳳山區的鳳松路，它是一個交界；今天要縮 10 米進去的時候會遇到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這一間房屋必須要敲掉至少三分之二的深度，可能最後只剩下一間廁所。

請教一下，一間房子只剩下一間廁所，那要如何住人？所以勢必這間房子是無法使用。第二點，如果是到這個地方，它拓寬到跟前面一樣 35 米道路的時候，它的位置剛好來到鳳山區鳳松路，剛好遇到旁邊的民宅。所以一條道路拓寬到這裡，剛好遇到民宅的時候，到時候交通流量來到這個地方，是不是也有可能會追撞到其他的民宅？局長，本席跟你建議，如果都市計畫是希望能夠跟前面 35 米的道路做銜接，基本上這個概念是正確的，這是需要做整體的一個規劃。但是這附近牽扯到將近 200 戶的住戶，我去看了現場，有一半以上大多數都是商家，大概有一半，不到二分之一，大概都是一般的住戶。

如果今天強制做這個都市計畫往內縮 10 米的話，這些的居民很多都被迫要搬家，尤其民國 80 年的時候，這個地方配合縣政府的時代已經有縮了 6 米進去，當初的公告地價是每坪三萬多元，當時縣政府還要他們繳一筆受益金一萬多元，所以實際縣民拿到的一坪就是二萬多元。現在這附近的公告地價大約十幾萬，可是十幾萬跟現在目前成交的價格，老實講，政府的補償永遠趕不上現在市面的價格。局長，如果今天只是爲了要紓解交通流量，但是一天有 24 小時，交通流量壅塞只不過是一天裡面的 1 小時至 2 小時的時間，爲了要拓寬，你知道要花多少成本嗎？這一條道路，往內縮深度 10 米，長度是 2 米半，2 米半當中要花掉市政府多少公費？現在高雄市政府已經負債二千八百多億，舉債非常嚴重。

在本席仁武的選區當中，有一條鳳仁路跟仁心路交叉路口的地方，仁心路只有 7 米，7 米裡面是汽車、機車互相爭道，所以有很多的行人，若經過仁心路那個地方的時候是膽戰心驚。我調了肇事紀錄，那個地方十幾年以來死亡的人數、受傷的人數非常之多，十幾年到目前爲止竟然還沒有進行拓寬。所以今天急需要拓寬的地方，可以保障附近的百姓，包括行車經過的安全，我們的政府卻是沒有很積極的作爲；但是這個地方，附近有一半以上的商家，很多人在這裡落地生根做生意、求生存，一旦拆了之後，

這些人哪有能力再去投資一筆資金，暫時搬到別的地方呢？沒有能力。尤其政府的補償金，永遠趕不上市面上的價格。

局長，所以要請你三思這個個案，第一個，今天政府要推動任何政策的時候，要針對情、理、法各方面，都要做一些客觀的評估。我相信如果對大多數的市民朋友是有幫助的，為什麼市民朋友不配合，我相信大家都有智慧去衡量利弊得失。但是之前開闢這個 35 米，已經是好幾年前的事情，好幾年以後，時空背景已經變遷，包括中正路目前要拓寬再縮 10 米，因為已經拓寬了 6 米的關係，很多人經過這裡是過門而不入，他不會停下來消費的，所以百姓在幾年前，為了配合這退縮 6 米的都市計畫時，他們已經受到損害，現在又要求強制縮 10 米進去，造成很多百姓的恐慌。本席在這藉著這個機會，表達一下百姓的心聲。目前在現場有許多鳥松的鄉親，包括中正路附近的居民將近有 200 戶的鄉親來這旁聽。

本席想請教都市發展局盧局長，針對這個案子你了解嗎？還有前幾天我們已經在鳥松區公所進行第一次的協調會，我想各單位的主管已經把百姓的訴求帶回去給局長了解。我請教局長，接下來的案件會怎麼樣進行？也希望對鳥松鄉親做個解釋。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剛才許議員講得很清楚，這條中正路的寬度的確是不相同的。東山路以北的 35 米在很久以前就開好了，這是沒什麼問題；再南一點中間大概有 1,600 公尺左右，約有兩百多戶的人家，再南邊一點那是都市計畫的 25 米也是沒問題的，就只有中間這段前面接 35 米後面接 25 米，中間這段就是我們現在在處理的地方。

許議員慧玉：

是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民國 80 年時有都市計畫，本來有圍個範圍讓它漸變，就是從 25 米開始慢慢變寬，再來接 35 米，經過 23 年之久，這個計畫也沒有執行，當初是想要整體開發，...

許議員慧玉：

局長，經過了 23 年你知道這變化有多大嗎？變化很大，對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知道。這是當初留下來的問題，繼續提也是這個樣子。所以我們

這次通盤檢討時，當然是願意面對問題，雖然面對問題政府要多花錢，但是我們願意面對，我們也有聽到其他的民意，反正是 10 米嘛！乾脆由政府徵收算了，也有人這麼說。

許議員慧玉：

這樣說的人是多數還是少數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當然這是民意的部分，大家有一個想法，就算檢討完也不一定能解決問題的情況下，差不多有半數的居民反映，不然就維持現況好了，大家共同來想一想，看要如何來面對這個問題，我們地方政府站在照顧民意的立場，我們也同意。各位如果有這樣的想法，透過一個陳情案，我們再向內政部說明白，這件事先不要處理，先維持著過去的計畫，這樣就不會耽誤到。

許議員慧玉：

局長，這暫時不處理不能解決永遠的問題。〔是啦！〕你應該用非常堅持、堅定的態度來向內政部建言，因為內政部不清楚基層的事情，基層的問題一定是由市政府現場的官員，將民間的民情上達內政部，內政部才會了解嘛！〔是。〕所以本席的服務處也會出一份正式的公文，來跟烏松鄉親站在一起。剛才我講得非常清楚，在我們的都市計畫裡面，如果要疏通交通流量避免塞車的問題和亂象，或者是可以增加土地的價值，本席是不會反對的。我剛才已經講得很清楚了，其實那邊的交通流量只是短短的交通尖峰時期稍微會塞車而已，其他時間的交通流量是非常少的，今天如果再拓寬 10 米，這附近每間房子都拆掉時，大家可以去調查在這有將近 200 戶的住戶，有能力可以拆掉的我想不多，有些人可能會想，我的經濟能力還不錯，那乾脆就讓政府徵收，徵收完後我再另外換房子。但是有沒有去針對這將近 200 戶的住戶去做民意調查？你們有沒有能力讓政府來徵收，而且要知道徵收完後，還要繳一筆受益金給市政府，這等於說他右手拿進來，左手還要拿出去呢！這樣一來一往的情況之下，我們百姓實際拿到的剩多少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了解。

許議員慧玉：

尤其在房價這麼高，局長讓我把話講完。在烏松地區，目前一坪最高要三十幾萬，簡直是天價。我相信很多上班族對於這種房價，真的是搞得人心惶惶，他們非常擔憂未來會成為無殼蝸牛。現場有很多烏松的鄉親及長輩，針對他們的生存權、未來生意方面的保障，包括這附近真的不需要拓

寬的必要性時，他們有正式的陳情書，我們在星期五時再次在烏松區公所舉行第二次的協調，希望局長能夠重視民意，如果有理要和民意站在一起；民意如果無理，我們做民意代表的人也不會亂來的。我請曾主席再給我 1 分鐘的時間。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1 分鐘。

許議員慧玉：

局長，針對這件事情除了反映以外，我們市政府怎樣能夠有積極、有效的作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23 年過去了，坦白說如果要檢討，早就檢討了，不用等到合併才檢討啦！23 年不是短的時間，但是大家都沒面對這個問題。今天市政府在辦通盤檢討時要把它提出來，當然這種變更有些民衆是不會接受，這個我聽懂了，我們可以考慮這部分來納入。

現在我們的做法是，內政部那邊先將它暫停，不要太快做這個計畫，讓地方政府和民衆再討論一次，看未來如何處理最好，這個方案出來後，我們再向內政部建議這樣處理較好。

許議員慧玉：

好，局長，我給你一個建議，星期五早上如果你時間許可的話，親自來一趟烏松區公所，我們跟烏松鄉民進行面對面的溝通，好嗎？如果時間允許的話，請局長來，好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啦！我們一定會很認真、務實來面對這個問題，居民的立場我們也滿同情的，就是那條 10 米的道路，這麼多年不知道怎麼處理，我們應該來解決問題，應該有更好的方法。〔…〕是。

主席（曾議員麗燕）：

李議員喬如，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我請教工務局，許多現有的制度是不是應該隨著時代的進步、民主的素養來作改變？早上我要來議會時，遇到一個案例我提出來給楊局長作個參考，我們該不該有所調整？未來我們在制度面是不是要修正？

我在中正陸橋的高速公路交流道下來要往市議會，就是轉往鳳山的路段這部分，早上市政府有個剷除道路的工程，當然他們是很認真的在做，但是在交通的尖峰時段，在高雄市的主要道路做施工的工程，這樣恰不恰當？

本席認為不恰當。因為那裡僅僅 250 公尺而已，但是我在高速公路上就開始塞車了，下了交流道也塞，等我穿過那 50 公尺剛好是 25 分鐘，當時交通整個是大亂，交通的維護也不好。這二十年來我從沒碰過這種現象，所以在這裡我要提出要求，希望楊局長在發包主要道路工程的時候，我們是不是可以思考在發包時有個附註條件，要求包商要在半夜凌晨最沒有交通流量的時候來施工，我知道在國外是有這種做法的。我希望未來在這部分，我們是不是可以做些修正？在發包時附註主要幹道道路的部分，都在半夜最沒車流量時來施工，請楊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李議員的提醒。真的很抱歉！向李議員報告，通常我們在訂約時有幾個重點。第一個，在市區段要盡量避免在夜間施工。據我們以往的經驗，比如光華路、八德路，只要在夜間施工抗議電話就很多，因為真的實在會讓居民晚上睡不著，這會讓居民很難受。剛才議員所指的個案，中正路的部分，我認為我們同仁施工時交通維持的方式應該要改進，但是它施工的時段是正確的，要避開上班與下班的尖峰時段，而現在中正路的路幅已經夠寬了，在施工的時候實在不應該把它全方向都封閉，交維應該還要再維持讓兩個車道通行，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

李議員喬如：

局長，像這樣的現象，在你們發包的時候，我們應該要求包商不應該這樣做，因為那個地方白天都是尖峰時段，它白天就是尖峰時段，因為你們市政府的人也常常會來開會，必須經過那裡。我看到那些經過的駕駛與老百姓都罵聲連連，所以我在這裡提出建議，希望你們以後發包工程的時候，遇到類似的狀況，我認為權衡之下，你們的施工應該要做調整，好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真的很抱歉。

李議員喬如：

接下來，我要請教新上任的邨處長，邨處長，我們政府的法規條例也都規定很久了，在我手上的條例，我沒有去查它的紀錄，但是我想請教高雄市的抵觸道路、公共工程的補償辦法，只要是新工處承辦，用地抵觸到市政府的公共工程，其補償辦法用於補償土地與建築物，這樣的條例是從民國幾年訂定到現在？

主席（曾議員麗燕）：

鄧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之前在 89 年就訂定過，但是在 101 年又重新修訂實施。

李議員喬如：

修訂了哪些東西？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修訂造成民衆不便的地方。

李議員喬如：

不是修訂實際補償金額計算的方式，不是在修正這個吧？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不是，不是修正這個。

李議員喬如：

從民國 89 年訂定到現在，現在民國幾年了？103 年。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101 年又重新修訂。

李議員喬如：

也不是修訂補償的金額嘛。處長，我再請教你，現在中央已經宣布土地抵觸公共工程徵收的計算辦法是用市價、議價來計算，是不是這樣？〔對。〕是嘛！你知不知道這幾年來的物價指數？光是從 97 年到 102 年，這五年的物價指數就上漲了 9.3%，上漲 9.3% 代表什麼？代表人民的消費負擔因為物價上漲，所以他必須多花 9.3% 的預算才能夠買到一些食物，就是這個意思。表示在這通貨膨脹、物價指數上漲的階段中，政府在徵收抵觸公共工程人民財產的時候，還在比照二、三十年前的價格，換句話說，我們今天徵收了他的土地，二十年前的土地地價與二十年後的土地地價是不一樣的，對不對？〔對。〕是這個道理，那麼地上物也一樣，二十年前你蓋一間房子可能只要花 30 萬就可以，但是二十年後你可能要花 200 萬才蓋得成，我要說的就是這個道理。相對的，人民的財產土地因為配合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的公共建設，抵觸了公共建設，人民必須犧牲自己的財產、土地或建物，讓政府為了高雄市重大利益而進行開闢。

好，被犧牲的少數人沒有房子了，也沒有土地了，我的房子、土地被政府徵收，但是政府徵收給與的補償費拿到我手上的時候，我沒有辦法相對的去買到和我同樣年度的房子購買價位，你知道我的意思嗎？我的意思就是這樣。所以，中央在法規上有修正了，以市價、議價來做處理，但是我們高雄市建築物的補償還是沒有改變，所以本席提出來給鄧處長參考，二

十年前相比二十年後物價指數上漲，不是我所說的那五年上漲 9.3%，二十年來可能已經上漲 30%。從二十年前到二十年後，這之間物價已經上漲了 30%。換句話說，政府開闢公共工程，把我的房子和我的土地徵收了，可是你用二十年前的條款、條例徵收的價位來徵收我的地上物，這樣對人民不合理。所以我希望建議市政府可不可以在這個建築物抵觸公共工程的辦法裡面做一些修正？修正的基本就是依據物價指數上升的比例，來做為我們徵收人民地上物補償的依據，讓人民在犧牲他的財產的時候，依然還可以用徵收的等價，去買到跟我一樣年度的房子，我們不敢期待我的舊房子被你徵收了，我可以拿舊房子等價的錢去買到新房子，這不可能，但是最起碼如果我的房子是三十年的，你今天徵收我的房子，我還可以拿著這政府給我的補償金去買屋齡三十年沒有抵觸到公共工程的房子，這樣子是合理的，我這樣說，鄒處長，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吧！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聽得懂。

李議員喬如：

所以本席在這裡就是要為每一個抵觸到公共工程的所有權人——市民，爭取公平的權益，我希望在這個條例裡面能夠有所修正。處長，你認為這樣的方法不可行？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剛才李議員說的都非常正確，土地拆遷補償相關的規定都是由地政局在訂定。

李議員喬如：

地政局嗎？他們訂定的嗎？〔對。〕拆遷補償辦法是地政局訂定的嗎？〔是。〕好，你請坐。那麼我請教謝局長，本席剛才提出的說法你也聽懂了，站在一個相對公平的機制裡面，本席認為這個條例在這個世代已經非常不合理、非常不公平，我們的地方政府也做了一些調整，土地徵收的部分也用市價、議價的方式去向人民價購，我可以接受你們現在已經做這種修正。但是唯有地上物的部分我們沒有修正，依照剛才本席提出的辦法，就是高雄市民的財產抵觸到市政府的公共工程，我犧牲沒有關係，可是我三十年的房子，你依照二十年前的條例用二十年前的價格來做徵收，然而二十年後，三十年房子的市價已經比你徵收的金額還要高，若再這樣徵收是不合理的。我今天犧牲了，房子讓你拆、讓你徵收，最起碼我取得的建築物、地上物補償金，必須要能夠再買到和我原來一樣三十年的房子，可是如果依照現行的辦法，我是買不起的，所以我認為這個辦法是非常不合

理的，我建議地政局如果要修正這個地上物補償辦法的條例，應該修正為依照年度物價指數做調整，因為現在通貨膨脹，物價都在上漲，連同不動產也在上漲，二十年前的價格和二十年後的價格就是不一樣，但是我們政府在做徵收補償的時候並沒有這樣做，我們還是依照二十年前你們所訂定的辦法做補償，所以為什麼老百姓對於讓你們拆除地上物配合度非常低，有的甚至會發生抗爭。

因此，站在這個民主時代，少數人犧牲他們的財產，我認為政府在道義上與責任上應該有所作為去做調整，這樣才符合本席剛才說的對人民公平。因為建築物補償辦法的條例在二十年前訂定，二十年後的金額還是原封不動，我覺得沒有道理，沒有道理嘛！例如礦泉水，二十年前我們購買一瓶礦泉水才幾元而已，現在一瓶要二十幾元了，意思是一樣的。局長，這個條例我們要做修正，該怎麼辦？本席要求應該做修正。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了解李議員反映的意見，整個我們所定的拆遷補償標準應該定期去做一些檢討，在此向李議員報告，本來縣市合併的時候有好幾套標準，包括工務局本身就定了二、三套，還有高雄縣和高雄市，後來才由地政局做總彙整定出來這個落日條款，兩年之內，在 99 年落日的時候，兩年內這個標準要一致，所以我們第一次，好像 101 年的時候我們有定一個新的標準出來，一段時間了，我們會把這些定出來…。

李議員喬如：

你那個標準的金額是…？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當時都有參考，因為高雄縣、高雄市的落差很大，我們…。

李議員喬如：

是依照高雄市的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把所有那些包括查估的方式，差別也是很多，縣的部分它分成很多級，還要看你有沒有裝修？高雄市這邊不是這樣，所以我們當時有透過陳副秘書長做一些整合，整個就是取縣市裡頭的優點把它綜合…。

李議員喬如：

你只是就現有的去整併，並沒有在估價的金額上做增加。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定出來的標準當時有估計，就是一定會比高雄市和高雄縣的單價還會高一些，但是因為經過一、二年了嘛…。

李議員喬如：

你們每幾年會調整一次？每幾年會做檢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一、二年以後我們會行文給相關單位，看這些定的標準是不是合理？我們會做一些徵詢，如果需要做一些調整，我們會把它提到地價評議委員會做檢討。

李議員喬如：

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剛才李議員提到建築物牴觸到政府的公共工程，真的有需要提高補償費，這樣才對得起這些被徵收的市民的財產。

請林議員富寶發言。

林議員富寶：

工務局楊局長，請注意看。這是一個老案，以前內門鄉公所補助南海紫竹寺，它的工程名稱是：「涼亭、步道、植栽。」這個問題已經講很久了，現在我們爲了這個公廁和後面幼稚園，他們的爭議點這個官司在法院纏訟已經很久了。

這是幼稚園的公廁，幼稚園 95 年之前所定的界址線在這裡，但是這裡有一座砌石橋，它的籬笆圍在這裡，這塊土地是別人的，所以他的土地是在圍牆這邊，我剛才說這是人行步道，他和人行步道還有一段距離。事實上，道路在這裡，從這裡進來這是道路，就到這裡，裡面是寺廟的土地，從這裡進來這是道路，這是以前鄉公所補助的人行步道，95 年原縣政府以這個當建築線，後來有爭議的時候他也寫得很清楚，誠心誠意按這個界址砌石做歸還，他把砌石打掉。

請問，一個老百姓提供不實的資料給公務員登載不實，這樣合法嗎？請政風室主任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政風室陳主任，請答覆。

工務局政風室陳主任昌運：

如果他確實有違反登載不實的要件，當然是違法。

林議員富寶：

局長，那天我拜託陳副局長做協調，你們科長告訴我說，廟方要舉證，

我說廟方已經舉證了啊！誠心誠意啊！他把界址搞錯了，這是事實，他有承認，他說廟方侵占土地，廟方也把土地還他了，廟方越線 10 公分，廟方已經打掉還他了；但是他侵占廟方 20 公分的部分，法院說那是誤差。這些都是小事。那天我問你們科長說：「既然他已經有舉證了，可以辦理了嗎？」科長說：「廟方要去法院提告，市政府是依法院判決來處理。」我說：「既然這樣，那百姓要市政府有什麼用！」局長，沒有錯，區公所也有舉證，很明顯，這個舉證不明顯嗎？他的籬笆在這邊，他的砌石在這裡，距離這裡很遠，他把砌石打掉，然後提供不實資料給原高雄縣政府的工務局申請建照，他的建築線在這裡，事實上，這條線是以前鄉公所做的工程名稱是涼亭、步道，它不是機車道，是步道，它是園區道路。你們科長告訴我說，既然是利用公帑就是公家的財產，這個我承認，沒關係！但是你要知道它的定義，它的定義是步道，一條步道怎麼可以當作建築線？這個也沒關係，現在正在法院打官司，地方法院的判決是廟方勝；高等法院的判決是廟方輸；再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沒有判決輸贏，最高法院只說：「民國 73 年那裡是不是有人指定建築線？」承辦的曾先生以哪裡當建築線你知道嗎？他以現在距離 200 公尺的內門區公所當建築線，以那個當比喻！內門區公所以前興建的時候是以台 3 線當建築線，台 3 線距離那裡至少 200 公尺，他說旁邊有一條巷道可以延伸，這樣以後大家都不必申請建築線了，改天大家都從總統府延伸過來，從總統府延伸過來都可以，對不對？這種無稽之談讓我哭笑不得。誰是誰非沒關係，但是公務人員應該要有一個判決才對，這個案子這麼久了，照理說，這一條進來應該是大家所認定的既定道路，這個我不敢否認。但是剛剛這個進來沒有 2 米，局長，但是你們的主辦單位說這條從廟前面的廣場延伸過來，說這樣算是建築線延伸。從這邊有一個天安門，那邊也一個，你也知道從區公所來這邊最少也要 400 公尺，延伸過來，他用這個做定點。

因為最高法院有說在 73 年看有沒有機關做現地道路的指定線？結果一查都沒有，你們的主辦單位是用區公所來做延伸的，最高法院也有說而非 94 年自治條例中規定的，必須由主管機關先撤銷錯誤的指定。所以局長我今天所要講的就是 95 年到底對不對？99 年廟方申請的公廁到底對不對？這樣就好了。法院系爭的兩點也是這樣而已，系爭兩點就是今天在 95 年以前用幼兒園這邊所申請建築線是對不對這樣就好了。我們所講的是因為他提供不實資料給公務員登載不實時，他的地到這邊而已，你有看到嗎？這邊有一個籬笆，他到這邊而已。這個出來就是砌石，砌石在這邊你有沒有看到？這邊就是砌石，以前砌石是這樣，他把他提供出來。他提供不實資料

給公務人員登載不實，這就是舉證了，爲什麼還要拗呢？

還有一點，我那天有問你們的主辦的跟課長，不然我們都不要護誰，誰對誰錯我們都不要說。你把 95 年全部的卷宗調出來，他怎麼說呢？他說目前爲止找不到。處長，拜託一下，找得到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覆。

林議員富寶：

你們說 95 年的卷宗都找不到。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個部分我要再查證一下，因爲同仁給我的資料…。

林議員富寶：

請坐。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是。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今天要向你報告，那天在陳副局長面前，他也有說 95 年的卷宗找不到，這樣不就和中鋼找不到購買煤炭的契約一樣！爲什麼不把 95 年把原始資料找出來，他是怎麼用的，這點我多少了解，那時我當縣議員的時候我有一點了解，但是我不是全盤了解，我有知道一點點。局長，95 年卷宗拿出來看一看，大家通盤檢討一下。

還有一點，我那天還拜託他們說，不然這樣，在這邊用航照圖看看去也沒有用，是不是我們可以實際勘查，請問局長，你們不能實際勘查是嗎？請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實際勘查是應該要的。

林議員富寶：

好，請坐。陳副局長，請問一下，那天你們所屬怎麼回答的？

主席（曾議員麗燕）：

陳副局長，請答覆。

林議員富寶：

那天我是不是叫他們實際勘查一下？他怎麼回答我的，說你們沒有在勘查的，對不對？你不好意思講，局長，你請坐。我那天就是說他們大家在

這邊用航照圖在吵來吵去，我說不然這樣，我們實際勘查會比較清楚，你們卻回答我說你們沒有出去勘查的。我覺得「霧煞煞」！所以逼不得已我早上趕緊去拍攝，這是我早上才去拍的，現地勘查了一下，因為我昨天沒有空，昨天我去台北看反服貿的那些學生，所以我今天早上趕快去拍。

還有一點，處長你們把 95 年原本申請的卷宗調出來，不管是誰對誰錯都沒關係，卷宗調出來，到底為什麼他們的土地——不明道路可以做建築線？為什麼呢？如果你說這個地主有同意，還算是 OK，這個地主生氣到把這塊土地捐給廟方，真的是生氣到捐給廟方。他從這麼遠的地方可以做建築線，我覺得很懷疑。政風室你聽一下，為什麼這邊可以？離這麼遠，如果今天地主有蓋同意書的話，那是 OK 的，我問地主，地主說沒有。那天在 99 年這邊要申請建築執照的時候，地主就在那邊跟他大聲小聲的，因為那時候有協調，大家都雙贏的方面，但是他不要，不要之後，廟方就自己申請，就退縮。所以說這個爭議點在哪？我相信你們比我還清楚，但是我知道局長你不清楚，你們主辦人的頭腦我不知道在想什麼，我覺得可能是他在害怕，萬一 95 年的卷宗要是調出來，可能怕害到同事有事情，但是今天也不是要跟他追究什麼責任，今天是要追究他是一個合法的，這樣而已，它是一個公廁。我想你回去開會跟你們的主辦單位講，這是內門南海紫竹寺，我相信幫個忙，我們觀世音菩薩會保佑沒有事情。

很多問題可以解決，你們看到的這是公物，他自己承認他不對，還叫廟方要如何還，廟方也還完了，這個是給地主的存證信函。我已經舉證出來了，你們課長叫廟方要去走法律的途徑，我覺得很奇怪！也已經舉證出來了，這是民國八十幾年的時候，內門區公所在廟方旁邊的園區綠美化，涼亭步道、植栽的綠化，那也不是道路，但是你們主辦單位把它當作是一個道路，就算是道路也沒關係，它所面臨也沒有到道路，我說這樣對嗎？說這個是道路真的很牽強，2 米說是道路！他要申請建築線……。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拜託你主持一下或是叫大家來勘查，我的疑點在哪、針對他們提出的疑點跟他們講就好了。因為現在最高法院，我剛剛有給你看，最高法院他有說，因為現在廟方執照你們已經要撤銷了，但是撤銷並不是代表輸，最高法院是說先撤銷再來決定，廟方重新申請，這寫得很清楚「申請人補正無瑕疵之申請文件後，再指定線核發。」就是這個問題，所以你們都誤導了。

那天拜託他們協調的時候，跟他們講他們都不採信，今天逼不得已在這邊向局長報告，等你回去把那些卷宗調出來看，把法院判的認為有理、無理的請我們法制人員研究一下看有理或無理。我也拜託建管處的處長，你也要稍微擔著肩膀跟你們的主辦人員講一下要如何走，到底誰對誰錯我們不用在這裡評論，但是我要的是一個公理。

我相信我剛剛指給你們看的在 95 年有沒有瑕疵，大家心裡都有一個定數，這個我知道。為什麼到現在都不敢判他輸或判他贏，也不敢判廟方贏或廟方輸，你們大家都不敢講，這就是裡面是不是有什麼困難度我也不知道，但是我所要求的就是一個公正，這樣就可以了。局長這樣做得到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案子我會深入的去了解，就剛才議員所講的這個相片，關於這個 95 年的建築線標示有沒有什麼瑕疵，我們會全力來調查。〔…〕可以啦，到現場去，有些在圖面上看不清楚的本來就是應該到現場去看。〔…〕是。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議員瑩蓉，請發言。

林議員瑩蓉：

高雄市在還沒合併之前有很多公園，在合併後公園的範圍面積也都有所調整，所以在人力的配置以及公園的重新規劃上，其實有很多新的思維和方向，我也知道市政府在這個部分做了很多的調整。我先請問工務局，有關高雄市左營區富國公園的改造計畫，能不能先大概說明，富國公園在凹子底裡面面積不算很大，可是卻是在一個集合式住宅，人口密度最高的地方裡非常重要的一塊綠地，我知道有編列一個預算，即將在富國公園做相關的改造，請養工處處長簡單說明富國公園改造計畫的內容。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富國公園坦白講現況是比較凌亂，所以我們看了後就馬上進行規劃設計要做改造，我們在周遭有做一些步道，中間有一些木棧道的部分我們會把它拆除。另外裡面有一些裸露的土壤會做草皮；至於入口意象的部分，因為我們設計了很多硬體的設施，我們會做一些修正，目前在修正當中。

林議員瑩蓉：

請問處長，這個計畫的設計單位已經完成整個設計規劃了嗎？還是仍在

討論修正當中？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目前修正的部分主要是入口意象的部分，我是認為入口意象做得太複雜了，我們是希望再做一個比較簡單的，主要是入口意象在做修正當中。

林議員瑩蓉：

好，處長先請坐。我大概提供幾個在地民衆提出來的，希望反映給市政府的意見。第一個，富國公園的改造，因為那個地方真的是人口密集，不僅是住宅區，還有商業區，是一個綜合的地方，我相信處長也去過很多次，所以那裡有一個停車需求是最頭痛的問題，包括汽機車。如果富國公園要改造，民衆非常希望能夠保留更多的機車格，甚至保留更多的汽車格，我在聽了之後我知道這有很多的難處，當然過去很多人建議在富國公園底下做地下停車場，但是市政府告訴我這個經費龐大，目前似乎是沒有要做地下停車場的計畫。如果沒有辦法做地下停車場，能不能在這個公園改造的同時，在周邊的機車格和汽車格也能做一個更好的規劃？包括你說的入口意象的部分，是不是能做一些相關的結合？我不曉得停車格能不能在此增加，或是因此而減少，如果公園改造之後停車格減少，我相信周邊的民衆又會叫苦連天。尤其現在北區是拖吊的重點區，左營區是民營拖吊的重點區，如果將來富國公園改造後機車格減少，汽車格也減少，住宅區或許住家還有車位，但那邊還有一些辦公商用的人口，他們的車輛沒地方停的時候，勢必會把改造後的公園做了糟蹋，這是第一個要思考的，去幫他們做好停車空間的規劃。

第二個，他們希望能在富國公園留下一些相關的運動設施，因為有些是過去比較有年紀的人已經在這裡長期使用，我知道富國公園改造後勢必會有一些新的規劃設計，是不是請處長和設計單位討論，未來在這個公園裡有關運動休閒功能的部分能夠去加強，讓在地的年長者也能有他們能運用的設施，不要因此喪失了這個功能，我是覺得仍然保留這個功能是很好的。

第三個，他們特別提到的就是流浪漢的問題，富國公園長期的困擾，是流浪漢長時間在這個公園裡，因為晚上有很多的民衆在這邊運動，白天還好，主要就是晚上，因為流浪漢可能會有一些騷擾或是其他不雅的動作出現，這個曾經通報給市政府單位，但是沒有辦法有效處理。我不曉得在公園改造之前，能不能先把流浪漢的問題處理解決掉？我知道這有關社會局的配合，不過聽說通報了之後，還是不了了之，目前這個流浪漢的問題仍然困擾著富國公園，以上幾點意見請處長在設計規劃的過程中，再進一步的處理。

最後因為富國公園過去看到的都是綠色的植栽，所以他們希望能多一些美化的顏色，像是種一些花，讓它變成一個更漂亮的公園，我覺得這也是一個很好的意見，這個部分請處長簡單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關第一個停車規劃的部分，本身公園的退縮地是不能停車的，至於人行步道，據我了解交通局好像要把人行步道停放機車的部分要用到下面去。另外運動休閒的部分，我想可能議員是在說民衆跳舞的地方。

林議員瑩蓉：

不是，他們講的是周邊有一些運動設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運動設施和體健設施我們會來做。另外關於流浪漢的問題確實有，我到現場去看也有看到，因為流浪漢就喜歡躺，所以我們在椅子上會設計讓他不能躺，就是在椅子中間增加一個設計。另外顏色的部分，因為那邊都是綠色的，其實我們已經把要增加顏色規劃在裡面了。

林議員瑩蓉：

流浪漢的部分現階段有辦法處理嗎？除了不給他椅子，因為他可能還是會躺在地上。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不給椅子的話，附近的民衆會講話。當然在椅子的設計上，就是讓他平時沒辦法躺，所以他可能就不會在那邊…。

林議員瑩蓉：

處長，我記得公園有一個管理自治條例，裡面能不能針對流浪漢做處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裡面沒有寫到流浪漢。平常我們是和社會局合作，譬如我們的巡查人員有看到流浪漢，就會向社會局通報，平常都是以這樣的流程處理。

林議員瑩蓉：

社會局就是安置他，但是安置幾天後他又跑了，跑了後又回到公園…。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流浪漢有時候在一個地方把他趕走，可能就會跑到別的地方。

林議員瑩蓉：

但是這個好像長期都在這裡，不曉得為什麼他喜歡長期在這裡，也許他

覺得這個地方最適合他…。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可能那個地點比較適合他，因為那邊也有一個廁所，可能也因為這樣比較方便。

林議員瑩蓉：

對，因為那邊有廁所，他可能覺得那邊的空地滿舒適的。處長，是不是可以請我們單位和社會局配合，再處理一次把這個問題解決。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可以。

林議員瑩蓉：

希望富國公園的改造可以為凹子底周邊的環境帶來新的面貌。第二個我想問太陽能的獎勵，我知道現在很多大樓的集合式住宅，也想申請太陽能相關設備的設置，這個是有獎勵辦法。如果一個集合式住宅分為五棟——A、B、C、D、E，但是只有A棟想做太陽能的相關設施，其他的B、C、D、E棟也許不想做，但是現在的法規…，這個牽扯到中央的規定，必需五棟全部都要透過相關規定，達到同意門檻才可以設置。這個部分有沒有辦法解套？若是A棟本身達到門檻，行不行去做這樣的法律解釋？因為我看法規的解釋，好像也不見得一定要這麼強硬，一定要五棟都同意才可以，這個部分有沒有解套的可能？或者在單行法規或是解釋令上，我們可以替他們去做一些其他的解決方式。請建管處黃處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有關這個部分，謝謝林議員的關心。這個部分的確是有困難，所以我們也邀集能源局及相關公會討論過，這部分因為受限於中央的法令限制，包含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若是要申請雜項執照的話，也要經過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的同意，假如他們是同一個區分所有權人，還是需要各棟全部的同意才行，因為會涉及到後面的售電或是屋頂的使用，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向中央反映，因為目前大部分的既有建築物佔了97%，如果能去推太陽光電的話，效果可能會更全面。目前能源局有聽到高雄市的一些經驗及建議，在透天建築物的部分，他們開始要鬆綁。但是大樓的話，因涉及到內政部的法令，可能必須由我們主動向中央提出，並邀請經濟部及內政部一同開會，就現有的法令是否能夠有更減化的方式。

林議員瑩蓉：

這些補助經費全額來自中央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不是，跟補助經費沒有關係，補助經費是由市政府所編例，現在是申請的問題。

林議員瑩蓉：

我知道。處長，我的意思是，如果經費來自中央的話，若是中央不鬆綁，我們沒有辦法。如果這一筆經費是來自地方，我覺得如果我們的法令若是定得比較寬鬆，優於中央的法令，只要是對人民有利的話，未嘗不可試看看。如果我們定的法令優於中央的法令，對人民是有利的，這是圖利大眾、公益的，我覺得我們在這個部分也許可以來研究看看，法令上能不能鬆綁。因為預算是我們自己在執行，並不是中央給的經費。如果是中央給的經費，法令一定要完全符合中央的要求，中央才會給你經費，現在經費是我們自己編例，可是我們現在也沒有法律依據，我們能不能去研究，在法令上訂定一個優於中央的法律，鼓勵大家設置太陽能相關設施。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個是有可能，但是還是要經過中央的同意，畢竟現在管理的法令都是中央訂定的，我們做的部分要去突破它的話，必須定一個辦法並經過中央同意。因為現在有大樓裝設太陽光電，但是還是有爭議，所以現在和管委會有互告。

林議員瑩蓉：

我知道高雄有一棟大樓有發生互告的官司問題，但是那是他們自己內部在做同意門檻的流程時，所產生的瑕疵，並不是公務部門的問題。我的意思是，如果我們能在法令上的鬆綁優於中央的法令，並送到中央去認可，你們的行政流程要用什麼方式？當然就是要按照這個流程去跑，但是我覺得地方也可以率先這樣做，雖然當時的美意就是要獎勵，現在因為中央的法令太死，若要等中央修改，可是他的腳步又很慢，甚至他也不是很想動，我覺得我們也許可以率先來突破。建議建管處是否可以和法制單位研究，在這部分我們是否可以制定一個單行法規，並用自治條例來處理，或者是送中央核備，讓中央認可。我們希望在這個部分是由地方政府自己做審查的權限，因為預算的執行還是由我們支出並不是由中央支出，是不是？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是，我們今年來研究看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瑩蓉：

最後一個問題是有關輕軌的部分，輕軌即將施設，輕軌的沿線在都市審查時，有提到針對交通用地的退縮，退縮幾公尺後可以興建房屋，退縮地的部分要如何處理？當時市政府團隊也有到西班牙及其他國家都看過相關輕軌沿線的處理，我不曉得高雄市針對輕軌的興建，未來在我們自己的自治條例裡，有沒有明確規範沿線的建築限制？建築的限制除了以前高捷的時候是有獎勵，我現在講的是沿線的建築，他的景觀在輕軌經過時，是非常漂亮或是有創意的，如果是要創意的就給予獎勵，或是建築物需要拉皮的，我們也給予獎勵。但是需要限制建築，不能夠做其他影響或破壞輕軌沿線景觀，及民衆不允許的相關建築物突兀的景象。輕軌沿線有沒有做這樣的法令限制？對於建築的規範？除了基本的獎勵容積等等之外，有沒有這些方面的限制？第二個，輕軌周邊還是有自行車道的規劃，自行車道的規劃和輕軌沿線的處理，包括建築線的退縮，這個部分有沒有配套措施？還是房子蓋下去後，前面的自行車道就是要…。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瑩蓉：

輕軌沿線自行車道該如何去規劃，目前有沒有完整的構想？該如何和建築物去做相容的配套？請都發局盧局長簡單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輕軌沿線一定會有公共自行車，但是輕軌沿線應該沒有再配一條平行的自行車道。現在輕軌沿線框定後會實施 BOT 也就是增額容積，該增額容積所有案子都會送到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來做審核，所以會對沿線的建築物景觀做把關。

林議員瑩蓉：

你對建築部分的法令限制，目前高雄市對輕軌沿線有一個特別的條例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目前還沒有，沒有特別對輕軌沿線建築的面貌表情的要求。〔…〕好，我們納入來研究。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童議員燕珍發言。

童議員燕珍：

高雄市的街頭監視器到 2 月底以前有 1 萬 7,889 支，但是有資料顯示，大約有 5,634 支故障，沒辦法操作。本席大約在兩年前就特別提醒警察局及相關部門，監視攝影機及錄影系統的狀況及維修情形要做改善，還有保養也很重要。當時高雄市大約 10 支監視器裡面就會有 1 支是沒辦法運作的，現在的狀況也沒有改變，反而提升到 31.5%，每 3 支監視器就會有 1 支沒辦法運作，這對於高雄市的治安維護確實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問題。針對監視攝影系統，你們工務部門一定會覺得這應該屬於警察局的業務，但是本席今天為什麼要在工務部門提出呢？因為根據警察局對外提供的資料顯示，監視器失靈的原因是，配合公共工程施工而暫停運作的為多數，佔了 50%；其次是民間施工挖斷管線的佔 20%；管線老舊佔 10%；包括雷擊或者貨車勾斷等其他原因也佔了 20%。公共工程要去挖路、埋管都必須得到工務局核准，工務局長也應該知道，工務局也有公布挖路工程的時間及地點，但是竟然這些監視器多半都是在進行工程的時候被挖斷的。工務局應該都知道在道路下面有警察局的監視器路線，你們應該都曉得，那麼施工單位應該也都很清楚。

根據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第 16 條規定，也就是說，申請人應該在申請的道路挖掘之前要去勘查地上及地下的設施，了解設置情形及蒐集相關資料，必要的時候還要召集管線協調會，管路上這些私有土地的人和管線埋設的人應該要和土地所有人或者占有人來協商，要解決爭議才能夠施工。而且要在挖掘之前就必須了解地上及地下的相關設置，弄清楚以後才能夠挖掘。

如果在公共設施施工的話，監視器就要暫停運作，這樣許多工地附近的安全也會造成治安的死角，這是本席特別要提出的，也就是說，你們在施工的時候監視器就一定要暫停運作，不知道這樣的情形，局長應該也了解吧？施工的時候監視器是不是要暫停運作？局長，你了解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個人覺得警察局的這項數據也不一定完全正確，有時候個人有個人的本位主義，在管線的管理方面，工務局所建置的管線管理資料系統在全國都是第一名，也就是說，我們的管線除非建置的單位沒有核實呈報，否則我們的管線應該都很精準；在核發挖路許可的時候，管線的挖埋單位會知道這個底下有什麼管線，這是我們建置這個資料庫的主要目的。

童議員燕珍：

這個你們一定要做到，問清楚以後要有確實的數據，那麼局長的意思是，警察局有時候給你的資料不見得是正確的，所以會造成你們有時候在施工的時候會有錯誤的情況發生，對不對？那麼像這樣的情形，你們有沒有去和警察局討論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和警察局討論過，目前我們內部有開過會，會影響監視器的運作，大概是水利局施作家戶接管的比例會比較多，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企劃處的管線協調會報，每兩週都會召開一次會議，在這一次的會報裡面我們會嚴密控管，避免沒有事先跟他們知會，監視器的管線就被他們挖斷了，造成治安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會加強協調。

童議員燕珍：

你們目前應該也會有一套 SOP 嘛！也就是說設備要暫停運作，例如電力的輸送、自來水的水源要關閉、監視攝影機要關掉等等，這些應該都會有一套 SOP 的流程，只是數據的問題有誤差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另外一個就是，可能他在恢復送電的時候，可能台電送電的速度慢；如果送電的速度慢，當然監視器也不能運作，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也有納入管線協調會報去督促台電，有關於監視器在施工期間必須要斷電，但是施工完成以後的復電要非常迅速，其實這些我們都有討論過。

童議員燕珍：

本席不希望監視器如果發生問題，也不需要歸咎到工務局在進行工程的過程中，因為現在監視器的維修、保養都已經出現非常嚴重的問題，但是監視器又不斷的増加。本席根據警察局提供的一些資料顯示，因為工務局在進行工程的時候確實有將監視器關閉，但是這又產生一個問題，如果監視器關閉以後，又會有治安的問題發生，所以工程時間的長短和恢復監視器的運作又有相當的關係。本席要做具體的建議，希望工務局對於道路的挖掘施工，應該告知施工單位警察局的監視器線路，剛才局長有提到，警察局提供給你監視器線路的數據不是很確實，但是我覺得你們有必要去和警察局做相當的協調，因為這會造成你們的施工單位挖斷管線，或者造成維修的困擾，會影響你們施工的情形。

第二個，公共工程施工仍然要重視安全的維護，對於監視器的暫停運作應該要減到最低。因為這個有考量到…，否則這個監視器有跟沒有都是一樣的，所以這也是工務局和警察局之間溝通協調上產生重要的問題。本席

今天也聽到，局長特別跟我提到有關於數據的問題。工務局在業務報告裡面也有提到很多的建設工程，本席也特別注意三民區的工程。因為今年的預算縮編，所以市政府調整相關工程建設的預算及順序，本席想要藉著今天的質詢來了解這些工程的進度及現況，新工處處長在嗎？處長，本席想要請教你。鄧處長是新任的處長，你應該也很了解，三民區有一個正興國小，他的工程是建地下一層及地上五層；另外一個是，河堤國小第一期校舍的興建工程，它是 102 年 4 月 10 日要開工，預定 103 年 8 月要完工；第三是鼎金國中第一期校舍，它的拆舊有五棟校舍，之後還要興建一棟地下一層及地上四層教學用的建築，以上這些興建工程，處長，你了解嗎？你知道這些工程的進度嗎？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大概都知道。

童議員燕珍：

知道嘛！這三個學校的興建都在三民區，河堤國小是本席長久關注的學校，大家都知道。大家在很早之前就已經知道要在 103 年 8 月完工，本席在這裡要和處長確認的是，很多人都提到說，103 年 8 月會影響河堤國小的建造完工，現在會影響到它的招生嗎？現在會影響到它的完工期嗎？請處長向本席做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鄧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我向童議員報告，資料上有寫到 103 年 8 月，完工期…。

童議員燕珍：

對，現在的進度有沒有落後？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進度落後不到 1%，大概落後 0.2% 左右。

童議員燕珍：

工程進度趕得上學童開學嗎？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應該可以，我們會按照這個期程來完工。

童議員燕珍：

會按照這個期程完工。我想大家也都已經在期待了，有一些奇奇怪怪的謠言都會跑出來，所以本席今天就是希望你在議事廳裡面澄清，也就是針對 8 月份的完工是沒有問題的，也會順利的招生；那麼有關正興國小以及

鼎金國中校舍的興建，鼎金國中要在 104 年底完工，正興國小預定要在 103 年 7 月完工，依照目前的狀況 103 年 7 月有辦法完工嗎？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這兩個工程目前的進度都正常。

童議員燕珍：

都正常。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進度都還稍微有超前。

童議員燕珍：

所以目前的進度都還超前，這三所學校預定完工的時間都沒有問題。〔是。〕謝謝，請坐。我們現在電視上所看到的是中都濕地公園的景像，這是昨天拍的，你們看到這公園裡面有非常多的死魚，當下也有路人提出檢舉，說有非常多的死魚，我想問養工處長，這個中都濕地公園應該是養工處在處理吧！沒有錯。爲什麼這個水是這麼黑？而且非常的臭，又有死魚發生，它是死水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不是，這個我來解釋一下，其實中都濕地裡面這個小河道，它跟愛河的水流是相通串聯的，所以中都這個河道的水質受愛河裡面的水質影響非常大。前陣子有下雨，我們也和水利局聯絡，水利局也表示他們整個防洪閘門有打開，其實在防洪閘門的前面，也淤積大約半年以上沒有開閘，如果一瞬間把它打開的話，會有一些淤泥會跑出來，跑到愛河的水流，也會流到中都濕地，當然中都濕地我們現在也要研擬一些因應的措施，譬如在治標的部分，民間可能就會有一些曝氣或一些工法都會出爐，我們自己也有計畫要來做；另外一個就是治本的方式，譬如我們和愛河串聯有兩個涵洞，這兩個涵洞當然是隨著潮汐，如果漲潮的時候，當然水就跑進來，退潮的時候水就跑出去，我們在這個涵洞是要研擬如何來控制它的水位，我想這個每年都一直在重複發生。

童議員燕珍：

是不是要想一個解決的辦法？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我們也會提出一個解決的辦法，譬如萬一豪雨來的時候，當然防洪閘門就是要打開，打開的時候那個淤泥就會衝出來，這時候中都濕地要如何來因應？這我們在計畫當中。

童議員燕珍：

因為中都濕地公園現在很多人都到那邊休憩，已經變成一個非常好的景點，假日很多人都去那邊，所以看起來如果不是髒水，其實是滿美的地方，很多人都到那邊休憩。這個問題處長在近期之內一定要解決，在近期之內趕快提出一個具體的辦法，因為市民都反映，本來對濕地公園都是很喜愛的，而產生這種狀況一定要儘快的解決，萬一觀光客來了，他並不能像我這樣聽你解釋，對不對？他就覺得它是一個很髒亂的地方，這對我們高雄市的觀光會有影響的。

最後一個問題，處長在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美化的街道，包括這些公園的美化，都非常的繁瑣，工作量也非常大，我只是請教你，因為本席一直很重視這種美跟街道環境的美化，我也看到四維路非常漂亮、中山路也非常的漂亮，旁邊的花草一種下去之後，每到花草季節的時候，顯得高雄市特別的美麗；可是相對的，一些比較小的公園，比較讓人家不注意的公園，甚至一些街道花圃的維護和管理，顯得比較起來就落差太大，有些地方根本一點都不好看，整條路本來明明是一條很漂亮的道路，但是經過街道改造之後，變成很醜的一條道路，車子也亂停，我上次在市長質詢的時候，我也特別提到，我想這是不是要有一個辦法，過去我曾經聽過你們講說，像一些商家門口的花圃用認養的制度，認養制度的話，他們就會把花弄得很漂亮，我想知道，處長是不是向我說明一下，這個認養的制度怎麼做？做的成效如何？這個推動的監督機制又在哪裡？這個政策如果不好好推動的話，高雄市街道美化是永遠做不好的，不能說大家名不見經傳的小公園就沒有人關心，大家看得見的美麗道路大家都去關心。所以變成落差太大，這對一個城市的美感來講，它是有很大的落差的，所以處長針對這個你有沒有好的具體辦法？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想分兩個部分來講，在公園的部分，我們有些是委託給民間團體來認養，有些部分是由我們自己的廠商來做維護管理，這是屬於公園的部分；另外在街道景觀的部分，現在尤其是這一兩年，我們一直在推動街道景觀，只要有分隔島的部分，我們就會把它加強顏色、加強植栽，譬如今年我們的重點就是放在岡山區、湖內區，只要有中央分隔島我們就會來加強植栽、加強顏色的部分；至於議員講的街道認養，譬如在共構的部分，就是建商在建築物完成的時候，就是街道要共構，這部分我們都會鼓勵他們和我們一起來合作，當然就是由建築商來認養。這個認養的部分是五年為一期；另外譬如我家前面的植栽帶，我們要來認養，其實我們是有在想，目前這個計畫還沒有出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童議員燕珍：

像這樣的認養制度，到目前為止，我們看不出很好的成效，所以你既然要做這個，未來應該可以看得成效才對，譬如我舉明誠路就好了，明誠路花台很多，做了很多的花圃，可是雜草叢生，看不到一點美感啊！這個怎麼說呢？要怎麼做呢？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明誠路我們是認定為重點道路，當然在花台上我們要呼籲商家，其實有時候我們整理得漂漂亮亮，就是很整齊、很清潔，我們不是在怪商家，可能是商家的消費者，來的時候摩托車就往植栽帶一擺，或者是腳踏車就往植栽帶一擺，這個我講的都是事實，這個都是我親眼看到的，當然我們也會跟商家說，來這邊的消費者拜託他們不要這樣做，這樣做對大家都不好，其實我們也是以勸導為原則，不然我們也可以開罰他，就是他蓄意踐踏我們的草皮，蓄意破壞我們的花草，我們可以開罰他，但是這不是我們的目的，我們希望他就規規矩矩的來就好，我相信明誠路應該會越做越好。

童議員燕珍：

處長，我有個建議，我希望你在推動認養制度的時候，以後來做比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可以，這個想法不錯。

童議員燕珍：

比賽，就是所有的商家來比賽，你認養的花圃做得最漂亮的，我們給予什麼樣的獎勵，只要在鼓勵之下，大家就會願意去做，因為我看起來沒有人願意帶頭起這個作用，但是我們就是要鼓勵，你城市美化了，你做得漂亮大家都相互競爭來學習，這樣你才會提升大家對這些花草的愛護跟培養。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謝謝童議員，這個我們來研擬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翁議員瑞珠發言。

翁議員瑞珠：

我們燕巢區有五所大學，結果人都沒有留在燕巢區裡面，尤其大學城尚未開發，好像這個大學城在高雄縣的時候就在規劃了，最近不知道什麼原因，我希望針對這個問題是不是有需要讓百姓知道我們的困難點在哪裡？

爲什麼這麼久的時間還沒有開發完成？是不是可以請地政局局長爲百姓做個解釋？尤其目前這段時間燕巢區的百姓都一直在期待是不是能夠快點開發完成？請局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翁議員關心燕巢大學城的開發案，這個案子議員講的沒有錯，在高雄縣的時代預算都編好了，但是這個區域裡面總共有一百五十幾公頃，第一期的部分是 73 公頃，預算都編了，現在地政局這邊有去做一個務農調查，因爲現在照新制的土地徵收條例，非都的土地要做開發的時候都要做務農調查，結果這個地區在調查的過程當中，有 32 位地主是反對區段徵收的，說他要繼續耕作，面積差不多有 6.4 公頃的地主，所以這部分我們現在就是要找這些地主再確定看看，有的人不瞭解，我們是要把他的農地變更成建地，對他應該是有利的。像在五甲、鳳山這個地區訪問過，結果地主想的和我們去跟他查證時講的不一樣，結果到最後都是撤銷，所以這部分我們也很重視，可能還要和地主再做一次確認，當然如果他真的要耕作，我們就要在這個 73 公頃的區域裡面找一個適當的地方，劃爲農業專用區讓他繼續耕作。

第二點，這個區域裡面，我們也會積極再去辦理公益性和必要性的評估報告，因爲這個以後如果都市計畫在審查也好，都會審到區段徵收的公益性和必要性以及都市計畫變更的這個案子，目前大概是進行到這個階段。

翁議員瑞珠：

局長，請坐。因爲我們調查務農好像有一整年了，上次在鳳雄那裡調查的時候，我也有去，所以我們的進度應該要快一點，針對要務農的這些人是不是要再重新調查一下？像局長剛才講的，有的人可能不瞭解，沒有想到未來性的問題，因爲變更成農業專用區之後是不是就不能變更了？所以這些一定要和百姓講清楚，將這個大學城趕快重劃完成，因爲一個區裡面要有五所大學幾乎是沒有，所以這是很特殊的地方，有五所大學，結果那條旗楠公路的交通有夠亂，因爲學生都往楠梓區去，所以我希望針對這個大學城，地政局能儘量加快腳步，不要再拖延了，尤其要和這些農民溝通的時候，有需要我幫忙的，我就來幫忙，尤其是百姓，因爲我們在地方走動，我們很熟，拜託地政局加強一下。

其次，燕巢的 1 號道路，市長要開闢這條 1 號道路的時候，百姓的要求，市長有跟百姓承諾開闢 1 號道路，連帶附近這個地方也要順便重劃，也要

用區段徵收，市長有答應說五年內要完成，我想要瞭解都發局及地政局是不是有同步在進行？進行到什麼程度？五年的時間是不是可以完成？我希望都發局要向我做個報告讓百姓知道。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市長有交代這三個局都要配合，所以現在已經有同意先讓我們開路的部分就先做，這個可能等一下楊局長會講得比較清楚，就是那邊先做；有一些人不同意的，我們就用一個區段徵收的計畫來處理路權的部分。現在就是分成兩個部分同步在進行，確實有在做。

翁議員瑞珠：

局長，請坐。因為這後半段可能是還要溝通看看，我會再找時間去找地主幫忙溝通看看，假使不要的時候，這後半段的路沒有向他們承租，用區段徵收的，不過區段徵收這個還要再加強。地政局是不是能夠解釋目前的進度到什麼程度？局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地政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燕巢 1-1 號道路的部分，工務局新工處已經有和地主做過好多次的溝通，當然是沒有辦法全部都同意，但是現在的做法應該是以中安路為準，以北的部分不同意的比較多。

翁議員瑞珠：

對，再溝通。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所以可能以後的都市計畫那一部分就劃成用一般徵收來做；以南的部分，透過用區段徵收的方式先來開闢，因為這個道路的開闢對中鋼構以後車輛的出入就不用進入市區，這樣對燕巢的居民也比較安全、方便，這是我們現在的做法。

當然剛才在講市長也都已經正式做一些承諾，就是五年內這裡要用區段徵收來做。如果可以用區段徵收，當然是比較圓滿，大家都可以分土地；如果都市計畫不能用區段徵收，我們使用到他們土地的部分，當然是用一般徵收來解決。

翁議員瑞珠：

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大概初步就我所瞭解的，新工處這一部分是非常努力，有和地主做多次的溝通，我們市政府的做法大概是這樣。

翁議員瑞珠：

謝謝局長，請坐。因為中安路以南這邊好幾個地主也是我幫忙說服同意的，尤其以北這邊，剛才那個地方的地主可能要再做溝通，因為他們都是高知識分子，不過他們的想法好像都在原地打轉，這個要再找時間溝通看看，因為新工處這裡…，尤其那時候處長在那裡也溝通很久，所以新工處在以北的地方應該是還有幾個沒有溝通好的。處長要說明，請處長起來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鄧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我來做一個說明。以南的部分，我們都已經溝通好了。

翁議員瑞珠：

對。

新建工程處鄧處長爾敏：

大概這一、兩天那些台糖的樹木，我們就會移植掉；以北的部分，目前有3個地主，我們屢次溝通都沒有什麼效果，那塊土地一共可能只有四、五個地主而已，有3個地主不同意，而且佔了很大的面積。這個部分假如再協調，他不同意的話，我們可能就要變更都市計畫，用一般徵收的方式來辦理。

翁議員瑞珠：

好，以北這個地方如果他們不方便的話，我們就以一般徵收來處理好了，這條馬路快點開關好，不然你現在只有開關前半段，後半段再繞到市區裡面去，百姓都很反對，希望這條路趕快開關完成，尤其中鋼構都是大卡車、拖板車很危險，讓他可以直接上高速公路。質詢到這邊，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張議員漢忠發言。

張議員漢忠：

在此我要藉這個時間替鳳山文福里爭取活動中心用地，當然在這方面有很多人向我抱怨，一個社區里內有這麼多人而沒有一個活動中心。這個活動中心在市區內，土地的取得非常不容易，土地取得要用什麼方式與都發局、工務局、養工處協商、溝通，讓里民有一個多功能活動中心使用？我

先提供幾個地方讓工務局、都發局參考，怎麼去變更機關用地，是否可行，在此提供幾個做參考。

文福里目前戶數是 4,341 戶，人口是 1 萬 1,231 人，目前里內的重劃區重劃得非常漂亮，人口住得很密集，里長面臨很大的困擾就是百姓一天到晚向他抱怨。這個地方可能比較特殊，在還沒有合併之前可能可以完成，但合併之中這個腳步就停下來，就沒有朝著這個方向將活動中心土地的取得和規劃變更完成。這裡有公兒 19、公兒 20、公兒 21、文福兒童公園，等一下我舉這個例子看該怎麼研議，能讓這個地方可以變更為機關用地，滿足文福里一些百姓對活動中心的需求，這個相關單位是否可以研議。這個需求是不是要跟市長報告，跟市長爭取活動中心用地的取得，在此提供幾個地方做參考。這是文福里目前一天到晚在抱怨的，前幾天我到那裡跟他們聊天的時候，漢忠也常常被罵得快翻過去，甚至里長一直說里民跟他抱怨說：「里長你做幾年了，這個東西都無法完成。」這個有沒有討論的空間，這是公兒 19，文建街跟文福路口，這是公園用地，這是重劃區，以前重劃出來的公園用地，這讓你們參考。這公兒 20，在文教街兩邊都是公園，這是還沒有合併之前，以前在鳳山區公所當中，如果沒有合併，可能在那一段時間就可以完成取得用地。應該是三、四年前，我們都有去會勘過，這個公園要如何變更為機關用地，這個在還沒有合併之前，都有達成一個共識，後來合併之後腳步就停下來，因此就延誤了文福里活動中心用地的取得。這是文教街，文教街這兩邊都是公園，公兒 21，文教街這在路邊都是公園，在此我提供出來做參考，等一下請盧局長、工務局長、養工處這邊研議一下，公園用地如何變更成為機關用地，還是這個是否有需要再跟市長研議。這是舊部落的地方，文福里舊部落裡面的文福兒童公園，在文學街、文武街口，這幾塊地看是否能變更為機關用地。盧局長，請你就這方面先解釋是否可以變更，盧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若要做活動中心，市政府民政局裡面有一個辦法，就是要先評估，包括里或幾個里一起來做，要先有計畫，也要有一些預算的經費確定後，確定後再來做土地的取得。現在公園用地事實上是可以做多目標，就是不用變更也可以做，當然要看適不適合、夠不夠大、合不合理，這當然要個案去評估。不過議員關心的是要不要現在就把公園用地變更為機關用地，應該是還沒有要先做到這一步，應該先評估需求，確定之後再來處理這部

分。

張議員漢忠：

盧局長請坐。工務局長，在這方面，興建是要透過新工處嘛，蓋活動中心是工務局這邊來規劃整個工程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張議員報告，這個不是工務局的業務，工務局唯一的就如果它是要用在權管的公共設施用地裡面，那麼要由需求機關，譬如說里活動中心的需求機關可能是區公所。區公所透過民政局跟市政府做一個報告，就像盧局長所說的要有一些評估，評估的結果如果是適合，他想要在哪一塊公園用地，是不是可以興建里活動中心，那麼會徵求工務局養工處的意見。當然站在我們的立場是不會同意的，就像中央公園文化局要在那裡蓋一個市民捐贈的…，當時我們也都是反對。但是市政府有市政府的政策考量，當然市政府的政策考量以後，我們就會按照市政府的指示來辦。但是我們不會幫民政局做規劃設計，那是由民政局需求機關他們自己去辦。

張議員漢忠：

等於說活動中心要取得，要民政局去做整體的規劃，將整體的計畫送去給市長，市長是不是同意這個活動中心的需要，計畫給我們，工務局新工處再去興建，流程是這樣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新工處興建等於是代辦，就是民政局這個計畫也經過市政府同意了以後，不管它是在哪一個地方要蓋，它若是沒有人力，或是沒有這方面的經驗，他可以洽新工處來代辦。

張議員漢忠：

應該是這樣，公園用地據我所了解，就像上次說到新甲派出所的情況，養工處一直不要在這一塊地劃一塊來做機關用地，養工處當初到新甲派出所去會勘，大部分都是這樣考量——不要劃一塊來變更成機關用地。那一段時間，我很捨不得新甲派出所那塊地沒有劃一塊來做機關用地，那時候養工處好像一直堅持不要。我今天提出就是，相關單位之中不要去堅持己見，認為公園是不能夠，其實我一直在講東西是活的、規定是死的，我們可以來研議一套，公園用地也可以變更為活動中心來取得。

我想拜託民政局做一個整體的規劃，和工務局及都發局共同來研議，並向市長報告這用地的取得。局長，請坐。

局長，我藉這個機會討論鳳山段鐵路地下化的情況。據我了解我們鳳山段的青年地下道，那是鐵改局規劃的。鐵改局規劃青年地下道他們自己要先將地下道填起來，再做一個便道過去，這青年地下道是鐵改局他們的工程。但是鐵路地下化完成以後，自強橋、經武橋這兩條…，我比較捨不得就是大智橋，因為在鐵路地下化時，開關到大智橋前就上地面了，所以有可能鐵路地下化完成以後，大智橋沒辦法去把整個工程打平的原因，應該是鐵路沒辦法延伸到大智橋那邊就上地面了，所以大智橋可能沒辦法打平的原因。

我在這要麻煩局長，鐵路地下化那個橋的工程，除了青年地下道以外這兩個橋，當鐵路地下化完成後自強橋和經武橋是由工務局來規劃。我想請問局長，關於這兩條橋的規劃，是鐵路地下化完成以後再來規劃？還是同步在進行呢？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張議員報告，第一、鐵路地下化要延伸到大智路以東，這部分已經確定了。因為市政府聽到地方的聲音，所以已經跟中央交通部那邊確定了，鐵路地下化雖然延伸到大智路以東，要增加到六、七十億以上，但是已經是確定的方案，所以目前鳳山計畫它會預留一個機制。第二、在鳳山計畫裡面，除了青年地下道剛才議員說過了，另外自強陸橋跟經武陸橋是由我們工務局到時候…，鐵路地下化在 106 年底完工通車以後，我們就會開始進行拆除。

當然整個沿線，包括從左營計畫到高雄計畫到鳳山計畫，總共加起來整個拆除費用將近二十億左右。所以它有個優先順序，這個順序是排在前面的。

張議員漢忠：

你說自強橋和經武橋的順序是排在前面？〔對。〕青年地下道是由鐵改局來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它會優先。

張議員漢忠：

青年地下道是它們的工程，〔是。〕剩下的兩條就由工務局來規劃。〔是。〕我要麻煩局長，當他們在進行工程當中，我們也要提早來進行規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規劃是可以的啦！但是要開始動工一定要等鐵路地下化通車之後，才能夠動它上面的立體設施。

張議員漢忠：

我的意思是說，是不是在工程進行中我們就要提早規劃了，等鐵路地下化完成後我們再來規劃，那工程會落後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提前來做規劃。

張議員漢忠：

等於在鐵路地下化的工程當中，我們要進一步的計畫，看何時要拆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在 105 年左右就會開始啓動相關的規劃設計工作。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陳議員麗珍發言。

陳議員麗珍：

首先我要請教都發局局長。局長，高雄縣在縣市合併以前，有一些中小企業和工廠，他們在建設工廠時，那時候中央規定的法規，可能只要工廠是低污染、低噪音，它又符合消防和水利、水質、水土保持的標準，他就可以設立一間工廠。那時候在仁武、燕巢和岡山、鳥松都有很多小型的工廠。

最近市政府針對這些工廠，一直在嚴格的取締，不是要拆他們的工廠，不然就是要開罰單。我覺得這是個大問題，在早期他們設立這個工廠，除了找地、買地，還要建廠、買機器，也花了很多資金投資在那邊。這些都是中小企業，可能是他們一家人在做，不然就是 20 人、30 人的工廠。現在突然要拆他們的工廠，這當然有很多法規的考量，因為早期的高雄縣是非都市計畫用地，而高雄市是都市計畫用地，不同的土地區分當然它的適用性就不同。

局長，現在我們已經合併了，遇到這樣不同使用的土地，問題就差在一些法規我們應該提出來檢討，針對整個高雄市的發展，我們應該要做一個分區的規劃來討論，不是把這問題給地政局，一直開罰單給他們，然後工務局一直要拆他們的廠房。其實這些企業早期在申請的時候，也是有依照規定啊！它也是有繳稅啊！現在我們又要將它拆除，我們是鼓勵企業來投資、來創造工作機會。你們如果拆除它，到時候我們失業人口又更多、稅收又減少了，這樣不是對雙方都不利嗎？

所以局長，就情、理、法來講，你應該要有一個做法出來。針對這些工

廠，不是一直把問題拋給地政局和工務局去執行，應該由都發局先提出一個區分使用的討論。像現在有很多臨時登記的工廠，他們也是有法規的期限給它們，這段期限剛好有些人去登記臨時工廠，大概是一年的時間內。我們也要給他們一個緩衝期啊！不應該在這緩衝期裡面，一直追著他們執行裁罰。

我想局長應該要去照顧這些中小企業，他們也非常的辛苦。他們自己投資、自己建廠還設機械設備，你如果就這樣去執行，他們就是拆工廠不然就是把工廠關掉，就只有這兩條路而已，這不是我們政府在做的，我們應該去輔導他們，如果可以就地合法的話那是最好的，如果不能就地合法的，我們應該給他們一個緩衝期，讓他們去做後面的規劃。或者我們應該開發出一個大型的工業區，現在的工業區也可以有寬闊的大馬路，還有行道樹等等，很整齊的規劃四四方方的場地，那貨車出入都是很安全、很方便的。應該要照顧這些企業，不是這樣趕盡殺絕，最近服務處接到很多的陳情案，這些中小企業他們各方面的資源比較薄弱，不曉得何去何從。我希望局長能照顧這些中小企業，請局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輔導合法是市政府應該做的事情。陳議員提到工廠大部分都是在…，在高雄比較簡單，我們有乙種工業區，原來的高雄市裡面乙種工業區可以蓋工廠，這都沒有什麼違規的問題，比較有問題的是你剛才提到的非都市土地，大部分工廠都是貪便宜，在農地裡面就蓋起工廠，那一定都是違章工廠，不可能合法，政府也願意輔導它，所以就有工廠輔導管理法，再給它七年的時間，趕快向市政府登記，表示他們願意改善。當然，這裡面有些業者真的是來了，可是有些據我所了解，他們是向經發局登記，我所了解還是有一些是沒有登記、不願意登記的，所以他還是屬於沒有辦法被輔導的狀況，他一旦接受輔導，我們通常都不太會去再做開罰，因為他已經願意改善了。

陳議員麗珍：

輔導期間，對他們的裁處是不是應該給予一些時間與空間？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錯，他如果接受這種輔導，他當然有這個空間，也就是這段期間政府不會去趕他，但是他必須根據工廠輔導管理辦法自己把它合法，例如他所排放的污水，應該自己有設備去改善，水不能都往農田水溝排；至於那

些沒有的，可能不是向都發局來檢舉，有些可能是向地政局檢舉，地政局也會受理這樣的檢舉。事實上，他就是既不接受輔導，也同時是違章的，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市政府裡的單位應該就會有所處理。

陳議員麗珍：

局長，你請坐。局長，都發局、地政局與工務局，今天三個局處都在這裡，本席建議在這段時間，只要這家工廠是低污染、低噪音，沒有影響到其他水土保持或排水的，應該給他們一些空間與時間，因為以前在高雄縣時代從事都沒有事，從那時候起，他們就已經投資下去了，你現在突然要去取締、拆除他的廠房，有很多問題都需要去考慮，一旦取締下去，這些中小企業、工廠可能沒有辦法生存，他們無法生存，我們的稅收也沒有了，也會造成很多人失業，這個問題影響很廣泛，我希望各局處、跨局處應該要好好討論一下，不是一直逼迫他們，逼迫這些生意人、中小企業，讓他們走投無路。我也建議，既然有人要來投資工廠、建工廠，這是最好的，局長應該要多去開發一些大型的工業區，未來這些接受輔導的工廠，一旦五年、七年期限一到，我們有了這個新開發的大型工業區，他們要買、要租，最起碼也都有一個去路，我希望這個問題要好好的研究一下。

再來要請教工務局局長，崇德路與孟子路旁邊，崇德路從博愛路到自由路這一段，目前崇德路周邊大樓林立，它周邊的空地幾乎都已經蓋滿了大樓，這些都是早期工務局建管處依據建築法規所審查的，你看每一棟的棟距都很近，這邊的人口密密麻麻，很多居民出入都是騎機車或是騎腳踏車，在這個人口這麼密集的一個地方，我希望工務局能夠討論一下，在崇德路的最尾端，靠近微笑公園的地方，這個區塊沒有辦法通到自由路，因為這個公園沒有計畫道路用地，它只是一個公園用地，是不是可以規劃禁止汽車進入，開放腳踏車及機車進入，做一個安全性的道路開關，讓這裡的交通動線能夠更好？因為早期誰都沒有想到這個地方會發展如此快速、人口這麼密集，所以我希望局長對於這個區塊的道路開關能夠做一個討論，看看有沒有機會。這個問題我們一年前就提過了，到現在都沒有一個進度，我希望局長把它列為一個重要的工程來做討論。

第二點是華夏路，華夏路周邊現在是高雄市非常熱鬧的一個地方，它鄰近博愛路與翠華路，翠華路上目前鐵路地下化正在施工，106年就可以完工，整個鐵路與平交道就會變成一條綠廊道，會變成非常漂亮的環境，那就是高雄市的門面，因為高鐵在那邊，蓮池潭也在那邊，從那裡進來高雄市的第一條道路就是華夏路，希望華夏路也能夠把它整個破舊、髒亂的道路好好的整頓一番。

這是華夏路目前的情況，目前華夏路每到上下班時間，局長如果有空可以去看一下，它的人潮非常多，可是華夏路上很多人行的紅磚道都鋪設得沒有很通暢，有的地方凹凸不平，因此很多行人都走到機車道上。

華夏路是 28 米寬的道路，它與新莊仔路一樣都是 28 米道路，現在新莊仔路的人行步道景觀造街做得非常漂亮，大家都稱讚，新莊仔路上的路燈是共桿路燈，這是共桿路燈、人行步道，綠美化也做得非常漂亮，新莊仔路完工後連接博愛路，它整個周邊的環境看起來就是很美，而我們的華夏路是早晚都要做的。這是博愛路與周邊的曾子路，以後翠華路的綠廊道如果做好，華夏路就會被它們比下去，差距會愈來愈大，所以未來希望局長能夠把華夏路列為人行步道改造的重要道路，局長，等一下請你一起答覆。

再來，還有一個問題是楠梓 7 號公園，這是楠梓 7 號公園的木棧道，它這樣圍起來已經一年多了，養工處趙處長，這個地方什麼時候可以整建好？這個公園現在建設得很漂亮，這是楠梓區最漂亮的一個公園，與後勁溪相比，這兩個有不同的美，這個公園的綠樹非常茂密，但是很可惜，來到這個木棧道前卻整個圍起來，大概圍了一年多，我已經和里長會勘過三次，不知道什麼時候可以完工，請給我們一個時間，如果每一件工程都需要那麼費時一而再再而三追蹤的話，我們的事情很多，也希望局處幫幫忙，能夠儘速完成。它應該不能只是整修，應該要整建，因為早期建的這些木棧道都已經損壞得很嚴重，所以希望不要用整修的方式，應該重新設計，因為這條河的寬度大概有十幾米，因此希望它不是用整修的，這樣以後民衆在這邊散步的時候才會比較安全，請局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第一個，崇德路的最東端沒有都市計畫道路連接到自由三路，因為中間是微笑公園，所以唯一的一個辦法就是在微笑公園裡面看看是不是能夠布設自行車道，讓民衆可以騎腳踏車經由微笑公園裡面的自行車道通到自由路，在公園裡面應該本來就有自行車道，但重點是怎麼樣再做一個整理。而議員剛才說的是不是能夠讓機車進入？那是沒有辦法的，因為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規定公園裡面是禁止機車進入的，所以要讓機車進入是沒有辦法規劃的，這點要先向議員做一個說明，因為是法令上的規定。

第二個，是有關於華夏路的整頓，華夏路的部分包括它的 AC 路面，我們養工處目前正在做一個規劃，要看我們的財源，針對 AC 路面也好或是人行

環境也好，會有一個計畫，因為我們的財源還是有限的，這個部分養工處會做一個計畫。

再來就是楠梓 7 號公園，從剛才所看到的照片，如果只是單純的整修木棧道，我認為養工處不會擺那麼久，應該是還有一些其他的因素，如果只是單純的木棧道，就要請養工處趕快去修復，是不是還有其他因素，我們請趙處長做一個補充。

陳議員麗珍：

請趙處長答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趙處長補充說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是跨越河道的橋梁，我們今年已經在設計了，這個橋梁預計今年可以完成，大約在 9 月、10 月就會完成，我們會儘快。

陳議員麗珍：

這個工程已經拖很久了，希望處長要儘快把它完成。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好。

陳議員麗珍：

工務副局長，楠梓區五常里的經建路和興西路口，100 年在總質詢的時候就提過了，這個地方非常嚴重，這裡曾經發生過死亡車禍，為什麼當初道路會這樣設計？這邊的道路比較寬，到這裡的道路突然就縮窄了，這裡是一個交通安全的死角，晚上騎機車到這裡，從這裡騎到這裡就會撞上去，這裡就是橋墩，很嚴重…。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陳議員的意見非常好，交通安全真的很重要，根據我的資料，工務小組在 101 年 5 月有去現場勘查過，提出兩個方案是短期的，短期的部分已經完成了，另外中期的話，需要做改建橋梁的拓寬，橋梁拓寬的長度大概要 40 公尺、寬度大概 2.5 公尺，當時新工處估計大約需要 700 萬的經費，102 年新工處的預算比較拮据，當然 103 年的經費更加不足。但是涉及到人民的交通安全，新工處今年的追加預算如果通過，看看能不能夠怎樣籌措財源，700 萬的部分我們盡量請新工處優先來處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那裡沒有路燈晚上怎麼看得見？騎機車或開車不小心就會撞上去，局長要儘快妥善處理。

請林議員宛蓉發言。

林議員宛蓉：

主席，我和鍾議員盛有共同質詢，由鍾議員先發言。

主席（曾議員麗燕）：

由林宛蓉及鍾盛有議員聯合質詢，請發言。

鍾議員盛有：

首先請教工務局長，六龜分局廳舍重建，目前的辦理情形是怎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六龜分局總算順利發包出去了，目前在做基礎工程。

鍾議員盛有：

期程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期程應該在明年三、四月份，看看能不能完成。

鍾議員盛有：

距離三、四月份還剩下半年，能夠完成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三、四月份不只半年，還有將近一年，一年左右大概可以完工。但是六龜地區在夏天的中午過後就會開始下雨，所以導致六龜分局一直很難標出去，包括荖濃派出所這個廠商「跑路」之後，停工一、二年才又順利發包出去，它的天候條件是有相當大的關係。

鍾議員盛有：

有關六龜新發里高 133 線 3K 處，上個會期本席有會同工務局新工處等很多單位去會勘，包括區公所、邱議瑩立委服務處和本席服務處都有去會勘兩次，地方的要求希望先做一個便道，後來我聽新工處長說，處長現在升官當副局長了，他當時告訴我說安全考量，地方上很關心，因為那是 88 水災造成斷裂的，地方上希望這條道路要趕快完成，局長，工務局有怎樣的考量？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高 133 線 3K+800 的大坳方，如果要完整的把它復建起來大概要 3 億 8,000 萬，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多次和中央爭取，中央目前還沒有鬆口。在還沒有復建之前，爲了讓從不老到蘇羅婆之間能夠有一個連通，六龜區公所提出來先做一個便道，這個便道經過我們評估，區公所評估需要幾百萬

的經費，最後新工處也簽准了，由新工處去籌措財源撥給區公所，讓區公所去開闢便道，這個部分都已經完成行政手續，再來就是區公所要去執行了，我們有提醒區公所，它是要從坳方的地方開始，要做一個有一點削山的動作，水保局可能會有一點意見，這個部分區公所要去克服。

鍾議員盛有：

局長，這個工程大家都很關心，當然我們知道市政府也很重視地方的反映，我們當民意代表要接受民衆建議，所以我們要督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錢都已經準備好了。

鍾議員盛有：

已經確定會撥給區公所來執行，我們會請區公所邀集相關單位趕快來進行，不然又要面臨雨季了。有關旗山高灘地停車場開闢的問題，由永和里南至延平一路、東至銜接 2-3 號，它的道路長度大約 207 公尺，這是旗山區一個 12 米的計畫道路，不知道現在處理的情況怎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新工處有提出評估報告，目前市政府還要再做一個評估，經費大概需要三、四千萬，所以目前還沒有定案。

鍾議員盛有：

拜託局長趕快促成，這條道路出去可以銜接中華路、銜接旗楠路，旗山現在假日的時候都會塞車，因為大家會去高灘地，高灘地是一個死角，這條計畫道路打通以後，他可以從這邊進去，也不必繞回來，可以從那邊出去，這個對旗山整個地區的發展是非常重要的，請局長要多關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市政府內部討論的時候，議員的意見我們會提出來。

鍾議員盛有：

本席經常提出建議，首先感謝高 129 線克服重重的困難，終於完成橋梁的興建，不過現在銜接高 129 線，目前的拓寬已經到了杉林區茄苳湖，那個地名叫做茄苳湖，那邊過去就是蜈蚣潭，是一個部落，蜈蚣潭過去就是銜接甲仙的台 21 線道路，大約差不多在 14 公里，所有現在還沒做的長度是這樣。本席是建議逐年向中央爭取經費，逐年編列預算，讓它一步一步完成，因為剩下 14 公里而已，橋梁也已經完成了。這個對地方的繁榮是非常重要的，同時在前幾年 88 水災的時候，很多人都經過旗山的內門、溝坪，從 117 線送物資到蜈蚣潭這個地方，所以道路是地方發展很重要的一環，希望能夠逐年編列預算來逐步實施，這是一點。

再來還有一個建議，有關獅山里獅形頂往朝天五穀宮，因為本席也有建議，他們也有透過邱立委，同時貴局也會同觀光局、區公所等很多的單位組成專案小組去會勘，獅形頂往朝天五穀宮的地方的道路是一個截彎取直，一個駁坎，因為那邊很多遊覽車經過，所以這部分是希望我們工務局可以更重視，因為這個是交通安全的問題，是一個很重要的事情，這一點再拜託一下。

再來有一點比較急迫的，當然是都很急迫，我是說有一點比較急迫的，是有關美濃區成功路合和里合和段 6 米都市計畫道路的開闢案，這個地方就是這一段開闢以後，整個村莊就都可以聯繫，這對美濃整體的交通網來講是很重要的，這一點不知道局長知不知道這個建議案？

主席（曾議員麗燕）：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也有做過評估，就是從成功路合和里合和段 6 米都市計畫道路的開闢案，經費大概要二千六百多萬，如果以現在是用市價的話，應該是不只這個金額，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將議員建議的意見，在市政府內部討論的時候把它提出來，讓市政府做一個評估。

鍾議員盛有：

因為這是很重要的，這是市中心，為了一些路段不通就會造成很不方便。地政局長，我請教你有關美濃吉東里吉安重劃現在已經接近尾聲，當然工程人員都很辛苦，經過地方也一直在反映，尤其我服務處設在美濃，大部分都是往我那邊去，當然我們是一定要服務的。後來地方反映了很多，就是很多的陳情一個一個來，這樣的話你們也是很麻煩，經常都要會勘，最後我們就請他們派他們幾個重劃委員，就麻煩我們開發處長，大家約一約請開發處長主持，所以大部分反映了他們的意見。接下來我們李副市長在美濃區公所舉辦有關重劃，針對他們所有提出來的意見做一個整合，以目前來講，我們瞭解是有比較好的反應，不過他們只有拜託在進度方面可以儘快的加強，因為重劃的時間已經有三、四年了，三年多了，所以這是他們拜託我的，我也一樣拜託貴局在工程進度方面，協調好了的話，就把速度儘量的提早完成分配土地，讓他們可以去耕作。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個土地是都已經分配好了，現在就是趕緊做一些補排、補路還有一些版橋。目前的進度已經過半了，我們會盡量趕在目標——5 月底，把工程做一個結束。

鍾議員盛有：

好，謝謝，辛苦了。

林議員宛蓉：

針對今天工務部門的質詢，我還是老話重提，我們共同的愛地球，我們也要天天五七九蔬果，健康跟著走，活到長長久久。我就進入我今天的主題，前鎮區它有分 5 個部落，草衙有 12 個里，約有 3 萬 7,000 多人；前鎮的舊部落有 11 個里約有 2 萬多人；西甲有 3 萬 6,000 多人；籬仔內有 10 里約有 4 萬多人；崗山仔舊部落有 15 里將近有 6 萬人。本席是前鎮跟小港選出來的議員，但是我們關心高雄市是沒有分區域的，但是我今天是針對我們前鎮的問題跟工務單位來做個探討。

好，我們 show 一下，剛剛有講到分成 5 個部落，我們崗山仔地區，因為崗山仔部落密密麻麻，公共設施幾乎等於零，都沒有什麼公共設施。當然在我們郭玟成擔任議員及立委的時候，他為我們 205 兵工廠，現在 205 兵工廠要落腳在大樹，可能未來我們崗山仔有這麼多的人口，包括籬仔內就差不多有十幾萬人口，但是本席今天要講的就是崗山仔這個地方，我們 show 一下，給我們的工務局新工處也來探討一下這個要如何處理，路要如何截彎取直？

我們的楊局長，還有新工處處長，這個是崗山仔瑞泰街 140 巷，也感謝我們新工處，在幾年前宛蓉建議把崗山仔瑞泰街 140 巷打通，打通後接瑞福路，現在本席要講的就是崗山東街的道路要如何把它截彎取直？非常 S 形的曲線。以前不知道我們局長有沒有考過機車，當時我們在考重型機車的時候就一定要考 S 形，我也是考過重型機車，這個 S 形，我想現在沒有在考重型機車，現在都是輕型的，不用再考 S 形。局長、處長你看一下，瑞華里跟瑞昌里隔了一條就是崗山東街，這個崗山東街是這樣走的，這是瑞華里，這是瑞昌里，本席的服務處就在瑞昌里永豐路 120 號，就是在這個地方，我服務處就在這個地方，而這條無名路也是本席請新工處打通的，但是這條是沒有路名的。

但是這個如何用很少的經費把它成就，讓我們的市民朋友經過不會有危險。來看另一個圖，這個是瑞昌公園，這是瑞豐國小，局長，崗山仔有約 6 萬人口，光是瑞豐國小的學童就有好幾千人，我沒辦法講出很確定的數字，不過它算是中型的學校。順便提一下，瑞豐國小也是老舊校舍，本席也幫它爭取了一億八千多萬要興建，現在正在規劃設計中。所以很多市民朋友每天都要帶著孩童走這條崗山東街，要穿過瑞福路到學校讀書。但是，局長，這兩個路口，這條瑞福路，這條我叫它恐怖街，還有這條叫做瑞泰

街和崗山東街，這兩個十字路口，這是在永豐路的後面，這裡都是我的鄰居。這邊的居民每天接送小孩子上下課，常常在這邊發生車禍很恐怖，所以他們向本席說，當然我知道市政府的經費不夠，這次又刪了那麼多錢，刪了 57 億，要市政府來解決很難，因為沒錢就是沒錢，大家都要地方建設，都要花錢，但是沒錢就不能做事。所以 57 億被刪影響很大，當然大家各有各的講法。現在在這個當下，我希望工務局可以來處理一下，不要讓居民在這邊遭受到那種恐怖，騎車出去孫子還會要祖父母或父母小心，不然很容易被撞。

這條路忽寬忽窄，有的地方 4 米寬、有的地方 6 米寬，這個截角就是高雄市政府財政局的土地。瑞昌里的里長也很無奈，常聽里民抱怨，瑞華里的里長也說常冒了一身冷汗。當然住在那邊的人知道要謹慎，騎慢一點，但是不住在那邊的人常常騎很快就在那邊和人相撞，所以本席也去會勘過幾次，我也請水利局、養工處、交通局、財政局，甚至是台電公司都有去看了好多次，在會勘現場，我們都在旁邊，我們不是在大路中會勘，我們是走到旁邊，當場看到車禍發生，這是我們會勘的情況，財政局的科長也有來，回去也和他的局長內部有討論過，他們願意把這塊…，因為剛才角落的這塊，他們已經租給市民朋友了，但是承租人說如果可以讓地方繁榮，讓地方行車安全，承租人也願意騰出來，所以我們很感謝那個承租人，也是我們的鄰居。那是一個鐵皮屋，就是這塊，這還有台電的電線桿，台電公司也表示如果我們把它截彎取直之後，他們也願意配合電線桿遷移或地下化。所以目前它的問題是出在工務局、新工處，這應該沒有多少錢吧！土地不需要徵收，就是那一段，我不知道貴處的科室主管有沒有告訴處長，等一下我再請你回答，因為我現在時間不足。等一下我就要跟養工處探討，我真的也很感謝養工處處長，你的認真打拚是有目共睹的，不只養工處，現場的每個局長以及科室主管，所有的市政府團隊我都給你們拍手叫好，你們真的是很認真，這段時間真是為難你們了。

這是瑞祥國高中，忠誠路、崗山中街、班超路、凱旋四路，這塊就是瑞祥國高中，也感謝養工處在這個地方做了一個通學步道，讓學生可以免於汽機車及大型車的威脅，這張是學童的通學步道，可以用走的，也可以騎腳踏車上下學，然後上下班的行車也變得很寬敞和安全，當地的居民也很高興。但是本席要拜託養工處處長，瑞祥國高中的通學步道要用專案的方式處理，因為瑞祥國高中的腹地比較大，所以未來在凱旋路的那段，就是輕軌要經過的那段，其他比較醜的畫面，我們就沒有放出來給養工處處長看了，但是本席要拜託你瑞祥國高中的這個部分，因為在班超路、忠誠路，

這條是叫做崗山中街，凱旋路這段就是今年輕軌會經過的地方，希望處長可以多關心一下。

再看下一張，這個區塊是小港，小港有分成…我沒有辦法詳細講，我要講的是小港區有 15 萬多的人口，這是山明里，山明里是小港最大的里，有一萬三千多人。處長，不好意思都為難你，不過這是一定要幫他們做的，因為美麗華大廈的後方，就是 5 號市場用地，本席在都委會質詢時一再要求，因為 5 號市場用地現在已經變更為兒童遊戲場，就是鄰里公園，這是小港醫院二荅 5 號市場用地，這個因為時空的變遷，現在要做市場可能比較不適合，但是在山明里這個地方，因為我前鎮、小港大街小巷都跑遍了，所以再小的事情我都可以找出來在這邊質詢。這個地方是在漢文街和漢志街，就是這一塊，剛好是美麗華大廈這一塊，本席也一直在講，現在講完的結果是已經把它變更為兒童遊戲場，占地有 300 坪，就是這個地方。其實這個里長是尊重，這是當地的市民朋友向我陳情的，山明里的里長會來列席，我們在地方要尊重他，他像是地方的土地公一樣，所以我們在開會的時候，他也都有列席，他當然也支持。本席是經過很多的唇槍舌劍，在議會不斷的呼籲，請我們的都委會趕快在審議的當中做通盤檢討之後，已經有完成。很高興都委會、都發局在都審的時候都已經通過了，也經過內政部的都委會審議通過，將小港二荅 5 號市場用地變更為兒童遊戲場。

這個區塊是不是我們的處長在今年，因為這個面積沒有多大——300 坪，這不是很大，我們是不是先弄個簡易的或是看你怎麼來處理？是不是可以也請我們的處長給我一個答覆？我想今年如果 57 億元沒有被刪減，相信你們會更好運作，但是如果 57 億元被刪減了，使得這個 300 坪的兒童遊戲場無法處理的話，我覺得也是很難過的，我是希望我們的處長不管怎麼擠也要擠出來，本席在這裡代表我們市民朋友向你拜託。

我們再 show 一下，這個是鳳山區武漢公園的南側有 4 米巷的開闢案，當然這不是本席的選區，但是很多的市民朋友在前鎮、五甲、鳳山都有房子，所以他們在鳳山區也有房子、前鎮也有房子，當然他住在我們這裡，和本席比較熟識，所以我也知道我們這個也在宛蓉一再的去要求、去質詢…因為這個部分比較奇怪的是土地是他們的，但是他要經過這條路，變成要買路權、要過路費，所以每年他都給路權費，當然在本席質詢過後，我們的養工處、工務局也有編列預算要來做，現在的進度不知道到什麼程度？我請局長或是處長來回應。因為我有很多的議題就算部門質詢讓我講一個鐘頭還不夠，因為後面還有很多議題，但是我們要尊重我們的同仁，要不然我是有登記第二次跟第三次，但是我要尊重我的同仁，我可能在我的時間

內第一次…。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宛蓉：

我尊重議會同仁，所以我必須要在 15 分鐘以內把我的議題講完，在這個時候，我請工務局局長以及養工處、新工處幫我回答一下。好不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要請誰？

林議員宛蓉：

請局長，還是新工處處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先請我們新工處處長，再由養工處處長答覆。

林議員宛蓉：

好，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新工處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武漢公園南側的 4 米巷道，那個土地都已經取得了，今天也發包完成，所以我們會很快的來進行施作。

林議員宛蓉：

這樣嗎？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對。

林議員宛蓉：

好。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另外崗山東街有一個彎道的這個事情，我們有請科長和林議員到現場會勘過。

林議員宛蓉：

對。

新建工程處鄒處長爾敏：

那個地是市政府的地、是財政局管轄的土地，他也願意提供出來做道路來使用，但是我們唯一的顧忌就是說道路做完了以後，會不會有人接管？雖然那個經費大概 60 萬元，所以說我們可能還要辦一次會勘，他要做水

溝，以後接管單位是水利局，道路路面基本上是養工處，所以我們會再邀養工處和水利局到現場去會勘，只要他們接管沒有問題，我們願意來做這個工程。〔…〕這個工程連發包假如沒有問題的話，我們大概在七、八月之前要做完。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中議員在講瑞祥高中的部分，就是靠凱旋路，就是輕軌的部分，這個我們今年度會來做處理，我們也會配合輕軌，輕軌是在年底，所以我們也會配合這個部分。另外議員在講的就是小港 5 號兒童遊樂區的部分，這個部分坦白講 300 坪並不大啦！我現在還不知道土地有沒有問題，是不是土地…，〔…〕只要土地如果是公有土地，我們今年也會先來規劃設計。〔…〕對，我現在是說土地所有權人還是公有的部分，這個我們馬上來處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在這邊第一個要問的是都發局的部分，因為在上個會期其實我提到有關於有一塊地容積移轉的部分，在那個部分我們也在議會針對這個問題，就是有關於在法條上面的一些疑問，也請我們議會法規研究室的主任做了一些解釋，後續又送回去我們都發局，到最後回文的內容應該是說還是不准，是不是？這個局長都清楚，是不是？後續我有要求把相關審核的內容以及為什麼不准，還有我們在議會裡面所提出來有關的這些條文內容，到底有什麼互相抵觸的地方、你們不准的原因在哪裡，是不是可以提供給我？但是到目前為止，我沒有接到任何人跟我提供這樣的資料。我可不可以問一下局長，到底都發局出了什麼問題？我們議員要東西要不到啊！要資料要不到啊！

主席（曾議員麗燕）：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查一下，我沒有收到這個訊息，但是這個如果有，當然我很抱歉，但是我沒有收到這個訊息。

陳議員麗娜：

很久了，我跟你講，從你們回函給他們之後到現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想通常不會。

陳議員麗娜：

我當場就要求他說馬上要給我，我問他說：「可以給我嗎？」他說：「可以。」可以，資料呢？在哪裡？不要閃成這個樣子嘛！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不需要閃。

陳議員麗娜：

這件事情，不是，我不是說你。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是公文書。

陳議員麗娜：

我不是說你。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

陳議員麗娜：

我是說你們下面在回覆我這些東西的時候，你明明說要給我資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很抱歉。

陳議員麗娜：

當然我問局長，我相信、我希望局長能夠知道這個事情，我相信你已經知道結果是什麼了，但是我很訝異的地方是說在整個我們討論的過程裡，我們期待還是要讓這些投資的人能夠對高雄市充滿了希望，但是後來還是不准，我相信你們的判斷，還是認為這件事情可能你們在法的層面上面，你們覺得是不OK的，好，沒關係，讓我們瞭解一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這一定會。

陳議員麗娜：

我也相當客氣的提出來，請你們要把這些資料讓我瞭解，也好好的跟對方來解釋。從那個時候到現在都沒有，局長，你們裡面出了什麼問題？如果你再給我回答你不知道，我覺得你局裡面要好好整頓一下，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如果有傳遞上的誤會，我很抱歉。因為通常這個是我一定會提供，沒有說不提供，因為結論已經出來了。

陳議員麗娜：

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已經結論出來了，我就會面對它，可以、不可以很清楚。

陳議員麗娜：

是，如果針對這個問題，我這樣子說好了，還是事後需要你們把當時怎麼判定的內容給我，但是請你在議事廳裡面也再講一次到底是什麼樣的狀況，為什麼跟我們當時所提供給你的這些訊息裡頭，應該認為以中央的法令來看，再加上這些時機點的問題，我們覺得還是可以有機會找出這樣的關聯性，讓對方在這個部分，可以有這樣的一個機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說明一下，原來我們也都是協調，後來業者也說他認為他有辦法找到對他有利的，我們也另外從這關聯性來從寬解釋。但後來他提的這東西還是沒有，就是他不能把心裡想的內心戲當作是證明，所以他還是沒有提，我想最大的原因是在這裡。

陳議員麗娜：

那你們需要他提供什麼樣的東西，我覺得在這個部分公務機關應該要主動去協助，但是在這個過程裡頭，我知道沒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可能不是這樣，因為我們在現場有講得很清楚。

陳議員麗娜：

我想業者也不會跟我撒謊，如果今天真的有協助的話，到最後的狀況應該會得到一個圓滿的結果。但是到後面沒有，是因為當他這東西提出去的時候，這樣子的一個證明 OK 或不 OK，並沒有人跟他講這樣 OK 或是不 OK。我相信這件事情，其實他是一個協助我們且願意在高雄的投資者，讓他有更大的意願可以留下來的一個…，我覺得這是公部門應該要配合的東西。因為沒有跟任何人的利益有關，但是對於來投資的人或是土地的開發，的確是有正向幫助的，但是卻沒有公務人員願意主動積極的去協助這個事情，大家都覺得…。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事實。

陳議員麗娜：

大家都覺得反正業者公文來了，我就看可不可以，我就批回去就好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完全不是。

陳議員麗娜：

大家都是持著這樣的看法，已經是努力這麼久了，這中間為什麼沒有人去努力這些事情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想業者是高雄的建商，他在高雄有很多案，也不是只有這一案，我們沒有說因為這一案，他就不來了。

陳議員麗娜：

甚至在高雄市都有請他們幫忙嘛，是不是？〔是啊！〕所以像這樣子的優良建商，我聽說好像對高雄市的幫助也挺多的，也許他是找錯人，不應該要找藍色的議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你太誇張了，我覺得這樣不好吧！

陳議員麗娜：

我突然間有這樣的感覺，是不是好像每一次找藍色的議員就有問題，我看以後都建議看一下顏色好了，不要隨便找，如果要成功的話，最好去找綠色的比較好，我有這樣的感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已經跟你解釋，他希望能夠提出來的證明，最後還是只是他內心的期待，他沒有提出東西來，我們要協助他就要有東西可以協助。

陳議員麗娜：

在這個協助上，你應該要告訴他的就是，在他困難的地方給他協助，不是等著他來的時候，你再給他回一個公文說不 OK 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這樣子。他在現場也講說：「OK，我會提出事實。」但是沒有啊！

陳議員麗娜：

局長，當然這個事情已經是這樣子，如果他最後可以走的一條路，就只有他再去走訴願的道路。我相信已經到了這個程度，我們的幫忙也到了一個階段，你在這邊給我的答覆，我在這邊只是期待，希望大家能夠秉持這樣的看法，怎麼樣去協助他們能夠更好。因為這一些人好就是我們好，我們期待大家都是主動積極的去幫忙，因為這不是什麼壞事，這是好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也是希望他能夠用容積移轉，你有什麼動機假設我不願意幫他，因為這對高雄很好啊！

陳議員麗娜：

因為在這個空檔裡頭，真的沒有人主動去協助他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在這個前提之前，我們願意幫。

陳議員麗娜：

這落差就是在這裡，到最後都回文給他說「不行」啊！這個資料進來的時候，沒有人找他去問；你一看就說，前面就努力那麼久，你明明知道關鍵就在這裡，這個東西不 OK，你馬上批出去說不 OK 就出去了，落差就在這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也剛好不是，這個案子在我們手上處理很久了。

陳議員麗娜：

這個是我看到的狀況。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本來就可以直接駁回，但是沒有；有給他時間提供…。

陳議員麗娜：

局長，其實在議事廳裡面的回應，我很清楚，你只能講不是這樣，你也不會跟我講是這樣。所以那個情形我只是希望這件事情，能夠請你以後在處理這樣的事情的時候，多多給這樣子的一個人幫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很樂意。

陳議員麗娜：

不論是什麼樣的角色，進去你們裡面，主動積極的去協助他們，完成在地方上面的開發，我覺得這都是好事。在提供資料上面，是不是也可以請你們主動積極，你問問看這整個案件裡面，哪一件不是我在催，哪一個時機點不是我在催。你一路想下來好了，都是這樣，所以今天不是我抱怨你們裡面整個執行的層面上不夠積極，事實上就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也不完全。

陳議員麗娜：

我已經在上個會期間了多久的事情，這個進度是什麼狀況，你非常的清楚，我跟你開過幾次會，我覺得你是 OK 的，你下令下來，下面的人就應該執行。但是為什麼動不了？或者在這些動的過程裡頭，沒有辦法達到你想要的目標，就是所屬根本不配合。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覺得我們要合法。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在這些情形下，是不是請局長，這件事情在這裡我只能期待將來的案子，請大家還是要積極的努力去協助他們，另外還是要把資料給我，好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我們一定可以。

陳議員麗娜：

不要這件事情丟了、扔了就忘了，我沒有忘記，請把資料給我，局長請坐下。另外我再來要問一下工務局，這是我剛剛才去會勘過的，應該會跟養工處相關，就是臨港線腳踏車道的部分。這個案子我追得非常久了，其實這一條我有非常深的期待，是從 R3 開始，一路就可以暢通的，從 R3 車站一直騎腳踏車到中山大學，這樣才是一條完整的車道。所以這中間的困難點在哪裡？我們都知道凱旋腳踏車的陸橋已經完成了，這非常的漂亮，也花了兩億多的錢去做這件事情，的確應該要物盡其用。但是我們也發現，其實用這個橋的人非常少，問題出在哪裡？前面的這些部分沒暢通嘛。我們一直在催翠亨南北路的部分，一定是要使用舊鐵道的部分，如果不是用舊鐵道，現在用的是原先翠亨南北路已經鋪設好的紅磚道，順便當成腳踏車道用，好不好用？不好用。另外還有人騎中山路的機車道，安不安全？不安全。我們常常看到腳踏車其實是最弱勢的那個族群，如果是汽車，再加上摩托車、腳踏車，這個真的是一個挑戰。我們怎麼樣讓上班族都願意騎腳踏車去上班，就是當時爭取這一條路最大的用意，讓在工業區裡面上班的這些人有意願騎腳踏車。曾經也有因為騎腳踏車上班，在上班的路途發生非常嚴重的傷害，死亡傷害。所以我們希望這一條道路可以讓他一路暢通到底，讓這些中鋼、台船，甚至進去臨海工業區所有的人，都有意願騎腳踏車上班，這樣我們的確有機會可以減少摩托車的數量。在這個努力的過程裡面，我們請了林委員國正協助了好幾次，尤其是在跟台鐵協商的部分，台鐵也願意讓出所有的權利讓高雄市政府使用。當然台鐵還是會跟中央抱怨他們收不到租金的事情，但是我們還是期待台鐵用最低的成本讓高雄市來使用。我等一下要請問楊局長，到底有沒有經費的問題，等一下請楊局長回應一下。但是在這一條鐵路，我們剛剛又去會勘了，就在 3 點的時候，我又拜託國正委員，請台鐵一定要出來，這一次是有關於他把一個區塊，就是在平和東路跟翠亨南路這個區塊，他們把它公告為文創區。公告為文創區以後，我相信工務局也很緊張，我收到了這個訊息以後，馬

上聯絡國正委員要處理這個事情，確認文創區的公告是到 4 月 17 日，我在這邊也跟處長講一下。到目前為止也沒有人來，我們也請他們公告的部分現在立刻要停止，所以在這個部分也期待從中央到地方的幫忙，大家無非就是希望這一條可以順利完成。所以我要請問處長，如果依照這個情形，我們什麼時候可以看到這條腳踏車道的完成？

主席（曾議員麗燕）：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從我們開始接到這個訊息，我們就在今年度就從事規劃設計，當然在規劃設計的過程當中，跟台鐵都有接觸，在這邊也要謝謝台鐵的協助；但是這個過程還是有分好幾個階段，

陳議員麗娜：

我有聽說，大家都很努力的在幫你們做協調。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一下子 OK，一下子 NG，在這邊講得很白，一下子好，一下子不好。當然第一時間…。

陳議員麗娜：

但是現在已經有公文的確認，我相信是比較篤定的吧！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第一時間我也和林委員通過電話，也和他台北的主任通過電話，他說他馬上會再來主持第二次，所以在這裡也非常謝謝他，也謝謝議員的協助。在這個部分，包括沿線土木的部分與所有植栽的部分都已經 OK 了，我們預計差不多在 8 月到 9 月就可以完成，這些經費已經都有著落了。

陳議員麗娜：

已經都有著落了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著落了。

陳議員麗娜：

我在這裡要請教，因為會勘的時候有說，委員希望一個月內把彼此的合約先定下來，這個部分處長是不是可以做得到？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你是說與台鐵的合約嗎？

陳議員麗娜：

與台鐵。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就是無償提供市政府來…。

陳議員麗娜：

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當然，我們會愈快愈好。

陳議員麗娜：

這中間還包括沿線有一些建築物的部分，建築物拆除的部分可能會牽涉到一些問題，所以在這個部分也一併要談清楚，希望你們千萬不要一遇到問題又停下來，其實很多的問題還是要積極溝通，當然遇到問題的時候尋求方法去解決，積極度是很重要的，但是我現在看到的卻是遇到問題就停下來，光是在督促這件事情就不知道花多少時間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是非常積極的，否則我們也不會立刻與委員聯繫，這個說得很白，當然它裡面有一些磚牆的部分、有一些房舍的部分，我們也希望台鐵可以很明確的說，這個房舍他們到底還要不要，不要一下子說要，一下子又說不要，我們不是在這裡 complain 的意思，而是希望很明確，哪些要保留、哪些不保留？只要很明確，我們就馬上來做，所以我們是非常積極的。

陳議員麗娜：

我希望是不是這樣子？如果以今天來說，一個月後我們把這個案子簽定的期間，請你們也一併把上面所有的建築物，哪一棟、哪一棟的狀況是怎麼樣，也和台鐵談清楚，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不要說一個月後，我們希望兩個星期就把它搞定。

陳議員麗娜：

兩個星期，好。我是不是請問一下局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現在所有經費的部分都沒有問題嗎？是不是請局長再回應一次？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的趙處長已經提過了，那就應該是。

陳議員麗娜：

所以我們今年度一定可以準時發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他的部分，例如我們翠亨南北路的規劃設計，其實中央體育署也是滿支持的，我們會全力來做，尤其在今年我們會重點來做，像剛才議員說的，有一些銜接段，我們要優先把它銜接起來。

陳議員麗娜：

好，謝謝。另外，我對大家還有一個期許，就是從 R3 車站出來，目前還有一段是承租給別人的階段，將來如果台鐵與對方的租約到期，請處長務必要把這段打通，你回去再看一下就知道了，就差這一段就可以從 R3 一路騎到中山大學，就會比較沒有問題，好不好？好，謝謝。

另外，我在這裡要請教一下地政局，在小港坪頂段 39 地號有一個綠美化的工程，請問局長知道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陳議員麗娜：

局長，這是很小一段，你不知道吧！是不是？這麼小段的你不知道吧！還是有誰要回答？我簡單說一下好了，它是在大坪頂開發案裡面本來應該要做的一個山坡地維護工程，但是當時可能沒有錢所以就沒做了，這個地方，可能牽涉到高坪 22 路與高坪 66 路沿線的區段，在這個區段中，有一些地方，你們可能需要用一些簡易的方式做水土保持，有一些地方是要做綠美化，而在這裡我必須要提的是，水土保持用很簡單的方式可能暫時可以處理，但是長期下來並不是好方法，因為這個地方每到下大雨的時候就會…。

主席（曾議員麗燕）：

等一下，我先處理時間，等陳議員麗娜質詢完我們再散會。現在請謝局長答覆，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所以在這個區塊中有一些是有做擋土牆的，擋土牆到目前為止都沒有問題，沒有做擋土牆的部分，遇到下大雨的時候黃土都往下流，有時候都流到住家去了，所以在這個區塊裡面，每一年大家都非常擔心。在這裡，我知道有一些地方是要做簡易的擋土牆，我覺得可能短期可以，長期大家還是要想辦法去做高度超過 1 米以上的擋土牆。

另外，還有一個區塊是在高坪 66 路的地方要做綠美化，但是這裡的居民

強烈反對，在這裡我要說的就是因為它的土非常鬆，你做綠美化一挖下去，這裡的居民會非常擔心，所以我建議在高坪 66 路這個區塊直接做 1 米以上的擋土牆，你不要再去那些有的沒有的，真的太浪費錢了，你這筆錢花下去，兩、三年後我們可能看到這些地方又壞掉了，所以我建議是不是可以分好幾年來做，然後你把…。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議員在問綠美化，我愣了一下，因為我們綠美化是做在孔宅那個地方。〔…〕這一部分我們再請教養工處。〔…〕那沒有問題。〔…〕這個我再了解一下，抱歉！〔…〕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這個案子我們有委託養工處來做，現在評估起來如果要做擋土牆，經費可能要再三百萬左右，我們當時撥給它的部分沒有考慮到那個擋土牆的部分，如果養工處評估真的像議員說的需要做擋土牆的話，經費還缺三百萬左右。〔…〕好，我們再與養工處討論。〔…〕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那個邊坡涉及到它的坡池穩定或不穩定，另外一個問題就是水保的問題，整個水保坡池的角度，我現在不知道，我們要勘定之後，到底是要用擋土牆的方式或是用一些水土保持的方式，或是其他的方法都可以，不見得我們一定要在這裡說一定要用什麼方法去處理，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向大會報告，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到此全部質詢完畢，明天上午 9 時繼續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業務報告及質詢。我在這裡也要告訴各工務部門單位，我們這兩天的質詢大家都非常辛苦，但是我們議員對工務部門有很多好的建議與意見，請各位能夠採納；還有很多議員在此爭取地方建設，也請儘快編列預算加以完成；第三、有很多議員也對工務部門提出很多不好的與不對的地方，請你們能夠改進，這樣會議才有意義，這兩天辛苦大家了。

散會。（下午 6 時 6 分）